盛唐風

NO.278

04

2026

文学双月刊

武當風

NO.278

主管：中共十堰市委宣传部
主办：十堰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顾问：汤红兵
编委：李占富　李　葵　庹明生　程　臻
高阳萍　黄新霞　罗　丹　王　林
邵义光　李永涛　李发山　赵伯贤
赵　虹　凌智民　操建华　高凌云
潘海波

主　　编：李占富
副 主 编：庹明生
责任编辑：柯又嘉

特邀编辑：潘能军　段吉雄　牛少博　毛培斌
封面作品：贺茂棠

地址：十堰市政务服务中心
邮编：442000
电话：0719-8109675
投稿信箱：wdwx163@163.com
印刷：十堰市东赢印务有限公司
印刷时间：2026 年 8 月
印数：1000 本
法律顾问：湖北延津律师事务所　郭书兵

赠阅范围

◆ 省文联、省各文艺家协会，
全省各地市州文联及部分刊物编辑部；
◆ 北京市及其区县文联、作协；
◆ 市直有关单位及部门负责人；
◆ 全市各文艺家协会，各县市区文联、作协，骨干作者。

04
2026
文学双月刊

contents

目录

声明:《武当风》谢绝一切 AI 生成的投稿

虚构

005 南国之春 | 叶忠春
018 想说爱你不容易 | 陆龙和
027 钉子雨 | 毛达安

非虚构

038 小学碎忆 | 李君琦
044 行走山水间 | 郭亚娟
047 时光里的桃香 | 咎冬梅
050 八月之约 | 陆琼
053 外婆,是棵树 | 张未莉

汉诗

062 东湖看水(组诗) | 也啸
065 安魂曲(组诗) | 聂升举
068 聂厅的诗(8 首) | 聂厅

专栏

073 在琴声里辨认自己 | 苏瓷瓷
080 古道石龛,藏在石缝里的道韵与烟火 | 段吉雄

评论

084 论《梦泽原》的自我民族志书写 | 龚道臻
089 一部作家的心灵史:《梦泽原》中的记忆与成长 | 有虹儒
092 有诗为证,有声成史:
《梦泽原》中的声音叙事与文化意蕴 | 周春雨

封面

F1 皮影戏 | 贺茂棠
F2 堵河源头 | 贺茂棠
F3 守望老屋、乡村底片 | 贺茂棠
F4 乡村小子 | 贺茂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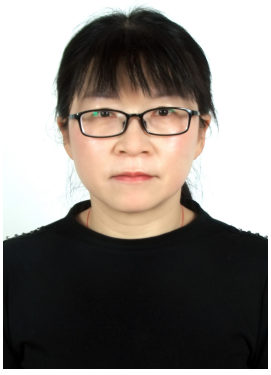
武當風

虚构

南国之春 | 叶忠春
想说爱你不容易 | 陆龙和
钉子雨 | 毛达安

南国之春

◇叶忠春



叶忠春，笔名周瑜。著有长篇小说《鱼与雁的爱情》《我的大学》《坐在棺材上等你》《错》，2015年12月出版散文集《走出尘埃》。

一

在D城闲居的这两个月，萧逸搬了三次家。最初是住在纯净水厂的集体宿舍，并且已经在那里住了近十年，但因自己的辞职，就不得不离开。辞职的时候心里很决绝，一切跟那个厂有关的人事物日后皆不得回想，更不能在路上遇到，于是就搬到离纯净水厂较远的坐公汽要一个多小时的茂林区。住了半个月，隔壁合租的两名女子不知从哪儿结识了一帮社会闲散人员，不分昼夜地打牌抽烟，这让对麻将声和烟味天生抗拒的萧逸不胜其苦。后来毅然在茂林区寻了一处安静的房子住下，可惜的是一个半月后房东突然通知房租涨了价，他就不得不拖着一个大拉杆箱，一个大帆布袋子，在白河桥西岸的红林路中间，幸福里对面的城中村里，寻了一个房间，搬了过去。

红林村的这一片房子，大多是20世纪末和本世纪初那几年，村民钻了国家住宅管控政策的空子，日夜加班建起来的，楼高不过五层，面积不过是一户普通的宅基地大小，楼栋整体看起来细而高，犹如五个火柴盒子累叠而成。只是，为了充分利用那日渐金贵的土地，这些楼栋相互之间都离得特别近，分住在相对两栋楼上的人，若是同一楼层，打开窗、伸出手便可以握住，故而有“握手楼”的称呼。

萧逸的出租屋，便挤在这片由无数“握手楼”组成的丛林深处。他住的这栋楼与对面那栋同款的楼，属于同一个房东，但房东并不住这里——开着大奔的房东自然是不会

住在这楼与楼之间的过道仅能通过一辆摩托车的城中村，大奔开不进来，也无处可停。

房东是一个五十多岁的高大男人，脸黑、腰粗腿壮，说话的声音有点怪，好像嗓子里面卡了一块肥肉，大半的声气都被堵在气道里出不来。但房东人不错，萧逸来看房时，顺路坐了半小时房东的大奔，当时车里还坐着一个二十岁模样的男孩子，高高胖胖的，手里拿着一个计算器，一路都在不停地按着。房东说那是他儿子。

萧逸要租的房间在五楼，也就是顶楼。房东说之前租房的那个小伙子前天刚回湖南老家，说是回去结婚，明年也不过来了，房间里留了一些带不走的东西，萧逸用得上就用，用不上就帮个忙扔到楼下的大垃圾桶。房间有点脏有点乱，但因为有那些可以用的东西，萧逸就没说什么。付押金和房租、水费、电费、网费的时候，房东那个高胖的儿子在计算器上忙不迭地按了好一会儿，才得出确切的数字。

走的时候，房东笑着哈拉着嗓子对萧逸说："喜欢钓鱼吗？休息日的时候，一起啊！"萧逸愣了一下，有点尴尬地摇摇头。房东随即就带着儿子走了。

二

这一季春天来得格外早，腊八节刚过去九天，就立春了。地处南国的D市，春天的气息更浓——木棉花已开满枝头，花色随着时间由鲜红到深红再到暗红，若是等到红得有些发乌的时候，再随便来一阵风，便有万千蒂结松动的花朵脱离枝头，随风起舞，最后尽数落向地面，那阵势犹如下一场红花雨。

"哇……"对面窗户突然传来小孩的哭声，坐在床沿低头对着书发呆的萧逸侧了一下头，随即是女人尖细的斥责，混杂着书本拍打桌面、凳子倒在地板上的声响一起闯进来。萧逸揉揉眼睛，戴上那副沉重的黑框眼镜，站起身，走到窗前，推开那扇带着水汽、模糊不清的玻璃，透过650度的镜片，几乎触手可及的对面窗户内一个身穿粉色家居服的年轻女人拿着一本语文课本，正俯身对着趴在桌子上写字的小男孩说话。萧逸还没听清女人说的什么，小男孩却停下笔，目光直直地迎着萧逸看过来。萧逸愣了一秒，点点头，努力笑了一下。男孩也愣了一下，抬起握笔的手，刚摆了一下，女人就已察觉，忙直起身，扭过脸，萧逸正要侧身躲避，女人却面无表情地伸出手，嘭的一声闷响过后，对面的窗户关上了。只剩下窗台上那几株水养在半截纯净水瓶子的绿萝，不知是季节的缘故，还是主人疏于照护，绿萝叶子蔫黄，茎秆扭曲。

看着绿萝，萧逸无端地想起两个月之前的这个时间——那时，他正在纯净水厂里"静坐"。

纯净水厂巨大的车间，弥漫着消毒水和塑料瓶胚加热后混合的、难以言喻的气

味。萧逸坐在车间入口处那张高高的铁脚凳子上，端端正正、一动不动，像一具仿真机器人。传送带永不停歇地滚动，发出单调的嗡鸣，一瓶瓶透明的纯净水顶着崭新的蓝色瓶盖，齐齐整整地排列着，像在等待检阅的士兵，从眼前匀速滑过。每分钟 400 瓶，每瓶在他眼前停留的时间，精确到0.15秒——他的工作，就是在这0.15秒里，用高度近视的眼睛，捕捉瓶身上可能存在的划痕、瓶内可能出现的杂质，或者瓶盖是否压得严丝合缝等等。这样的工作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在萧逸身上已经重复了十年。

十年前，萧逸刚中专毕业，揣着一点微薄的梦想和对武侠世界的向往来到 D 城，四个月后进入这家公司。那时他的眼睛很好，上完十二个小时的班，还能在昏暗的灯光下捧着厚厚的《天龙八部》到夜里十二点。但是三年后，眼前移动的塑料水瓶莫名的有点模糊，萧逸开始以为是晚上看小说太久没休息好，就强制减少看书的时间，一到十点就关灯睡觉，但是视力状况没有好转，甚至更加模糊。又以为是得了什么眼病，去医院挂了眼科，医生简单检查了一下他的眼睛，然后测了视力，分别是 0.5 和 0.6，很明显，他的眼睛近视了。医生问他做什么工作，又问他日常生活中有没有损伤视力的行为习惯，最后给他开了一瓶“珍珠明目滴眼液”，建议他立即停止看小说，并且配戴眼镜。对萧逸来说，停止看小说，咬着牙还可以做到，但是戴眼镜却万万不能。因为他所从事的工作岗位，最基本的要求就是视力好，用老板的话说就是“一只麻雀从眼前飞过，你必须能看清楚它的每一根羽毛”。所以，老板绝对不允许一个戴着眼镜的人坐在那个铁脚凳子上。所以，萧逸把之前下班后看小说的时间用来遵循医生的嘱咐——出去散步，到有绿树青草的地方走一走看一看，九点回来洗漱完毕后，再做半个钟头的眼保健操。坚持了大半年，在萧逸认为视力已经好转的时候，那两只不争气的眼睛居然莫名其妙地涩起来痛起来，而且一见风就流泪不止。再去医院检查，视力居然下降到 0.4 和 0.5，医生说必须配戴眼镜，考虑到萧逸的工作实际，医生很善意地建议他配戴隐形眼镜，只是这种眼镜比较贵。萧逸心里明白：要么花钱买隐形眼镜，要么重新找工作。如今这份工作还是当年连请带送地托远房亲戚帮忙才好不容易找到的，近四年过去，他这个农校中专毕业生，凭着拿不出手的工作履历，再瞪着一双高度近视的眼睛，在当下的 D 市很难再找到工作。最后，萧逸咬着牙用半个月的工资换来一副“博士伦”，就这样坚持到第十个年头。

“哐当！”对面窗户有类似锅盖掉到地上的声音，萧逸关上窗户，退回床头，将被子拦腰一裹，拉过枕头往腰后面一塞，再随手从床里边摸出一本颜色泛黄的厚书，一页页地翻看。现在，还不是他出去的时候。

他近来的生活状态，与从前大不一样。自从十月中旬到现在，两个月的时间，他每天都是昼伏夜出，白天在房里睡觉，睡醒了就看小说，或者翻出几张信纸，将心里头翻涌的那些飞檐走壁、枪林箭雨的故事写出来。而一到晚上七八点，他就必须要出去了，为了换一换空气，也为了填饱空虚的肚子。

昨天晚上，他就是在七点和八点的中间出的门。下楼走过几段狭窄而曲折的小过道，就上了大道，再往左拐就到了红林路，抬眼一望，对面高楼的白色幕墙上闪烁着三个金灿灿的大字“幸福里”。走到“幸福里”再往东走约两千米，白河桥那一段人比较多，尤其是晴天的傍晚和晚上，年轻的情侣、中年的夫妻、老人小孩都赶趟似的出来了。商家眼尖，看出这是聚财的宝地，于是在桥下沿河的两岸建成长约一千米的古风小商铺，招揽了来自全国各地的特色小吃，在河两岸一溜儿地排着，俗称“小吃街”。小吃街傍晚五六点钟开始营业，到第二天凌晨一两点钟才收摊，是名副其实的“夜市”。萧逸习惯去南岸西头的那家“老四川”，点一碗肉丝面、一盘炒苕粉，再来一杯散装白酒，坐在简易小桌前慢慢吃喝，吃完再随便沿着某个方向走几个钟头，等到东方天际泛出一丝白影，就回租房睡觉。

今天晚上他出门的时间比往常晚了一个钟头。穿衣、刷牙、洗脸，一切就绪，换鞋的时候才发现上个月花五十块钱买的那双皮鞋的两只前掌都裂了一条口子。萧逸蹲在地上反拿着鞋子，凑近脸看了好一会儿，才套上脚，出门下楼。半个钟头后终于在这片“五脏俱全”的城中村找到一家定做皮鞋的店，跟师傅说了许多好话，花 20 块钱给皮鞋粘了一层新底。

等走到白河桥的时候，月亮已经升起来了。立住足，靠着桥栏杆，仰起头就看见了那十三夜的明月，银盆似的浮在淡青色的空中，再向四周一看，才知道人影绰绰的小吃街，街边的树，两排古风的屋顶上，都洒满了霜一样的月光。不知怎么的，两个月之前他回四川老家时候的景象，就同走马灯一样旋转到他眼前来。

十月的山川，葱茏减少，灰褐苍茫日渐明显。在一个三面环山，只在东西两边各留一个豁口的平地里，有几户人家，沿着那条自西向东曲线穿过的小河，散在疏林蔓草的中间。西头山脚下那户便是萧逸的家，红墙灰顶的砖瓦房，虽也染了些秋意的寂寥，门窗、外墙却都透着七八分的新。房前那棵老槐树，依旧在风中摇曳，枝叶沙沙作响。

“他？他眼里只有他那破工作！七年了，娃儿生病他不在，娃儿上学他不在，家里水管漏了、电灯瞎了他不在，端阳、中秋他不在，一年也就过年回来一趟，住不到十五就又要走……”茵儿她妈急促的语句中散发着浓烈的怨愤，隔空指向萧逸的食指白皙纤长，尖尖的指甲上涂着一抹鲜红。萧逸的目光却聚焦在她的无名指——

去年国庆节，他们结婚七周年纪念日，萧逸用连续九个月啃馒头就咸菜、吃白米饭白面条就咸菜省下来的钱买的铂金戒指——不见了。

“他给过这个家啥子?”控诉还在继续，“他给过娃儿啥子？这些年，他啥子都没给过!”

他张了张嘴，喉咙里像堵着一团浸透了车间消毒水的棉花。他想说，每月十号准时汇给妻子的两千五百块钱，是他从牙缝里省出来的，是他在那高高的凳子上，用几乎要瞎掉的眼睛，盯着数不清的瓶子，一分一秒熬出来的血泪。他想说，他也想抱抱软软糯糯的女儿，听她奶声奶气地叫“爸爸”。可最终，在法官例行公事的询问下，他像被抽掉空气的皮球，懦弱卑微地说出连法官都有些吃惊的话：“我……我要看娃儿……能看娃儿就行……”

调解协议很快达成。他净身出户，房子，还有那辆他省吃俭用、借钱买下的二手富康车，全部归前妻所有，当然，女儿的抚养权也归前妻，他每月须支付一千元的抚养费。

然而，就在法官宣布闭庭的瞬间，他清晰地看到，前妻侧过脸，对着旁听席角落里一个西装革履、微微发福的中年男人，嘴角向上牵起，露出一个混合着得意与如释重负的笑容。那笑容像车间厕所里的清洁剂，突然溅到了他的眼睛里，火辣辣地痛。他捂着眼睛，埋下头，但止不住的泪水迅速洇湿了面前那份墨迹未干的调解书。

父母早已不在人世，没有兄弟姊妹，离婚后的萧逸只能返回D市，而且，接下来的这个年，他也只能在纯净水厂的集体宿舍里过了。

然而，回到纯净水厂上班的第一天，意外就到来了。那天上午一切正常，变故出现在下午两点后——历来以专注工作著称的萧逸先是在传送带的声音里隐约听到了女儿叫“爸爸”，一愣神的当儿又在匀速移动的纯净水瓶子之间看到了女儿清澈的大眼睛。顿时，忍了几天的眼泪就像开闸的水，倾泻而下，好不容易将水闸关上的时候，却发现眼前雾茫茫一片——两只博士伦镜片不知什么时候被泪水冲掉了。正心急火燎地趴在地上四处摸索寻找的时候，老板的小舅子——厂里的安全生产部部长竟像突然从天而降一般出现在萧逸的工位后侧。后来，萧逸终于在部长那双锃亮的皮鞋底下找到那两只变形的镜片，只是，从此他十年的线检工作被强制画上句号，最后，只能去眼镜店里配一副黑框眼镜，拖着拉杆箱来到红林路“幸福里”对面，把自己关在这间“握手楼”的鸽子笼里。

萧逸背靠白河桥的水泥栏杆，呆呆地对着月光，眼前这些“走马灯”式旋转的情节最后定格在老家的那场庭审上，确切地说是定格在了前妻在庭审最后，对着那个他一无所知的男人志得意满、心照不宣

的微笑上。一想到那个“微笑”，萧逸的眼泪便不争气地流下来。在朦胧的泪光里，他忽然看见一条清澈的河床上尽是白色鹅卵石的小河，那一扇朝河的小窗连同沿窗摆着的一张粉红带花的儿童书桌，也映到他的眼睛里。桌上一盏光线柔和的小浣熊台灯，灯下坐着的一个四五岁的小女孩，那女孩粉嫩的脸，一双清澈的大眼，小小的嘴唇嘟着，都映到他的眼睛里。他再也支持不住了，摇了摇头，自言自语地说：“茵儿，茵儿，一直到爸爸走的时候，你都没叫一声‘爸爸’！”

一边流泪，一边站起来走，此时混沌的脑袋已经醒了，便觉得冷起来，更觉得饿起来。他不想回租屋，那里没有米面油盐和锅碗瓢盆，只有几本旧书，横摊在灰黄色的电灯光里。也不想去桥下的小吃街，甚至俩月来去得最多的那家“老四川”，那肉丝面，那炒苕粉，也不想去吃了。四下里看看，犹豫的脚步最终走向林荫大道。

近两小时后，萧逸进了一家名叫“好再来”的超市。稀稀落落的货架上，两排电灯冷冷地发着灰黄的光，收银台里，三个半老的女人斜倚着身子，不停地张大嘴巴打呵欠。萧逸在各个货架前都停一停看一看，却不知道该买什么——潜意识里有个声音一直在警告着他，以他目前的经济状况，再过一个月估计吃饭都要成问题。在柜列里转了半个多钟头，那三个女收银员起初是不明所以地看着他，后来眼神换成警惕、戒备，再后来是将三颗脑袋聚在一处，小声说了几句话后，其中那位个头最高、体型最胖的女人便朝他走来，另外两个女人跟在后面。走到面前了，女人并不说话，只是微抬着下巴、面无表情地看着他。萧逸尴尬地笑了一下，伸手在最近的货架上拿了一包达利园软面包，又转到饮料柜拿了一瓶冰红茶。付钱的时候，那三个女人看着萧逸都没有说话，付完钱，萧逸刚走出门，背后就传来一阵尖利的爆笑，笑声中带着禁锢了很久终于获得自由的轻松和惬意。

萧逸不喜欢吃甜食，对这个甜到腻人的“达利园”和同样甜味的冰红茶，有点难以下咽。漫无目的地走一会儿、坐一会儿，有时遇到三两人，都用统一淡漠的眼神看他一下，再各自走自己的路。等到萧逸觉得自己的小腿和脚板由痛转向麻木，手里的面包和冰红茶才完全进到肚子里。此时苍色圆形的天空里，有无数星辰在微微闪动，他仰起脸看向天空，从北方忽然吹来一阵凉风—— “阿嚏！”一个很响的喷嚏过后，萧逸缩了缩脖子，再四下里看看，抬起的右脚不知道下一步该朝哪个方向走……

月亮已经下山了，街上有几个早起的穿黄色反光马甲的环卫工人，正挥着大扫帚“哗啦哗啦”地扫着落叶，各店家的门灯，都像瞌睡人的眼睛无精打采地放着黄白的光。走到白河桥南边的时候，萧逸莫名地长叹了一声，朦胧的灯影里，窸窸窣窣地飞了几片黄叶下来，四边的枯树都好

像活起来了，他不觉打了一个冷噤，就默默地站住了。闭上眼，耳边忽然飘来极其美好的声音，像小情侣间的悄悄话，像年轻的母亲用轻柔的嗓音给摇篮里的宝宝唱歌，像春天来了鸭子的红掌划过青绿的水面，像夏日清晨微风拂过时晶莹的露水在碧绿的荷叶上旋转……睁开眼睛，四下里并没有动静，只有那隐隐约约的流水声，同在梦里似的很远很远，断断续续地传到他的耳朵里来。

走过“幸福里”的时候，三个金灿灿的大字似乎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亮堂，而且还带着挑衅似的一闪一闪。他到租屋睡下的时候，东方已经灰白起来了。

三

这一天是进入腊月以来难得的好天气，微风和煦，阳光明媚。萧逸在上午十一点的时候就醒了，确切地说是被邻居家飘来的煎炸年货的香气“香”醒了。好不容易捱到下午四点钟，急急忙忙下床洗了脸，套上那双粘了新底的皮鞋，“噔噔噔”地跑到楼下。一到楼下，急切的脚步却突然慢下来，整个人也变得犹疑而迷惘，低着头在城中村迷宫般狭窄潮湿的巷道里胡乱走了一阵，才上大道，又低头走了好一阵，最终停下脚步抬起头看时，眼前竟是一家小吃店的灯牌，灯牌上是三个火红的大字——“老四川”。

店里弥漫着熟悉的、浓烈的花椒和豆瓣酱混合的辛辣气味，稍稍驱散了萧逸心头的寒意。掌勺的是六十多岁的老赵，佝偻着背，正在“呼啦啦”燃烧的液化气的火焰上熟练地掂着大铁锅。他老婆赵婶，灰白头发，微胖的脸上似乎涂着一层永远也洗不掉的猪油，但她的身体很健康，平时总像个陀螺一样穿梭于柜台和桌凳之间，忙着收钱、擦桌、招呼客人。

店里还有一个身影，像一泓清澈温暖的泉水，无声地流淌在桌椅和灶台之间——小静。她十八九岁，齐耳的短发微微泛黄，白瘦的脸上突出着一双大大的眼睛。听那几个经常来喝酒的男人闲聊，说小静是老赵夫妇多年前从老家一个远房穷亲戚那里抱养来的。有时，背着老赵夫妇，喝了酒的男人们会说些荤素搭配的话来逗弄小静。每当出现这种情形，萧逸拿筷子的手指就会变得僵硬，杯中的酒也会泼洒几滴。然而小静却波澜不惊——依旧低着头，默默地端盘、擦桌、洗碗，似乎完全没听到针对自己的那些闲言碎语。

“萧哥，你来了？”小静的声音很轻，但明显带着一丝欢喜，“那边坐。”

萧逸刚坐下，小静就端来一小碟免费的泡菜，又麻利地倒上一杯散装的白酒——那是四川农村自家酿造的苞谷烧，便宜，够味，是萧逸每次必喝的。

“萧哥，还是吃炒苕粉吗？”小静站在桌边，微微低着头，目光清清亮亮地落在桌面上那双交叉环抱着玻璃酒杯的手上——手很白很瘦，手指细长。

“嗯。”萧逸并不抬头，端起酒杯，一饮而尽，却被呛得咳嗽起来。

“萧哥，慢点儿喝。”

萧逸将右手手背按在嘴巴上，刚抬起头，目光就迎上小静递过来一杯温开水。

“哦！”萧逸接过一次性水杯，又咳了两声，才一口气喝下。喝完发现小静还站在桌前，觉得有点尴尬失礼，忙推了推鼻梁上的眼镜架，笑着说了声“谢谢”。

小静得了这一声“谢谢”，便转身轻快跑向厨间。

喝过两杯白酒，吃完一盘炒粉，萧逸起身付了钱，掀开塑料门帘就走出去了。小静从厨房跑出来，支棱着两只水淋淋的红手，看了看塑料门帘外愈加模糊的瘦长背影，又转身跑回去。

天色渐次沉入更深的灰蓝，从河面上吹过来的带着湿冷水汽的风，让萧逸冷不丁地打了个寒战。四围逐渐增多的人流车流和逐渐增强的喧嚣躁动，对此时的萧逸来说似乎都变成了某种能够催眠的药剂，而且随着时间药量在不断加大，最后的效果是导致他连眼睛都睁不开了，同时，也导致一些擦身而过的路人频频回头——确认这个眼镜男是否边在路边睡觉。

“哎呀！萧逸？真是你啊？”自身后突然响起的大嗓门把正在晕乎乎走路的萧逸吓了一跳。回转身，一个高壮的身影闯入他模糊的视野——那人穿着一件崭新的藏青色羽绒服，左手拉着一只大大的皮箱，右手提着一个鼓鼓囊囊的编织袋。

“哦，吴哥……”萧逸想起此人是纯净水厂包装车间的吴大刚，前年就辞职了。

吴大刚的头发是新剪的，很短，上了发胶，齐刷刷黑亮亮地竖着。

“咋？还在逛街？”吴大刚用力拍了一下萧逸的肩膀，咧开嘴露出两排大白牙笑道，“不准备回家过年啊？”

“那个……”萧逸下意识地向后缩了缩，“回啊，要回……”

“我们厂昨天下午就开年会了！”吴大刚的声音拔高了几分，“发了两桶油，一箱苹果……我今年车票抢得早，夜里十点的火车！回家过大年去！”

“哦……”萧逸低下头，避开对方脸上那过于纯粹而热烈的喜悦，盯着自己那双无处安放的脚，“放假了……好……”

吴大刚似乎并没有察觉到萧逸的反应，反而凑近了些，压低了点声音：“哎，老萧，你还在水厂里干啊？要不开年了去我们厂？”说完快速地扫了一眼萧逸身上那件洗得发白的旧外套。

“不……不了……”萧逸抬起脸，迎着对面亮闪闪的目光，尽力地提高声音，“我这边，挺好的。”

“啊？那敢情好！”吴大刚的目光闪了一下，“不过老萧你这身板儿，也干不了我们厂那活啊！”说完就抬高左手，看了看腕上黄灿灿的手表，“哎呀！快七点了！我得赶紧去赶车！”

萧逸抬起右手，摆了摆手。吴大刚

捞起行李，走两步又回转身，朝萧逸挤了挤眼睛，声音又高了起来："老萧！你是不是在这边找了相好的了？舍不得回去了？哈哈！要是真有了，明年带来给兄弟瞧瞧啊！"

不待萧逸有任何反应，吴大刚已转身携着行李大步流星地朝着火车站的方向奔去。

萧逸还站在原地，吴大刚那句"是不是在这边找了相好的"像一粒石子，猝不及防地投入萧逸心中那潭几乎沉寂的死水，将小静那双清澈安静的眼睛，清晰地推向眼前。

也不知过了多久，一辆摩托车从身边飞驰而过的同时，一个塑料瓶炸弹似的从后座人猛地扬起的手中抛出，在不高的空中划了一道不太规则的弧线后落在地面，又"咯咯当当"地滚了几个骨碌才停在萧逸的脚边。

几个小时前喝的那两杯"苞谷烧"，好像到这时才把酒劲完全散发出来，萧逸看着脚边的纯净水瓶子，突然觉得特别口渴，四下看看，却找不到一家商店，便摇摇晃晃地拐入另一片陌生的区域。

在一个十字路口的角落，萧逸看到了一家不大的百货商店。但是进店的萧逸完全忘记了他是要来买水的，他的目光完全被另外一件不相干的东西吸住了——一只近乎无色的晶莹剔透的镯子静静地躺在玻璃柜台里，澄澈得就像他每天在流水线上看到的装在瓶里的纯净水。

萧逸推了推鼻梁上滑落的眼镜，身体不受控制地又向柜台靠了靠。

戴着手工编织的露指毛线手套的女售货员抬起一张浮肿的脸，扫了萧逸一眼，目光落在他洗得发白的旧外套上，慢条斯理地说道："要吗？三百块，正经的和田玉。"

萧逸下意识地伸手按在内袋装钱包的位置，目光在柜台的镯子和售货员的脸之间移动了两个来回。

"嫌贵？"售货员嘴角一撇，"你去大商场里买都得加个零！这个要不是……"话到这里忽然停了，过了两秒，又忽然大声续上，"这是相当于白送的价格，现在送相好的都兴这个！"

"要……"萧逸使劲咽了口唾沫，哑着嗓子说道，"要了。"

售货员接过钱，随手从柜台下摸出一个小巧的红色绒布盒子，将镯子放进去，"啪"的一声合上盖子，推到萧逸面前。

萧逸拿起盒子，揣进内袋，几乎是逃也似的离开那家店。

夜里接近两点钟的时候，"老四川"的塑料门帘又被萧逸掀开了。店里没有顾客，正在收拾碗筷的小静看到他，先是一愣，然后朝角落里那个熟悉的位置抬了抬下巴。

萧逸捂着夹袄的内袋，默默地走过去坐下。小静过来将一杯白酒放在他面前，轻声细语地问："想吃什么？"萧逸看着小静微微发红的双手和那挽起的袖口下白细的手腕，好一会儿才说："酸菜炒回锅肉。"

“妈!”小静对着里间喊“酸菜炒回锅肉”,便小跑着进了厨房。

萧逸循着小静的背影看向厨房,伸手端起面前的杯子,抿了一小口。不一会儿,赵婶从厨房出来了,抓起一块黑乎乎的抹布擦着柜台,一边侧过头跟厨房的男人絮叨:“唉,双春年嘛,老话讲宜嫁娶……小静这妮子,犟得很。过了年,总该办事了,不能再由着她的性子。人家男方催得紧呢!”

“咳——”萧逸突然剧烈咳嗽起来,端着酒杯的手顿在嘴边,桌面被喷湿了一大块。

小静端着一盘回锅肉从厨房出来,正好听到赵婶最后那句话,脚步明显一滞,待听到萧逸大声咳嗽,才快步走过来放下盘子。但小静没说“萧哥,慢点儿喝”,她只是直直地定定地看着萧逸,看着萧逸的眼睛,足足有三秒钟的时间。这是小静第一次直白大胆地看萧逸,也是萧逸第一次被小静近乎透视般地盯着看。三秒钟过后,小静转身跑进了后厨。

“小静!”萧逸将酒杯重重地放在桌上,“腾”地站起身。

“小静!”柜台里的赵婶冲着厨房喊了一声,又扭头看向萧逸,“是还要酒吗?

萧逸呆了一下,抓起杯子一仰脖子猛地灌下,踢开凳子,径直冲出了店门。

接下来的几天,萧逸就像一只受伤的流浪猫,蜷缩在“握手楼”那间狭小的租屋里。不再遵循之前昼伏夜出的规律,无论白天还是黑夜,都蒙着被子躺在床上,门窗关得严严实实。当然,从客观上来说,睡,是不可能睡着的;醒,也没有完全清醒。就像萧逸小时候在老家河里钓到的白鱼条,在没有完全死透之前,还会动一动鳃、翘一翘尾巴。

某一个夜晚,萧逸醒来了,再也睡不着,便从枕头下摸出那个小小的绒布盒子,在黑暗中将那只镯子轻轻握在手里——镯子并不是他之前认为的那种冰凉,它温温的,润润的,就像小静……随后,他的脑子里就不受控制地浮起小静白瘦的脸,浮起小静挽起的袖子下被冷水浸得粉红的手腕,

这样的情况一直持续到腊月二十九。这天下午,萧逸在之前昼伏夜出的时间里准时醒来,刚睁开眼睛,就发觉胃里痛得像烧着一团火,喉咙干得像在冒烟。挣扎着下了床,摇摇晃晃地接了两杯冰冷的自来水灌下去,思维才彻底清醒——他必须赶紧出去办一件事,刻不容缓。

外面天色阴沉,风里带着丝丝寒意,街道上行人稀少,许多小店已经关门歇业。萧逸裹紧了身上的旧棉衣,双臂交叉紧紧抱住胃部,缩着脖子,脚步虚浮地朝着白河桥的方向挪动。

小吃街比往日冷清了很多,空阔的街面一眼就能望到头。“老四川”那熟悉的灯牌下,赵婶独自一人在择菜。

萧逸的脚在几步外停住了。赵婶抬头看见他,脸上立即堆起笑容:“哎呀!萧

师傅！稀客啊！好些天没来啦！”同时麻利地起身，掀开塑料门帘往店里让，“快进去坐！今天清闲！想吃啥子都给你做！”

萧逸点点头，进了门，目光在桌子、柜台和后厨扫视了一圈，张开嘴艰难地挤出几个字：“小静没在？”

“小静啊？”赵婶脸上的笑容僵了一下，“她呀，她相公拉着她钓鱼去了！你说这些小年轻儿，大冷天钓个啥子鱼嘛！”

萧逸嗫嚅着掏出夹袄内袋的小红盒子，递过去，“麻烦把这个给她，算是……出嫁礼物吧……”

“这？”赵婶有点惊讶更有点怀疑地看着面前的小盒子，“这是啥子？”

萧逸不回话，只把手往前伸了伸。

赵婶看了下萧逸，又看了下盒子，最后才有点不情愿地接过去。然而在打开盒子后的瞬间，赵婶浑浊的眼睛里仿佛闪进了一道光。

“这个……”赵婶快速合上盖子，满眼含笑，声音也提高了八度，“萧师傅，你先坐会儿啊！我去给你弄两个下酒菜！”

“不了，”萧逸按了按夹袄内袋，如释重负地呼了口气，“我刚吃过了。”然后，也没有再看赵婶一眼，便转身出了门。

除夕夜，很快就到来了。

红林村的这一片城中村里虽然有很多租客早在一个星期之前就回了老家，但回去的大多是些单身人士，那些拖家带口的十有八九都留了下来，在这俗称“打工人的天堂”的D市过春节。

D市除夕夜的传统跟四川差不多：一家人要围坐在一起吃团圆饭，而在吃饭之前，要放鞭炮、燃烟花。有的人家为了来年诸事顺遂、兴旺发达，从下午五点一直到现在的晚上十点，鞭炮声就没断过。天黑之后，有很多小孩子在握手楼狭窄的过道里燃放冲天炮和烟花，夜空被持续点亮的同时，震耳欲聋的响声也是此起彼伏。

屋外响声震天，屋内也热闹非凡。团圆的饭菜还在桌上没来得及撤下，大人们已经围坐在电视机前观看一年一度的春节联欢晚会，伴随着精彩节目的轮番上演，现场观众与屋内观众同时爆发出热烈的掌声、叫好声和欢快的笑声。

萧逸半趴在靠窗的桌前，他保持这个姿势已经两个小时。桌上放着一包拆开的花生米和半瓶白酒——这是他今天晚上的“团圆饭”。

“常回家看看，回家看看……”熟悉的歌声从窗户缝隙里钻进来，一直钻进趴着的人的耳朵里，那人的头动了动。

“一辈子不容易，就图个团团圆圆……”歌刚唱完，趴着的人撑着桌子忽然站了起来，抓起酒瓶，摔开门，跌跌撞撞地往楼下冲去。

寒风裹挟着浓烈的硝烟味和食物的香气扑面而来，萧逸像一片被狂风裹挟的落叶，在灯火通明却行人稀少的大道上踉跄前行。其实在内心，他是在跑，在飞快地奔跑，仿佛背后有一头疯狂的野兽正张着血盆大口在追，也仿佛前面很远的天边

有他心心念念的人和物，因此，他必须拼命地跑，不停地跑。

“咔嚓！”一个易拉罐从脚掌滑到脚跟。“扑通！”整个人扑倒在地。“嘭嚓！”酒瓶脱手滚落，在水泥地上发出清脆的碎裂声。

萧逸以奔跑的姿势趴在冰冷的地上，脸颊贴着潮湿的枯叶，刺骨的寒意让他打了个哆嗦，他努力挣扎了一下，意识却沉入无边的黑暗。

四

正月初八的早晨，天还没有大亮，风里还带着昨夜的寒气。萧逸已经收拾好他的全部家当：一个拉杆箱，一个帆布包。

房间也已经收拾干净——桌凳、窗户都已擦过两遍，所有的垃圾，包括之前那位租客留下的一些没用的东西，在昨天晚上房东过来收钥匙之前就已经全部清除。

现在要做的就是：关上门，拧上锁，背上帆布包，提着拉杆箱，下楼。

半个小时后，萧逸穿过“握手楼”肠道般曲折幽暗的过道，踏上了开阔通畅的大道，朝着既定的方向走去。

就在前天，那位在除夕夜的马路边冬青树丛里意外发现冻僵的萧逸、并及时救了他的白发老头，突然来到“握手楼”敲开萧逸的房门，说：“我家孙子在秋枫路新开了一家书店，正月初八开张，已经在仓库给你腾了个住处。记住，书店的名字叫‘万象书城’，在月亮湖东头公交站坐车，四十分钟就到了。”

走了一会儿，道路两旁的建筑逐渐稀疏低矮，空气里渐渐弥漫着一种湿润的、带着水腥和泥土气息的味道。再拐过一个弯，一片开阔的水域豁然出现在眼前——月亮湖。湖面在初春灰白的天光下，呈现出一种沉郁的、近乎铅灰的色泽，没有水鸟，连只水鸭子都看不到。湖边断断续续不成规则地长着一些高大的柳树，没有叶子的枝条在冷风中无力地摆动。柳树下面，稀稀拉拉站着一些人影，大多是晨练的老人，穿着宽松的衣裤，缓慢地打着太极拳或做着伸展动作。

萧逸沿着湖岸的步道继续往东走，穿过这片湖区，再往左走五十米就到达那个既定的公交站。萧逸走得有点快，拉杆箱的轮子在水泥路面上发出单调而吃力的“咯噔、咯噔”声，帆布包的带子也深深勒进他单薄的肩膀里。

快走过月亮湖的时候，萧逸停下了脚步——步道上停着一辆车，一辆看起来有点眼熟的黑色奔驰越野车。

“啊呦！哎呀——”

就在这时，有嘈杂的人声从左侧传来，将他的注意力从奔驰车迁移到湖的东北角。

“嘿！劲儿不小哇！”

“稳住！稳住！别让它跑了！”

“哎呀！来个会水的直接扎猛子抓吧！”

萧逸扶了扶眼镜，拖着箱子拐向左侧

的步道。

东北角的柳树林下黑压压围了五六十人，看样子应该是附近还没开学的小学生和几个闲散的老人。孩子们伸长了脖子，兴奋地指指点点，目光都聚焦在岸边一个正奋力拉扯着鱼线的身影上。那人背对着人群，穿着长长的羽绒服，高大魁梧的身体尽力地后倾着，双脚死死蹬着泥泞的湖岸，双手紧握着一根粗壮的鱼竿，竿身弯成了惊心动魄的弧度，鱼线绷得笔直，深深没入浑浊的湖水中。

“大鱼！绝对是大鱼！”有个男孩子激动地喊着。

萧逸站在人群外围，好在优越的身高让他的视线可以掠过前面所有的头顶，但当下的位置和处于劣势的视力又让他只能看到那人奋力拉扯的背影和那根剧烈颤抖的鱼竿。

“谁会游泳啊？下去抓吧！”靠近水边的一位女生的提议立即得到众多男生的回应——“对！抓到了，鱼分他一半！”

但是拉线的人没有回应，他依然在跟水下的鱼进行着持久战——只是，此时的他显然有些力竭，动作开始变形，粗重的喘息声从似乎堵了一块肥肉的喉咙里冲出来，一直冲进萧逸的耳朵里。萧逸抬了抬下巴，身子往前挤了挤。

“加把劲啊！”孩子们的喊声愈发高亢。

“快！快！要出来了！”

“哎哟！看着了看着了！红影子！”

萧逸正仰着脸往前挤——

“哎呀！”一声变调的惊叫猛地从拉鱼线的人口中爆发出来，那声音充满了极致的恐惧，瞬间压过了所有的喧嚣。

紧接着，人群像被投入石头的冰面，轰然炸开，靠近湖边的女生们惊恐万状地尖叫着、推搡着，像潮水般疯狂地向后倒退。

一时还搞不清状况的萧逸被突然后退再掉头跑开的孩子们撞掉了帆布包，撞翻了拉杆箱，有男生甚至直接从箱子上踩过去。

等人群跑得差不多了，萧逸才扶正差点被撞掉的眼镜，走到水边，伸长脖子顺着那根还绷在空中的渔线，朝近岸浑浊的湖水望去。

鱼线的尽头，毫无遮掩地展现在眼前——

一只惨白浮肿的手，手腕处被鱼线紧紧缠住，勒进了肿胀的皮肉里，水波轻轻晃动，那只惨白的手也随之微微起伏……

萧逸的呼吸骤然停止，全身的血液仿佛瞬间凝固——那只惨白的手腕上，戴着一只几乎看不出来的镯子。

那只镯子，晶莹剔透，宛若无色，在浑浊的湖水和灰暗的天光下，折射出惊心动魄、妖异幽诡的光泽……



陆龙和，湖北竹山人，湖北省作协会员。2016年开始中短篇小说创作，擅长农村题材小说，先后有短篇小说《苦桃河》《明天正期》《走，回家》《瞌睡笼》等发表于《长江丛刊》《大武汉》《含笑花》《短篇小说》。

想说爱你不容易

◇陆龙和

1

老曾起夜回屋的时候，大凤已经醒了。她躺在床上，整个身子被棉被包裹，只露出苍白的脸，像襁褓中的婴儿。

老曾看着床头柜上的烟袋，吧唧了下嘴巴。大凤眨巴着眼睛，明白老曾是烟瘾犯了，啊啊地拿着烟袋递给老曾，又揭开被角，让老曾上床。老曾的鼻子酸了一下，把冻僵的双脚伸进被窝，手伸进烟袋荷包捏起一撮烟丝，摁进烟袋锅里，刚准备点着吸几口，才想起不妥，大凤病了，这一段时间闻不得烟味。他叹息了一声，便起床裹紧棉袄出了大门，蹲在墙脚下，吧嗒吧嗒地吸烟。

夜深沉，有零星的狗叫声，屋里的大凤好像是回应狗叫声似的，咳嗽了几声。一袋烟吸完后，老曾觉得反正进屋也睡不着，借助门头电灯泡发出的微弱灯光，挥起斧子把墙角放了好久的疙瘩蔸劈了。他想把火塘的火生起来，不能让大凤冻着。然后，就进屋。

为防风，老曾在窗户上钉了一块塑料纸，因此里屋的光线显得阴暗。窗台上摆着一排药瓶，有的吃空了，有的是新买来的，大多是止咳药，都是给大凤治病的药。大凤的病不简单，总是咳。

老曾家境贫困，兄弟三个，老大病逝得早，他排行老二，大名叫曾有福。他天生长得显老相，不到四十就有了白头发，菜籽沟人都叫他老曾。老曾木讷，就知道种地干体力活，眼睁睁看着弟弟结婚另立门户，侄儿侄女满地跑，他还稳稳

当当地当着单身汉。爹娘一着急，就豁上三百斤稻谷，二十斤菜籽油和十斤苞谷酒，托媒人在邻村大溪沟给他物色了一个女人。这个女人就是大凤。大凤学名陈凤，父母早亡，是她爷一手带大的，八岁那年高烧打错针，成了哑巴。后期又得了肺结核的病，一犯病就咯血，一咳就是半天，好的时候不耽误干活，就是没啥力气。由于大凤个儿小，她站在雪地上，穿一身红衣裳，仿佛一个大红辣椒。大凤爷对媒人毫不隐瞒，他说娶大凤可以，但得好生疼她。媒人问，耽误睡觉生娃不？他爷说，不耽误，我敢打包票。媒人说，不用打包票，我信，我这就回去给曾家说，叫他们早点置办一下，趁早娶了大凤。

媒人把实情向曾家交代后，曾家喜不自禁。不出半个月，爹娘将西屋简单拾掇拾掇，买了生活用品，做了两铺两盖，老曾和弟弟有财，还有媒婆及邻居老常等，一行人浩浩荡荡去了邻村，把大凤接了过来。大凤爷代表大凤娘家人把她送到曾家。等大凤和老曾拜完堂开席吃饭时，大凤爷扒拉了几口饭菜，就撂下碗筷，再三叮嘱老曾，不许让大凤受气，她气不得。曾老爷子口口声声说，不会的，大凤是曾家用一头犍子牛的价钱娶来的，珍惜还来不及呢。爷走后，大凤哭个不停。

婚后不久，大凤爷一病不起，不久就撒手人寰了。这个世界上最爱大凤的人去了，大凤没了娘家人，一个人的时候悄悄流了几次泪，她想不通自己咋这么命苦。老曾知道大凤心里苦，婚后就对大凤比对爹娘还要上心。

可是，幸福的日子不长。大凤怀胎十月，要瓜熟蒂落时，出现了意外。村子离镇上的医院远，还没等人把担架抬到医院，她就大出血流产了，好在把她救过来了。她流产后，落下了月子病，手脚不能沾水，发凉，吃了很多中药。加上原先的肺结核病，曾家终年累月药罐子不倒，几年间，几乎是一火车的草药也没吃好大凤的病，她咳血的频率越发多了，加上头胎大出血又流了产，从此就没了生育能力。

大凤流产后，病情加重，身边更离不开人照顾，老曾只能天天在家守着，平时打零工挣的钱还不够填买药的无底洞。好在，村主任贺显武实地了解情况后，给老曾家申请了低保，后来还评定为精准扶贫户，生活上多多少少有了些保障。

日子就这么艰难地过着，老曾心里也着急，可他没别的办法，只能守着大凤和这几亩薄地。有一天，弟弟有财打电话来，问了嫂子的病情，然后就劝老曾，哥啊，你这么守着，也不是个事儿，得想办法出去多挣点钱啊。老曾苦笑着对弟弟说，我能去哪儿？大凤每天离不开人，我走了她咋办？弟弟压低声音给老曾建议道，要不，把嫂子送到镇上的养老院，那边有人照顾，你就可以出去打工挣钱了。老曾一听，心里咯噔了一下，开始犹豫起来。他舍不得把大凤送去养老院，可现实的困境又让他不得不考虑这个办法。接下来的几天，老

曾心里一直七上八下的。他去镇上的养老院看了看，环境还不错，护工们看起来也挺和善。但一想到要把大凤一个人留在这儿，他的心里就像被刀割一样难受。

回到家，老曾坐在床边，看着大凤憔悴的脸，心里五味杂陈。大凤似乎感觉到了老曾的心思，用她那无神的眼睛看着老曾，嘴里发出“呜呜”的声音，一只枯瘦的手从被窝里伸出来，拉住老曾的手。老曾的眼泪忍不住流了下来，他紧紧握住大凤的手说，大凤啊，我也不想离开你，可咱得活下去啊。大凤似乎听懂了老曾的话，用手拍了拍肚子，指了指老曾，双眼流着泪，摆了摆头，嘴里发出“呜呜”的声音。老曾见大凤挣扎着要下床，嘴里发出急切的声音，忙走过去，叫大凤躺下，嘴里说着，我不出门，你也不要胡思乱想，我就在门口守着你。

2

春节的时候，老曾正在院子里忙活，弟弟有财老远跑过来，手里提着几样东西，说是给二哥拜个年，顺便来看看嫂子。

弟兄俩在火塘边聊了一会儿家常，弟弟站起身，说是要去看看嫂子。老曾就在前面带路，向里屋走去。里屋黑咕隆咚的，一绺清冽冽的阳光使劲透过那层薄膜，泼在窗台上，难闻的气味铺天盖地卷入鼻孔，乱七八糟的衣服、臭袜子，堆了满床，黑黢黢的被褥里，探出一张白森森的脸，长期不晒阳光的脸，瘆人的苍白，冷不丁看上去像扎的纸人。老常走到床边，轻声唤道：“嫂子。”大凤缓缓地转动眼珠，看向有财，喉咙里发出微弱的“呜呜”声，像是在回应。有财鼻子一酸，他伸手握住大凤那瘦得只剩皮包骨的手，久久不放。

老曾站在一旁，眼神有些闪躲，他搓了搓手，嗫嚅着说：“这病把她折磨得不成样子了，我也没照顾好她。”有财抬起头，看着老曾，认真地说：“二哥已经尽力了，但这样下去也不是办法，得想想法子，让嫂子的心情好点。”老曾叹了口气，无奈地说：“能弄到的方子都试过了，就是治不好啊。”

有财思索片刻后说：“要不给嫂子买个手机吧，平时上上网，也好打发时间，她心情好了，自然病就好些了，你也好腾出精力做点事。”老曾一听，头摇得像拨浪鼓，着急地说：“不行不行，她哪会玩那玩意儿，再说，也费钱，买不起。”有财劝说道：“二哥啊，现在都什么年代了，没有手机怎么行呢?”老曾看着大凤虚弱的样子，感到无所适从。有财又说：“你放心，买手机的事我负责，你抽空教教她就行。”大凤似乎察觉到了他们的谈话，她看着有财，眼神里充满了感激之情。老曾看到大凤这样，心一下子就软了，轻轻地拍了拍大凤的手，说：“凤，老弟说给你买部手机，以后可以上网看看视频，给你找一个伴呢。”大凤感激地点了点头，使劲抓住老曾的手臂，试着想坐起来，嘴里连续发出“呜呜”

声。有财连忙叫嫂子不要再起来，说马上就要回去了。大凤看了一眼老曾，示意他送一下有财。

老曾和有财从里屋出来，两人又回到堂屋，闲聊了好大一会儿才走。

节后不久，有财去镇上给大凤买回来一部智能手机，顺便还给老曾买了一条烟，嘱咐老曾："哥，平时少抽点旱烟，对身体不好，再说，身边还有一个病人不能闻烟味呢。"老曾接过弟弟的手机和烟，不住地点头应允着。

接下来的日子，大凤像是着了迷一般，每天大部分时间都在看手机。大凤虽不能言语，但从她时而专注、时而皱眉的神情里，老曾能猜到她也有着自己的想法。有时候，大凤的手指在屏幕上偶尔滑动一下，看到搞笑的视频，喉咙里就会发出"咯咯"的笑声。老曾看着大凤有了些许好转的模样，心里也宽慰了一些。

趁着大凤心情好转，老曾把弟弟走时给他的一点钱拿出来，去镇上服装店给大凤买了一件红色的棉袄。回到家，老曾把棉袄拿给大凤看，大凤的眼睛一下子亮了起来，她接过棉袄，轻轻地抚摸着，喉咙里发出"呜呜"的声音，眼里满是感动。老曾帮大凤穿上棉袄，火红的一片，喜庆得像新娘。老曾紧紧地挨着大凤，用手机自拍了一张合影。随后，老曾又教大凤在哪里找照片的方法。大凤很聪明，两遍就学会了。老曾又教她怎样放大照片，大凤就把自己随手拍的照片，放大反复看。看着大凤开心的样子，老曾暗自高兴。

老曾断断续续地教会了大凤在手机上打字、下载软件。原先大多数时间盯着天花板发呆的大凤，一下子变得繁忙了。更多的时候，大凤也像大多数人一样，迷上了刷短视频。与老曾刷美女不同的是，大凤更多的是看"心灵鸡汤"。自从有了手机，大凤的病似乎好了许多，甚至可以下床活动了。趁大凤下床之际，老曾把床上的被褥全部换成了新的，把屋子也好好地收拾了一番。

这一天晚上，一番亲热过后，大凤靠在床头，憋了半天，在手机上打了一行字，递给老曾看："我要像手机里的女人一样，向你大声说一声，我爱你！"老曾惊讶地接过大凤手机，看了上面打出来的一行字，特别是最后"我爱你"三个字，顿时脸上有点发热，张大嘴巴不知道说啥好。见老曾惊讶的样子，大凤接过手机，又打了一行字："这样，我就是死了，也对得起你了。"在常人看来，打这几行字、说出这几句话，很简单，但对一个哑巴和一个病人，简直比登天还难。老曾看到大凤打给他的一行字后，一把搂过大凤。

3

大凤的病情愈发严重。看着老曾忙碌的身影，她日渐消瘦，有时只能勉强撑起身子，拿起手机敲上几个字递给老曾看，内容始终是"有福啊，我对不住你，真

的谢谢你，我爱你”。每当看到大凤手机上的字，老曾就更加焦急。

这几年，老曾除了为大凤买药治疗肺病，更多的是四处打听能让大凤开口说话的办法。他问遍了村里的老人，也到镇上和县里的医院向专家医生咨询，可得到的答案都不尽如人意。有人说邻村有个神婆，或许有办法；有人说深山里有个老郎中，医术高明。老曾听闻这些消息，仿佛抓住了救命稻草。他先找到了神婆，神婆装模作样地跳了一通大神，收了钱后声称会有办法，可大凤的状况依旧没有任何改善。他又前往深山找到老郎中，老郎中来到大凤床前，仔细为她诊断后，无奈地摇了摇头，说大凤的病拖得太久，想要恢复说话能力十分困难。老曾听后，心中满是绝望。

有了手机的陪伴，大凤不再胡思乱想了，老曾一有时间就去地里干点农活。这天，老曾做累了，就一屁股坐在地边石坎上，抽袋烟准备休息一会儿。抽完一袋烟，太阳升得老高了，老曾索性起身，往老家坟院走去。自从大凤病重后，老曾不知为何养成了坐坟头的习惯，有时候在爹娘的坟前一坐就是大半天。

老曾下意识跪在了爹娘的坟前，双手合十，虔诚地向爹娘拜了三拜，他希望逝去的亲人能给他神力，让他满足大凤的愿望。老曾拭去眼角的泪花，站起身，从衣兜里摸出一包纸烟，抽出三根，点燃，插在爹的坟头上，然后，坐在坟前放置的石磨上，默默默地看向爹娘的坟头，嘴里说道：“爹，这是有财给我买的烟，舍不得抽，给你三支，你也尝尝吧。”恍惚中，老曾似乎看见爹正在伸手去拿烟，然后点燃吸起来，面对面看着他。老曾也点燃一根，吸着，对着爹，说：“爹呀，你也不容易啊，你和娘把我们兄弟几个拉扯大，已经够辛苦了，你们就保佑儿媳大凤好好活些时候吧。”恍惚中，老曾看见爹嘿嘿一笑，什么也没说，就一股烟似的不见了。老曾忽然觉得，应该给大凤准备一个寿枋了。

快到家的时候，老远就看见邻居老常从他家茅厕里提着裤子走出来。见老曾回来，老常边笑脸迎过来边说：“你个老曾，大半天不见你人影，又跑坟院去了吧。”老曾没正面回答他，就说：“走，进屋抽窝烟。”老曾想起刚才回来路过自家杉树扒时，想起给大凤打口寿枋的事，老常是木匠，还得麻烦他，好顺便说一下这个事情。

老常听说有烟吃，乐呵呵地跟老曾进了屋。刚推开门，就从里屋传来大风“啊啊”的声音，老曾“嗯嗯”回应了两声，没再说啥。老常在旁边大声地回答道：“弟媳，是我老常啵。老曾让我进来的。”说毕，老常就熟练地在火炉上架起了柴火，不一会儿，屋子便暖和起来。

老曾径直走进厨房，从楼枕上取下一块腊肉，准备洗干净放进吊罐里炖。他在忙活的时候，老常主动过来帮忙，还时不时地打趣：“是不是给大凤炖的？”老曾嘿

嘿一笑："不光是她吃，这不，你也来了，咋说也是客，能不见点荤？"老常笑得露出了大门牙，说："看来我今天是有口福了，还是你细心，大凤跟了你真享福，不比我这个老光棍，一人吃饱全家不饿。"想起老常还是光棍一人时，老曾心里总算平衡了些。

把腊肉收拾好，放进吊罐后，老曾这才把装好烟丝的旱烟袋递给老常，叫老常抽一锅。老常跟平时一样，客气了一番后，接过烟袋，用袖子擦了一把玉制烟袋嘴，用嘴含住，铜制烟袋锅就着火炉的火苗子，开始吸起来，顺着满嘴的黄牙，飘出一股股浓烟，往四周散去。老曾一边刨火，一边加柴，犹豫了一下，还是开了口："老常啊，我想跟你说个事儿，打算砍几棵杉树，打口寿枋。"说这话时，老曾尽量压低了声音，生怕里屋的大凤听见。

老常耳朵尖，听清了老曾的话，抽烟的动作停了下来，抬头看着老曾，眼里满是惊讶和同情，小声说："老曾啊，你也别太悲观，大凤的病说不定还有转机呢。"老曾苦笑着摇了摇头，说："老常，我心里有数。我就想提前给她准备好，免得到时候来不及。再说，我还听说提前打寿枋，还能冲一冲，说不定还会出现奇迹呢。"老常叹了口气，缓缓说："唉，既然你都决定了，我肯定帮忙。"老曾感激地看着老常，说："工钱一分不差你的。"老常摆了摆手，说："咱俩这关系，还提啥工钱，你就安心照顾大凤，别的事不用你操心。"说完，老常也往火里添了几根柴，火苗一下子旺了起来，映照着两人的脸。屋子里安静下来，只有柴火燃烧的哔啵声。

老常比老曾小一岁，起初是有女人的，自从儿子在河里洗澡被水淹死后，女人趁他外出做木工那会儿，跟一个上门维修电视的男人跑了。自此，老常再也没有提女人。老曾也劝过他，叫他托人去山里找一个二婚的也行，冬天有个偎脚的，老了也好有个伴。老常死了心不想再找女人，从此过起了单身汉生活，靠一门手艺，日子在菜籽沟也算过得去。

两人一边烤火，一边聊天，估计锅里的肉炖得差不多了，老常站起身往屋外走，说是回家拿点酒，一起喝一口。老曾也习惯了，就没再说什么。开始吃饭了，老曾首先给大凤连肉带汤盛了一大碗送进房屋，放到床边上的一个小凳子上。大凤此时正靠在床头玩手机，见老曾进屋，手里还端着一大碗肉，就掀开被子，准备下床。老曾忙放下碗，过去帮忙给大凤披了一件袄子，怕她腿冻着，就说："还是不下来吧，就坐在床上吃，我喂你。"大凤望了一眼老曾，脸上露出一丝微笑，指了指穿的秋裤，嘴里发出"呜呜"的声音，似乎在说，还是起来吃，穿着秋裤不碍事。然后，又用手指了指门外，意思是叫老曾出去陪一下老常。见大凤下了床，开始吃了起来，老曾就掩了房门，来到堂屋火炉旁，开始陪老常喝酒。

他们酒兴浓，一瓶酒喝了将近两个时

辰。到夜深人静的时候，老常才醉醺醺地离开。

4

过了几日，老曾和老常按照约定来到杉树扒，砍伐了几棵较为粗壮的杉树，雇请帮工拖回到院子，找了一处宽敞的地方放置好，让树木自然散发潮气。在等待制作寿枋的日子里，老常并未闲着，他开始精心筹备工具，斧子、刨子、凿子和雕刻用的刀具，都被他打磨和擦拭得光亮照人。老曾也时常过来协助，尽管他对木工活不太在行，但他的眼神中满是期待与决心。

几个月过去，树木的潮气基本散尽，老常正式开启了寿枋的制作工作。他先用墨线在木头上细致地勾勒出形状，随后拿起斧子，沿着墨线劈砍起来。老曾则在一旁默默注视，偶尔递上工具，或者帮忙扶住木头。大凤后来还是知道了打造寿枋的事，她表现得很平静。每次见老曾进屋，她就会示意老曾来到身边，叫老曾扶她起来，乘着外面有太阳的好天气，就会来到院子，坐在一把椅子上，看着老常和老曾两人忙碌的身影，脸上时不时会露出一丝笑意，眼神中充满了感激与不舍，虽未言语，但她心里明白，老曾和老常为她做了很多。她觉得外面的太阳晒在身上，比屋里的棉被盖在身上要舒服得多。

随着时间的推移，寿枋的雏形渐渐显现。老常手艺高超，他用凿子在寿枋上雕刻出精美的图案，有象征吉祥的云朵，有寓意长寿的仙鹤。老曾望着这些图案，心中涌起一股暖流。大凤明白，老曾是在用自己的方式，为大凤送上最后的祝福。

寿枋制作完成后，接下来便是打磨、刮灰、上漆的工序。等完成几道打磨、刮灰程序后，老常挑选了优质的漆料，小心翼翼开始给寿枋刷漆。每一层漆都涂抹得均匀平滑，在阳光的映照下，散发着淡淡的光泽。老曾看着这口漂亮的寿枋，心中既感欣慰，又略带苦涩。他清楚，这口寿枋虽精美，但它所代表的意义却十分沉重。

油漆进行到快一大半了。这天，村上的贺主任路过，看到老曾和老常在制作寿枋，便走上前来，先询问了大凤的病情，接着说道："你们这样做可不行啊，现在提倡火葬，不兴土葬，更不能砍树制作寿枋板。"旁边做活的老常抢先说道："这是老曾自家树扒的树，在林业部门办了手续的。"老曾见贺主任过来，赶忙走上前，恭恭敬敬地给贺主任递上一支烟，把贺主任拉到一旁，附在他耳边，轻声说道："贺主任，你有所不知，我们家大凤，自从那年流产后无法怀孕，心里一直有个遗憾。"贺主任问道："什么遗憾？"老曾说："大凤不能说话，那次用手机打字给我看，她最大的心愿就是，能像正常人一样，当着我的面说一句'我爱你！'我也没办法，她走之前我都没能让她开口说话，只能给她准备一口好寿枋安慰她，让她体面地走啊。"贺主任是一名大学生村官，听了老曾的话后，

点了点头，未发一言，转身离去。

终于，一切都已完工，上好漆的寿枋也放置了一段时间，待浓烈的油漆味散尽，老曾和老常把寿枋抬进屋里放好。大凤每次看着这口油漆好的寿枋，眼中总会闪烁着泪花，轻轻抚摸着寿枋，仿佛在抚摸着老曾和老常的那份心意。

5

有一天，村上的贺主任突然给老曾打电话，让老曾第二天去村委会一趟，说有事给他说。这一夜，老曾辗转反侧，满脑子都是贺主任让他去村委会的事情。

第二天一大早，老曾就赶到了村委会。贺主任见到老曾，第一句话就是："老曾啊，叫你来，不是为你砍树做寿枋的事，是为你老婆开口说话的事。"老曾悬着的一颗心这才放下来，忙问贺主任："有法子让我女人说话啦?!"。贺主任笑着把他拉到办公室里，掏出手机，当着老曾的面点开抖音。这时，手机里传出一个女人清晰的声音："老曾，我爱你!"老曾听着，眼睛越睁越大，双手不自觉地颤抖起来，一把夺过贺主任的手机，仔细地查看，反复播放这段视频。他激动地问贺主任："这是哪个女人的声音?"贺主任说："这是网上随便找的，要想跟大凤的声音一模一样，还要录到她的原声才行。"老曾说："她都说不了话，哪儿有原声呢?"贺主任说："不一定非要是说话的声音，只要是从她嘴里发出来的就行。"老曾说："哦，这个倒是有。"贺主任说："那就回去准备，准备好了再来找我。"老曾向贺主任鞠了一个躬，又递上一支烟，心满意足地走了。

在路上，老曾就想着怎么才能录到最真实的声音。最后，想是想出来了，不过，他觉得这个办法让他有点不好意思。但不好意思，还是要办。回到家后，他就一头钻进里屋，把自己手机上的录音机开启好，然后眼珠一动不动地看着躺在床上的大凤。大凤被盯得有些不好意思，她不知道发生了什么情况，喉咙咕噜咕噜地动弹着。老曾明显感到自己的心跳声，他觉得自己太没出息，跟自己的女人有啥说不出口的话呢？在这样的鼓动下，他忽然大声说："陈凤，我爱你!"

大凤睁大眼睛，明显是被惊到了，接着，眼泪夺眶而出，双手紧紧抓住老曾的胳膊，嘴里"啊啊"地叫着。老曾说："凤，你不要激动，后面还有让你更加想不到的惊喜。"

老曾录好音后，又迫不及待地往村委会去。

贺主任没想到老曾这么快就回来了，说："老曾，其实这很简单，一学就会。"老曾嗫嚅着说："对主任你简单，对我就很麻烦，我笨得很，快请教教我。"贺主任就告诉老曾，这是通过抖音里的技术手段，下载一个软件，提前录一段别人的语音内容，然后通过技术转换，就能模仿出真人的语音效果。贺主任又问："你的录音呢?"老曾

说在手机里，就把手机递给了贺主任。贺主任让老曾在手机相册里找了一张大凤的照片，然后，就在手机上操作。过了一会儿，贺主任对老曾说："好了，你一个人找个没人的地方去听，我听着肉麻。"

6

老曾拿着手机在路上看了两遍，视频里的女人很像大凤，但又觉得哪里有点不对。但是，这并不重要，老曾关心的重点是声音，他觉得这个女人的声音非常像大凤，看第一遍很受用，听第二遍就觉得有些肉麻。其实呢，他也没听过大凤说话的声音，但他觉得这就是大凤的声音。不管怎么说，这算是满足了大凤的愿望，总归是一件了不起的好事。

这样想着，他就觉得应该跟人分享这件好事。他想起了两个人。就先跟他弟弟有财打电话。老曾高兴地对有财说："哥给你嫂子想到了一个让她开口说话的好办法。"有财激动地说："等我抽空过来看看嫂子咋说话。"老曾对有财说："要来就下午来。"接着又补充说："这还要感谢你给她买了一个手机呢？"这让有财一头雾水，正要问问情况，那头已经挂了。

路过老常门前时，不等老曾开口，老常就跟老曾打招呼："啥喜事啊，把你乐成这样。"老曾故作神秘地说："今儿下午去我家里见证奇迹。"老常也一头雾水，嘴里答应着下午过来。

到了下午，老常早早就过来了。老曾就一边和他在火塘边烤火、抽烟，一边等有财。期间，老常问几遍见证啥奇迹，老曾就是不说。不到一个时辰，有财来了。有财进门就问老曾是啥好办法，老曾说马上见证奇迹。就招呼老常一起，进了里屋。

大凤见有人来，连忙挣扎着，要坐起来。老曾上去帮忙，让大凤舒服地靠在了床头上。老曾拿着自己的手机，通过抖音好友把那个视频发给了大凤。然后向大凤比画着，让她看抖音。大凤拿着手机，看见一个长相与自己非常相像的女人，在花丛中扭扭捏捏，搔首弄姿。大凤感到自己的脸立马红了。再看视频里的女人，张着嘴，正在喊着什么，字幕上有六个大字："曾有福，我爱你。"与此同时，屋里的三个男人都听到了这个女人的声音。

大凤知道自己听不到声音，却把手机音量开到最大。有财和老常被惊呆了，又忽然觉得这个场面与他们无关，转身往堂屋走。老曾也跟了出来。

他们刚坐在火塘边，没想到大凤下了床，也跟了出来。她一手拿着手机，一手拿着镜子，跟老曾比画着，要老曾帮她洗一下头。这个精神头，是她这几个月来，从来未有过的。老曾跟有财和老常每人散了一支烟，就屁颠屁颠地去帮大凤倒洗头水和洗发精。

有财默默地抽着烟，老常哈哈地笑着对老曾说："这下，我和你联合做的寿枋就用不上啰。"



毛达安，湖北竹山人，湖北省作协会员。短篇小说散见于《长江文艺》《躬耕》《朔风》《武当风》等文学期刊。

钉子雨

◇毛达安

1

午休醒来，闻芬芳躺在床上刷抖音。天色忽然暗下来，她起身走到窗前，拉开纱帘和玻璃窗朝外张望。

好大的风。门前的老樟树随风摇摆，对面山坡上，灌木丛被推搡得前耸后仰。她抬起头，大团乌云毫无原则地罩在天上，云缝间露出不规则的天蓝。她专心去看那些蓝色，它们像湖沼一样。那个蓝色的圆，像不像天仙洞？她调好手机，天仙洞却不见了。她扫兴地合上窗，继续隔着玻璃望天。

突然一道闪电，传来轰隆隆的雷声。雨点落下来，很快连成白茫茫的雨帘。不一会儿，场坪上溅起寸把高的水花。“好大的钉子雨。”闻芬芳自言自语。

在油坊沟，闻芬芳的家是一幢独立的二层小楼。村里好几户在城里或镇上买了房，过着两栖生活。他们没有跟风——不是买不起，儿子去年才通过省考入职市区信访局，还没有女朋友，住着公租房，不急，急也急不来。前些年公婆健在，她和丈夫刘义琛一起在外省工地务工八九年，后来为了照看老人和上高中的儿子，才不再外出。丈夫目前在县城北湾工业园建设工地带班，她想一起去，丈夫和儿子心疼她，坚决不让。

屋里光线很暗。她去开灯，发觉停了电，便又回到窗前看雨。

这时，她看到自家门前有个人影。仔细看，是王芳，头戴斗笠，套着塑料膜雨衣，穿着深筒雨鞋，杵着一把锄头，正

站在场子上。王芳抬头看向二楼，大声喊“闻姐”。

她想假装不在家。可偏偏自己正站在窗前，人家一抬头就能看见。她只好将窗子拉开一道缝，雨水立即见缝插针，沾湿了她的衣裳。

“闻姐在家啊，你房前屋后没事吧？”王芳问。

闻芬芳庆幸自己及时清理了屋后的檐沟。看到王芳像雨中的水鸡子那般模样，她心里舒坦些，明知故问：“我这儿没事，这么大的雨，王主任还去后山检查？”

王芳是村上的治保兼妇女主任。去年腊月村委会换届，闻芬芳和她都是岗位候选人。自己没能当选，闻芬芳郁闷了好一阵子。每次看到王芳东家讲政策西家搞协调，在人前风光，她就感到不爽，总想着自己也要争取风光风光。

闻芬芳是领受父母之命与刘义琛走到一起的。她娘说：刘义琛有教养，待人实诚，也是初中毕业，身大力不亏。

这么大的雨，工地肯定得停工。她从桌上拿起手机，想问丈夫歇工回不回来，他已经一个月没回来了。

这手机是儿子上岗后，领到首月工资给她买的。近一年来，她机不离手，感觉儿子在身边一样。儿子经常跟她聊工作，有时也聊时事和政策。聊得多了，她感觉自己明白了不少事理。

她拨通丈夫的电话。听筒里传来麻将碰撞的声音。

“在打牌？回来不？”闻芬芳问。

刘义琛回应：“正下大雨呢，不回来。等雨停了，还得赶工期……”

她想，你不回来，我干脆去工地找你。

次日一大早，她从菜园摘到一大堆辣椒、茄子、豇豆和黄瓜，想立即送到丈夫那里去，给他一个惊喜。处暑一过，菜园里就再也摘不出这么多菜了。

她提着一只皮箱和一大蛇皮口袋蔬菜，在城西三岔口站台下了公交车。这里离工地还有九公里。她想坐出租车，一问价要二十块，便舍不得，这才打电话给丈夫。

丈夫没接，她只好打给李刚。李刚是丈夫的舅老表，给丈夫当跟班有六个年头了。

李刚骑着摩托车来了。寒暄过后，闻芬芳问：“你表哥呢？”

李刚的眼神躲闪了一下：“表哥应该是没听到，他在城里忙着办手续。”

2

工地耸立着三幢高层新建筑和两座塔吊，建筑材料分区堆放，泥巴场子上布满车辙和水坑，锤击声和震动声直钻耳朵。摩托车在最后一排板房前停下。这排房一共六间，左手第一间是厨房，第二间是杂物间，另外四间是宿舍。厨房门关着。李刚取下蛇皮口袋，靠在厨房门边，提上皮箱带她往右边走。他们进了最右边那间。

一进屋子，汗味霉味扑鼻而来。三张

架子床呈“丌”字形摆放，被子叠了和没叠区别不大。不挨墙的那张床与右边墙面空出约两尺宽的通道。顺着通道往里，有一扇门，门里是个小单间，放了一张比外间稍宽的架子床，外加一张小桌子和两把木椅子。

闻芬芳一眼认出下层是丈夫的床铺——那被罩、床单和枕头都是她挑选的。床上的被子没有叠，床单皱成一堆。

李刚说：“你来了，我到别人那里挤挤。”

闻芬芳心领神会，微笑着没再说什么。李刚走到门口，她嘱咐：“见到你哥，莫慌说我来了。”

她麻利地扒下被罩，扯起床单，取出带来的干净被面和床单换上。发现床角有条裤子，拿起一看不干不净，准备一块儿洗了。检查口袋有没有揣东西。她从裤口袋掏出一张对折的纸，展开一看，是张金额为两千元的“支付业务付款回单”，便收进小背包里保管。

被套潮气重，得先晒晒。空场地有用废旧电线绑成的晾衣绳，上边还挂着几件衣服。闻芬芳抱着被子去晒。

“妹子稀客！我姓吕，工地做饭的。”一个头发花白穿着碎花旧款衬衣的妇女来到闻芬芳跟前，并掏出一张百元钞票给闻芬芳买菜钱，闻芬芳推辞：“送给大家吃的，要啥钱？”闻芬芳不收，吕大姐也不再坚持，“反正都是刘总经管。”

因闻芬芳带了菜，吕大姐中午就多炒了些，总共五个菜，用五个小钢盆分装。开饭了，民工们都吃起来了，仍没见着刘义琛，也没见他回电话，闻芬芳心里有点不痛快。

吕大姐问大伙：“刘总没回来？”

“劳动部门不请客，他自己还不知道下馆子？”有人开玩笑，吕大姐责备那人，说他嚼蛾子。那人接着说：“我的意思是，刘总去帮大家要工资，应该犒劳下自己去吃好的。”

闻芬芳下意识看着说话那人，心里却琢磨着，丈夫忙得连饭都顾不上吃。怎么也没看见李刚？她想去问吕大姐，吕大姐却提着泔水桶顾自出去了。有个三十多岁的民工夹菜后从她身边经过，她叫住他：“工地欠工资？”他指着门口年纪和刘义琛差不多的一个民工，“我才来几天，你问外墙班组的赵师傅。”

赵师傅告诉她，公司没钱，已经两个月没给大家发工资了。

两个月都没发工资，咋能只有老刘操心。这让她很有意见：“老刘去劳动部门反映，你们怎么不去？”

“我们前天去了的，刘总今天是被劳动部门叫去的。”赵师傅说：“今天要是下雨，我们都会跟着去。”

难怪之前通话时感觉老刘有些不耐烦。既然来了，就多待几天，帮他分担些。闻芬芳这么想着，盛了饭菜，捧着回宿舍。她边吃边拨打手机，丈夫和李刚仍然没接听。她想，再等会儿他若还不回电话，就

去劳动部门找他。

她透过小窗往外看，又要下雨了。她再拨电话给刘义琛，对方在通话中。手机响了，是刘义琛，她开口就问："你那边处理好了没有，要不要我过来？"

"你过来干啥？"刘义琛倔头倔脑地说："我们已经在回工地的路上了。"

3

李刚电话说他们回来了，在项目部。闻芬芳连忙过去。李刚站在二楼走廊上喊她。她踩着狭窄的铁皮楼梯，小心翼翼地上到二楼。

"哥在里面。"李刚指着一间屋说。门关着，她注意到门上有块标着"经理办公室"的镀金门牌。她将门推开一道缝，歪头往里看。刘义琛正和一个衣着时尚的中年男人争论。中年男人白皙而富态，穿着米白长款布扣休闲服，面露不快。丈夫穿着短袖和牛仔裤，裤脚上还沾有泥巴。见有人推门，他们看向门口。

"是我屋里人。"刘义琛对那人说，"我们改日再商量。"他转身准备出来，那人走近几步，丧着脸说："还商量个屁！我四处求人，自身都难保，你纠集民工都闹到县里了，还好意思说那些有的没的？"

闻芬芳觉得丈夫受欺负了，她推门走进去："你是经理？你这话说得差劲儿吧！"

那人恼了："怎么差劲儿？"

眼见要起争执，刘义琛一把拉住妻子的胳膊，"不关你的事。"拉她出了门，回头解释："妇道人家不懂事，方总别介意。"

闻芬芳问为啥要拦着她。直到下了楼，刘义琛才小声说："他是项目经理方佩芾，我怕你把关系搞僵了，好多事还得求着他。"

"中午吃饭没？想吃啥，我给你做。"闻芬芳心疼地说，"听说你为工资的事都没好好吃饭。"

"吃了，不饿不知道想吃啥。"刘义琛停步看向远处，面无表情地问她，计划待几天，身上带没带钱，自己没空陪她，建议她可以喊李刚送她去桃花源转转。

闻芬芳表示看情况，今天先为他做顿最爱吃的手擀面。

闻芬芳要亲自做手擀面，吕大姐喊了同在工地做工的侄儿宁小溪，让他去选块好瓷砖搬过来洗净晾干做面板，她去附近的农户家借来了擀面杖。然后一起去买回一大袋子面粉和两小袋酸豇豆。

吕大姐边剥葱边说："刘总很辛苦，人也瘦了。"

"他就是操心的命。"闻芬芳回应。

"公司以偿还借支和罚款为由，要扣我们班组两万块钱……"宁小溪插嘴，话没说完就被吕大姐用眼神制止了。

闻芬芳说："凭啥？就该去告他们。"

闻芬芳从小就跟随母亲学做家务，做饭拿手。晚餐气氛很好，民工们纷纷夸赞闻芬芳好手艺，面擀得瓷实有嚼劲，臊子酸鲜香辣可口。听着夸奖，她想起了母亲

说过的话“能人热剩饭，一碗变三碗”。

晚饭后，夫妻俩回到宿舍。看到小屋收拾得蛮干净，刘义琛夸得闻芬芳心里美滋滋的。她想起回单，嗔责丈夫粗心。

取出回单，她才注意到，回单上收款人是H市慈善会，付款人是刘义琛，落款日期在二十多天前。

“回单？”刘义琛愣了一下，他接过回单，放进文件包。他想起，以为凭交情，方佩芾能帮助报销这个单，上次去没商量成，自己一生气，将回单直接揣进口袋，竟给忘了。

“怎么是你给H市捐款？”闻芬芳不解。

刘义琛抓了抓鬓角，轻描淡写地说：“H市雨灾，我代公司捐的。”

闻芬芳想到在抖音上刷到过H市雨灾视频，便不再问，她了解丈夫，他不是撒谎的人。

刘义琛躺在床上，叹了口气。闻芬芳在刷抖音，以为他着急工资，劝慰他：“又不是只欠你一个，急也没用啊！”

“公司资金链断裂，他们是能拖则拖。我喊来的民工，他们搞不好会向我要钱。”刘义琛忧郁着说。

闻芬芳愤愤不平：“你个带班的，凭啥向你要？你不会辩啊？”

刘义琛怕她刨根问底：“不说了，睡吧。”

4

第二天下午4点左右，闻芬芳在宿舍前空地上嗑葵瓜子。宁小溪来取开水，她请他吃瓜子。“是不是劳动部门来人了，在做啥？”不待宁小溪回话，她说，“可得说实话哟，这个算考验你呢。”

“考验我啥？”

“看你诚不诚实，好帮你介绍女朋友呀。”

“好像是公司反诉我们虚报工资，他们来调查。”

“那调查清楚了没？”

“还不是公司给他们拖欠找借口。他们在一楼会议室开会。”

闻芬芳骂了句脏话。她下意识抬头看天，满天是海一般的蔚蓝。她相信丈夫真人不做假事，抬脚便朝项目部赶过去。

她想进会议室，又怕搞莽撞了，便站在门外听墙根。一个洪亮的声音传出来：“目前我们已协调建设单位先从工程款中垫付部分资金，本周先发一部分，有争议的暂不慌发。”

她不听墙根了，径直走进屋去：“怎么还不慌发？”

“我们在开会。”刘义琛和方佩芾几乎同时发声，示意她出去。

“你是这工地的？”一个身穿制服的人问她。

刘义琛连忙做了介绍。她听到丈夫管那人叫“李队”，便知道了听墙根时是李队在讲话。李队忍着不悦耐心给她讲，公司钱不够，先发一些，有几个人工资还有争议，需要核实。

闻芬芳抢白："明明是公司找借口，还要核实？"

"不核实，怎么确认是借口呢？"李队反问。

闻芬芳不知怎么往下说了。她将眼神从李队威严的国字脸移向他制服上的肩章，脑子飞快过着之前跟宁小溪、刘义琛说的话。

室外有民工大声说话，接着门被敲得咚咚响。方经理打开门，门外聚集着一大群民工。他提醒他们说话小点声，李刚当即粗声抗议："不给我们发工资，还不让我们说话了？"

有个貌似憨厚的老汉慢条斯理地说："老方不给，就找老刘要。"多人随声附和。

闻芬芳一怔，果然应了老刘的话。她想出去理论，李队已先过去了。李队讲，工资的事正在着手解决，请大家放心。虽然还没发钱，但时间也是钱，劝大家莫耽搁工作。民工们七嘴八舌，好一番劝慰，他们才磨磨蹭蹭离开。

刘义琛让她回宿舍去，他还得留下来接受询问。听他这么说，闻芬芳更不愿离开。刘义琛只好由着她。他起身去厕所，让她帮拿一下文件包。

闻芬芳随手翻看文件包，有一盒香烟、一支签字笔和四张民工签字并摁满指印的外墙班组 7 月份民工工资确认表，还有那张捐助的回单。她将工资表拿起来看，一共17人，口算了两三个人的工资额，都对得住。

要做询问了，刘义琛取过文件包，去经理办公室。闻芬芳紧随其后，在铁皮楼梯口，李队阻止了她上楼。她站在楼下，想听听不到，想看看不到。等了好一会不见结束，只好悻悻地返回宿舍。

询问结束后，刘义琛直接去了城里。他打来电话告诉闻芬芳，几个工友约着去，主要商量工资的事。随即通话断了。再拨提示已关机，她便打电话给李刚。李刚也说在外边。她问是不是有事瞒着她。李刚矢口否认。

闻芬芳一个人在宿舍刷抖音。刷着刷着，突然想刷刷 H 市雨灾视频，她搜索"H 市雨灾"。有好多视频，水淹田地的，车辆泡水的，房子进水的……她一个个刷着看，有条视频显示的是光明区商业街雨灾景象，临街店铺进水足有 1 米多高，街道上车子、瓶子、袋子、罐子、纸皮等物件和垃圾散乱地浸泡在浑水中。她心里一惊，佘晓梅的家好像就在光明区？

佘晓梅比刘义琛小六岁。当年，媒人陪着闻芬芳去刘义琛家"看家儿"那天，她就认识佘晓梅了。在当地，女方第一次去男朋友家被称作"看家儿"。

那天，闻芬芳和媒人正在刘义琛家吃午饭。"琛哥，琛哥——"门外传来脆脆的女声。刘义琛连忙起身出去。闻芬芳听到是来约刘义琛一起去四方山放牛的。她一扭头，看见一个约莫十五六岁的俊俏丫头出现在门口。四目相对，那丫头一闪身就不见了。那个丫头就是佘晓梅。

至今，闻芬芳都觉得，佘晓梅那天就是特意来看她的。

听刘义琛讲过，丈夫小时候受过佘老爹的恩，两家关系蛮好。又住在同一个院子，佘晓梅小时候很黏他。刘义琛有次不高兴，佘晓梅还对他说“等我长大了就给你做媳妇儿”。偶尔闻芬芳还拿这个旧事寻丈夫开心，他就一本正经纠正：“童言无忌嘛，只怪奶奶那时总吓唬说贪玩的娃娶不到媳妇。”

此时，闻芬芳满脑都是佘晓梅的影子。佘晓梅的男人前年病死了，老刘又常年在外，他俩莫不是有情况？这个念头像扎带一样，一下子把她的心勒紧了。想到自从来工地后，老刘一直忙他的，并没好好陪她，连手机来电，当着她的面也不接，偏偏避开她去别处接，心里越发难受。看来那两千元善款，是冲着佘晓梅去的。

佘晓梅把她娘接在一起住，村里留有佘晓梅的电话。

闻芬芳临时放下成见，给王芳打去电话：“有没有佘晓梅的电话号码？想代老刘打听 H 市有没有好工程项目。”王芳申请加微信，把佘晓梅的电话号码通过微信传给了她，还说：“有啥需要帮忙的尽管开口。”这让她盯着这句话思忖了好久，自己是不是太小家子气。

5

半夜，刘义琛才带着酒气浑身湿透回屋来。看到闻芬芳四仰八叉靠在摞着两个枕头的叠被上。

“怎么这样睡觉？”他看向她的脸，才发现她根本没睡，眼珠一动不动只盯着一个地方。他猫下腰准备帮她挪好身体，背部却挨了一拳捶。

他有些气恼，拿起毛巾和水盆出去洗澡。他澡罢回屋，爬上床，一把抱住闻芬芳，闻芬芳拳打脚踢。他只好坐起来，软声说：“他们喝了酒，嫌雨大，半夜了不好搭车，索性登记一间房去住宾馆。我惦记着你，冒这么大雨赶回来了。”

闻芬芳听着嘤嘤哭泣起来。刘义琛递了抽纸给她，把被子枕头拽了拽，也把背靠上，扳了几次才扳过闻芬芳的头贴在自己胸膛上，轻言细语地说：“哭啥呢？你跟我说话嘛。”

哄了好半天，闻芬芳才责怪说：“你也不给我说说询问结果。”

“就是了解一下公司资金借支情况，有啥结果？”

“那你讲讲你和佘晓梅的故事吧。”

刘义琛长吸了口气，黯然说：“我和她哪还有故事，早已给你讲完了。”

闻芬芳不许：“你不给我讲，我就不让你睡。”她以拇指和食指为钳，揪他的胳膊。刘义琛转过身背对她，她就一直钳。

刘义琛发毛了：“不睡滚起去。”

闻芬芳一骨碌翻身下床，穿上鞋子，打开门就出去了。

刘义琛感觉惹祸了，起身追了出去。

闻芬芳死活不回宿舍，直到刘义琛表示都给交代，她才不情不愿地回屋。

“佘晓梅家遭灾了，打来电话，我就让她加我微信，向公司借了 1 万转给她。过了几天见到慈善会捐款倡议，我将手头上的两千零花钱捐了。”刘义琛解释。

“你还蛮大方啊？为啥瞒着我？你们是不是有一腿。”闻芬芳不依不饶。

闻芬芳让刘义琛将手机给她。刘义琛知道她是疑心他，从裤口袋掏出手机。她让他解了手机锁。她点开微信翻看。

“佘小妹？”见这个微信名，闻芬芳憋着火气点开查看，可除了有个一万元转接信息，也就几句稀松平常的问候安慰话。翻看通话记录，见备注仍是“佘小妹”，她脑门一热，“你去跟你小妹过吧。”她使气地说着，直挺挺躺下，猛地拽过被子，手一拉脚一蹬，从脚蒙到头，开始冷战。刘义琛试着掀被角，她死死拽着。“算了，等你心气儿顺了再跟你说。”

早上给她买的“懒豆腐”，还冷冰冰原样放在小桌上。闻芬芳胸口隐隐作痛。她抓过手机看时间，发现王芳微信约她买服装。城里宜利服饰公司在做展销活动，“399 元买一送二”。

她没心思理会王芳，很想找佘晓梅出气。她骂了几句脏话，从“联系人”中找到“佘晓梅”，拨出又断开。这样反复好几次，终于把电话拨了出去。对陌生来电，闻芬芳通常拒接。儿子教了她很多反电诈常识，王芳曾多次请她当村规民约宣传员，虽然她不排斥做宣传员，但碍于邀请人是王芳，她都给拒绝了。

“你好，请问你是……”听筒传来声音，喑哑而疲惫。

闻芬芳强作镇定：“是佘晓梅吗，我是闻芬芳。听老刘说你家遭了难？”

“哎，咋说呢？我这真是屋漏偏逢连阴雨……好不容易刚缓过气来，又来这么一出，店铺被淹，几十万元打了水漂。要不是还有个未成年的儿子和老娘要养……”佘晓梅哽咽着。

闻芬芳心软了，忘了打电话的目的，反而安慰起佘晓梅：“大难不死，必有后福。只是我们隔得远，帮不上忙。”

“我也和身边的亲戚朋友凑了些钱，但大家日子都过得紧巴，东拼西凑也没解决什么问题。我哭天无路，只好硬着头皮打电话给刘大哥帮忙想办法救救急。嫂子您放心，我日后宽裕了第一时间就把钱送过来……”

6

闻芬芳让李刚来送她去车站，她要回家。

李刚没到，刘义琛却带着从餐馆买的红烧肉进屋。“就着红烧肉把午饭吃了再走。”他接着说，“你回去好，免得把你搅进来，”

他这么一说，闻芬芳又不走了：“说清楚。我碍着你们卿卿我我了？”

“这是……报恩。”刘义琛一脸无辜地表示自己清白，“不信你现在就给她打电话问。他再次想起佘老爹从河里把他救起时那双有力的手，想起佘晓梅出嫁时，他远远地看着送亲队伍走到路的尽头。那个小时候说过要给自己当媳妇的女孩，时常走进他的梦里，让他醒来后总感到有些愧疚。她受灾，他牵挂不已。他自己也想不明白捐助佘晓梅究竟是恩还是情。

“你说你错在哪？”闻芬芳一再追问。

“就是向公司借了1万转给她，怕你多想才一直瞒着。更糊涂的是，把捐慈善会的两千编进工资表，反倒给了公司拖欠工资的借口。”话一出口，刘义琛感觉失言了，连忙住口。

“啊？你还真虚报了工资？”闻芬芳点开抖音，在搜索框搜索“虚报工资判几年”，被“三年以下”字样吓了一大跳。

她手抖着攥紧手机，心脏突突直跳，脑子里全是儿子刚入职信访局的模样——这要是坐实了违法，儿子的前途、家里的名声就全毁了。她想马上拨通儿子的电话问主意，又怕吓着孩子、坏了他的工作；可瞒着不说，自己六神无主，完全不知道怎么帮老刘兜底，心里揪成一团乱麻。

她眼泪淌下来。接着，往起一站，指责和数落起来。她埋怨刘义琛没把自己当回事，没把儿子当回事，她说自己的勤俭，儿子的争气。她咒自己眼瞎，骂刘义琛，也骂李刚……

刘义琛嗫嚅着：“这几天，我一直在考虑咋补救。”好几次他想把李刚喊来帮忙解围，终究没喊。他怕她做出过激行为，无助地不时去门外将烟抽了一支又一支。

闻芬芳数落够了，也累了。她打开手机，见王芳微信传来好多张服装照，建议她抽空去看看，还问她是不是给佘晓梅打过电话了。抖音页面闪出一条“某某严重违纪违法被双开”的信息，她心里那根吊绳又被拽紧。

她怪自己太信任老刘。夫贤妻祸少，老刘糊涂，自己也跟着糊涂。家里闹归闹是家事，可老刘一旦犯法，不光毁了自己，更会牵连儿子的前程。她暗暗下了决心：当务之急不是去追究对错，而是要先想方设法帮老刘把窟窿堵上，别把事情闹得更大！

“你捐了款，这事儿能不能将功补过？”闻芬芳寻思着问。

刘义琛摇了摇头。这让闻芬芳很是恼火，“你要是害了儿子……”她咬牙切齿地埋怨、指责，更是三把眼泪四把流。

刘义琛坐在椅子上，手脚不停打颤。他想到，幸亏自己还有些脑筋，没听李刚的话多虚列，自上报那虚列了两千的工资表后，做贼心虚的滋味就不是人受的，那份原有的援助之乐也没有了。劳动部门介入调查，妻子越追问，自己越不敢跟她说，怕她同样担惊受怕，怕承担不起相应的后果。劳动部门会怎么处理，自己压根不敢想。

小宿舍内，两口子时而争执，时而静默，一夜不眠。临了，闻芬芳说：“还是去自首吧，我陪你。”

不能什么都不做。遮掩不是办法，硬扛也不是出路，纸包不住火，早晚都得见光。正如妻子所说，如果坐等处理，必然罪加一等。经过反复思想斗争，刘义琛终于下定决心。

7

天亮了。闻芬芳给儿子打去电话，她觉得最好还是再听听儿子的意见。她絮絮叨叨把情况讲给儿子，儿子赞同父亲去自首，催促他们快去，越快越好。儿子还嘱咐她，让家里的事要多请教王芳姨，王芳姨是社会治理工作先进个人呢。

刘义琛叫来李刚，让他立即去更正并打印一份工资报表。李刚不解，正要发问。闻芬芳不容置疑地说："按你哥说的去做。"看着夫妻俩坚定的态度，李刚径直落实去了。

刘义琛在工资报表左下角写上"核实无误"字样，签上姓名和日期，将报表拍了照，通过微信传给方佩芾。同时拨打微信电话提醒。

"想通了？"很快收到回复。

"啥都不说了。"刘义琛按住语音键回复。

方佩芾语音："你得先找李队去。"

夫妻俩决定马上去"民生大楼"。雨又开始下了，沙沙作响，仿佛在跟进着他们的行动。

李队不在，他俩就一直候着，直到李队回来。刘义琛一时不知该如何开口，闻芬芳看到丈夫的窘样，连忙说明来意。她把丈夫的衣袖扯了一下，让他坐下慢慢说，争取宽大处理。

在闻芬芳不时提醒和插话补充下，刘义琛用了十多分钟，把捐款、做账的实情，和当时是怎么想的，都一五一十地说了出来。自始至终他低着头，不敢直视李队的眼睛。

李队看着他，语气严肃又恳切："刘义琛，你记住——拿工友的工资钱做善事，初衷再好，路子也歪了。你虚列两千块工资，没套到钱，虽够不上判刑，但违反了劳动用工规定，按条例是可以拘留罚款的。好在你主动自首整改，态度端正，我们会依法从轻处理。这次教训必须记牢，以后绝不能犯糊涂。"

"我们一定弥补过错，吸取教训。"夫妻俩连声表态。

李队还说，该项目资金链断裂，总包单位挪用人工费导致民工工资拖欠，相关人员都将被依法追责。

在李队的带领下，刘义琛与公司和民工们坦诚进行了沟通。夫妻俩商定，决心将功补过，他们甚至打算，如果班组的民工生活困难，他们力所能及地提供帮助。

两天后，闻芬芳拉着皮箱回家。人车交汇的十字路口，人行道两侧，举着小旗正指挥行人过马路的志愿者，引她注目。不知村里还要不要志愿者？她停下来，拍了一张志愿者服务照，发给王芳，她说她觉得志愿者那红衣红帽怪好看的。

武當風

非虚构

小学碎忆 | 李君琦
行走山水间 | 郭亚娟
时光里的桃香 | 咎冬梅
八月之约 | 陆琼
外婆,是棵树 | 张未莉



李君琦，湖北郧阳人。著有诗词集《山风水韵》《山乡村韵》，诗词作品多见诸报刊。

小学碎忆

◇李君琦

七岁那年，母亲准备送我上小学。当时入学报名有规定，不是现在到了年纪就能上，而是需考核过关。为了让我能顺利报上名，母亲每天从地里干活回家，按当时上学报名的要求训练我。

她教我记家里人的信息，叫我把婆婆、母亲、妹妹的名字、岁数一一记牢，又掰着手教我数数。当时入学有三个硬性规定：满七岁、能说清家庭成员、会数十个数。我还不算笨，不到一个星期，母亲就认为我达标了。数数更是我的长项，不用掰手指，就能顺畅地从一数到一百，还能从一百倒着数回来。

母亲对我上学格外用心，特意到离家二里多路的梅铺供销社，扯了两尺枣红色的布，一针一线地给我缝了一个带松紧口的提兜当书包，还在上面绣了一朵向阳花。又买来棉纸、用皮纸搓捻，给我订了两本写字本，还买了铅笔和橡皮头。一切准备妥当，学校开始招生时，母亲便托付村里上五年级的表哥长发，带我去学校报名应试。

报名现场，老师先让我数数，我轻轻松松数完一百个数，还小声地给老师说，我还会倒数一百个。老师笑着摸了摸我的头，夸了我几句，并在我的名字下面画了个记号。询问我家庭成员时，我也顺利地说出了母亲、外婆和妹妹的名字和年龄。老师顿了顿，轻声问："怎么不说爸爸的名字？"

这句话音刚落地，我突然眼圈一红哭了，把老师吓了一

跳。带我来报名的表哥见状，连忙跟老师说："他父亲已过世。"老师轻轻地拍拍我的头，哄了我几句，让我回家等通知。

没多久，我顺利地上学了。我的启蒙老师是一位年轻的女教师，姓马，个子高挑，眉眼清秀，白净的瓜子脸上总带着笑，嘴角微微上翘，看着格外亲切。

开学第一天，她挨个点名、安排座位，让我们起身自我介绍名字。随后分组、宣布班干部名单。最让我意外的是，我居然被选成了班主席。同学们都诧异地看着我，我心里也犯着嘀咕：咋选我当班主席？

课后，老师给我们几个班干部分工，笑着说，这次班干部安排是根据每个同学报名时的表现定的，并说根据你们表现后续再调整班干部安排。

下午的课外活动，老师又把我挑进了舞蹈队。那时候虽然年纪小，思想还特别保守，觉得跳舞是女生的事，男生跳舞有些别扭，于是噘着小嘴，一脸不情愿，压根不想参加。

马老师一眼看穿了我的心思，伸出手指轻轻点了点我的脑门，笑着说："小小年纪，长了个封建脑袋。"

马老师一句话说得我低下了头，只好乖乖跟着大家一起学练舞蹈动作。就这样，我们在课堂上读书，课余时间唱歌跳舞，简单又快乐，时间过得格外快，一晃，半个学期就过去了。

一年级下半年，根据我的表现，我被批准加入中国少年先锋队，戴上了渴望已久的红领巾。入队宣誓那天，学校广场格外庄严，五星红旗和少先队队旗高高飘扬，校乐队敲鼓吹号，场面肃穆庄严。给我系红领巾的是我同村的高年级学长、少先队中队长王安宗，他微笑着帮我系好红领巾，我们互相敬少先队队礼。随后，我举起右手，在校少先队大队长王先朝的带领下庄严宣誓。

那一刻，我的心像揣了只小兔子，蹦蹦跳跳的，脸颊热乎乎的，心里充满激动与喜乐。

到了三年级，杨德民老师当我们班主任。杨老师四十岁上下，中等个子，面容白净，性格温和，说话幽默，脸上总挂着笑容，极少发脾气批评人。

班里同学调皮犯错，他也从不厉声指责。记得有次解登杰同学考试粗心，把自己名字中的"杰"字少写了四点。发试卷时，杨老师拿着试卷笑着说："咱们班啥时候多了个人？谁是解登木啊？"一句话逗得全班同学哄堂大笑，犯错的同学也心生愧疚，牢牢记住了教训。

杨老师有一个看家本领——绘画，这也是他管教我们的独门妙招。谁上课走神或调皮捣蛋，他不批评，会拿起粉笔在黑板上寥寥几笔，惟妙惟肖地画出该同学的头像，然后笑着问全班："大家看看这是谁？"

全班同学一眼就能认出，当事同学瞬间满脸通红，立刻端正态度认真听课。我

也被画过。那时候我迷上了看小说，上课时总偷偷在课本底下藏着小说，趁老师不注意就悄悄翻看。一次上课看得入神，被杨老师抓了个正着。他当场在黑板上画出我的模样，笑着问大家："看看李君琦在干什么？"

吓得我猛地站起来，手足无措。可杨老师马上笑着让我坐下认真听课，随后他继续授课。自那以后，我再也不敢上课偷看小说，老老实实听课学习。

杨老师把画画的技能用到了教学的方方面面。每学期发作业本时，也是我们最高兴的时候。他会用各式各样的字体给我们写名字，还根据每个人的属相，在名字旁画上对应的小动物。我的作业本上，他把"李"字画成小巧的葫芦，"君琦"二字用雅致的篆体写在葫芦旁，画面格外暖心。

在杨老师风趣温柔的教育下，我们全班学习劲头十足，成绩稳步提升，在全学区的评比中始终名列前茅。

小学阶段，最困扰家里，也最让我揪心的，是学费问题。那时候家里经济条件差，唯一的经济来源就是养猪、养鸡、卖鸡蛋。日子过得紧巴巴的，养猪也格外不易。家里费劲攒下几个钱买头小猪，却没有充足的饲料喂养。小猪要么浑身长癞子，要么瘦骨嶙峋、身形佝偻，越养越消瘦，时常还养不活。那年头猪瘟频发，民间传了个顺口溜："养猪养成像老鼠，死了。"

养猪靠不住，全家的油盐开销，就只能靠家里几只母鸡下蛋换钱支撑，一分一毫都要精打细算。

即便当时我的学费只要六角钱，对拮据的家里而言，也是一笔不小的开支。有一年，母亲让我拿几个鸡蛋去卖掉换盐，那是家里急需的生活用品。可因为老师再三催交学费，我拿着鸡蛋换来的钱，没告知母亲便直接交了学费。

等到下午放学，我心里又害怕又愧疚，不敢回家，悄悄躲在门前道场的苞谷杆笼里，不敢出声。夜里，母亲发现我迟迟未归，心急如焚，四处奔走寻找，直到半夜，才在苞谷杆笼里找到我。见到我的那一刻，母亲又气又心疼，抱着我哭了许久。

从那以后，我再也不敢私自作主张用家里钱。为了减轻家里的负担，从三年级开始，每到春夏时节，我就和高年级的同学一起捉蝎子。我的书包里经常装着瓶子和捉蝎子用的竹荚子。中午放学、周末放牛割草的时候，我就沿着地边坎子四处捉蝎子。久而久之，我也慢慢摸透了蝎子分布的一些规律，基本能分辨出哪些石头下会藏蝎子、哪些石头下没有，知道春天阳坡石坎子下蝎子多、夏天阴坡地坎子下蝎子多。春夏两季，我能靠捉蝎子挣几毛钱，攒下一半的学费，稍稍为家里分担一些压力。

也是从三年级开始，我迷上了看小说，成了全校闻名的小说迷。不光课余时间看，就连上课也忍不住偷偷看，常常把

小说压在课本底下，趁着老师转身板书、无暇顾及的间隙悄悄看。

那时候家境贫寒，根本没钱买小说。为了能得到喜爱的小说，我想尽了办法。村里木匠家的孩子有一套《西游记》连环画，我便利用周末帮他割猪草，换取看书的机会。

为了借到一套《三国演义》连环画，我还帮班里一位同学代写了一个星期的算术练习题。六年时光里，我就这样断断续续读完了《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西厢记》《封神演义》《三侠五义》等等名著（连环画），还看了《钢铁是怎样炼成的》《野火春风斗古城》《青春之歌》《小城春秋》等一大批红色经典小说。

因为上课偷看小说，没少挨老师批评，珍藏的课外书也被没收过不少。久而久之，我看小说的名声传遍了整个学校，连校长郑学斌都知道我是个小说迷。

一次全校大会上，郑校长讲完话后，突然笑着看向我："李君琦，把你的《诸葛亮》借我看看？"我又惊讶又窘迫，不知咋回答。会后，校长真的找到我，把《诸葛亮》一书借去。

五年级是小学阶段的高年级，学校对高年级的学习抓得格外紧，要求我们高年级学生住校学习。学校腾出一间大教室，搭建了一些简易小灶台，还安排教师食堂的何师傅教我们如何做饭。

那时候我们的伙食格外简单，顿顿都是红薯面糊糊，偶尔吃一顿苞谷面糊，菜是酸红薯叶，同学们戏称"这种饭是侄女随姑娘"。做红薯苞谷糊看似简单，实则也有技巧：先把红薯切成小块下锅煮沸，水开之后，再将苞谷面均匀撒入锅中，慢慢搅拌熬熟。红薯块不能切得太大，否则不易煮透；苞谷面要撒得均匀，避免结块、夹生。

红薯面糊的做法稍有不同：红薯煮开后，先用清水把红薯面调成细腻糊状，再倒入锅中慢慢熬煮。日复一日，我也能熟练地做红薯面糊和红薯苞谷糊，还学会了手持红薯切块的技术。那时也有个别家庭条件好的同学，一周会吃一顿面条，每当这时，同学们都会围着他的锅看，他也会捞一筷子面条放在灶台上的碗里，大家会嬉笑着一起去哄抢一根，然后才各自吃各自的饭。

上晚自习是我记忆中最鲜活的一个场景。当年乡村办学条件差，不通电，晚自习的照明由学生自行解决。老师用的是煤油罩子灯，光线明亮稳定。同学们的灯具则五花八门：家里条件好的用马灯，大多数人就地取材，找一只墨水瓶，灌入煤油，用铁片卷管、穿上线制作灯芯，简易又实用，我用的便是这种灯具，遇有风的夜晚，还会糊一层厚白纸做灯罩挡风；个别同学使用桐油灯，以小瓷碗盛桐油，置灯捻于碗沿点燃；条件最差的同学，用铁丝穿起桐籽点燃照明，一颗燃尽再换一颗，郑六岁同学便是如此，大家都夸他聪

慧勤俭。

每到晚自习，教室里灯火错落、明暗参差。晚自习结束后，几乎每个同学的鼻尖、脸颊，都沾满了黑黑的油烟灰。条件纵然艰苦，却无人抱怨。真有点当年红学家冯其庸“寒夜借光苦读”的劲头，大家求知若渴，日子简单朴素，却格外充实快乐。

1962 年的冬天，格外酷寒，是我毕生难忘的寒冬。那年，连绵半月阴雨飞雪，凛冽的北风终日呼啸，天寒地冻、万物凝霜。我当时无袜无棉靴，脚上只穿着一双单薄的布鞋。雨雪常常浸透鞋底，双脚冻得青紫肿胀。班主任劝我不住校、先回家。我当时正在看《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书中主人公保尔在严寒中筑路“双脚冻得麻木、靴子破洞，仍在铲雪”，这个情节鼓励着我。我就咬牙坚持着学习。久而久之，我的左脚踝冻伤溃烂，反复流脓，刺痛钻心，无法正常上课。

班主任芦光显老师看在眼里、疼在心里，找来一把木椅，改造成一副担架，和四位同学一起，小心翼翼把我抬回了家。

母亲开门望见我溃烂的脚踝，手中的针线筐“哐当”落地，泪水瞬间夺眶而出。她蹲下身，轻轻抚摸我的伤口，哽咽难言。这幅画面，深深镌刻在我的脑海中，数十年光阴流转，依旧清晰如初。

回家之后，母亲四处寻访土方偏方，日复一日悉心调理、上药包扎，半个月后，我的脚踝渐渐痊愈。她想办法给我赶制出一双棉靴，再三叮嘱我注意保暖，待我身体好转，又亲自把我送回校园学习。

1963 年下半年，我升入六年级，继续当选班主席，还被选为校学生会主席和少先队大队长。当时，全国上下积极响应党的号召，在毛主席“向雷锋同志学习”题词的感召下，全校开展了轰轰烈烈的学雷锋活动。我们少先大队和校辅导员芦老师一起带领全校少先队员，践行雷锋精神，无私奉献、不求名利。

每个周末，我们主动留校擦洗门窗玻璃、清扫校园卫生；夏日课余，我们到校附近的生产队田间里捡拾散落的麦穗，主动帮村里困难户抬水、拾麦茬等等；周日闲暇，我们还去生产队捡拾鸡粪，力所能及参与农活，支援集体生产。

在学校内发起“一帮一”结对帮扶活动，成绩优异的同学主动帮扶基础薄弱的同学补习功课、互助共进。我和李庆等几位同学，便是在朝夕相伴的帮扶中结下了深厚情谊，年少的友谊纯粹赤诚，成年之后，我们依旧情谊不减。

小学期间，还有一件记忆深刻又扎心的事，就是校址一路波折辗转，前后搬迁了三次。

一年级、二年级，小学设在寨上。那是一处山清水秀的福地，学校坐落于山顶之上，三面环水。校园为一进两院的格局，院前是宽敞开阔的大操场，山脚下散

落着百十来户的寨湾村。老一辈人说，这座古寨，或是旧社会寨湾村避匪所建，或是土匪早年的山寨据点，具体渊源已无从考证。后来，此地被国家征用改建为学校，环境清幽静谧，最适合静心读书。从我家到学校有六华里路程，沿着滔河岸畔前行，春观青草抽芽，秋赏落叶翩飞，往返数年，对沿途的一景一物深生情愫。一如汪曾祺回望高邮水乡所言，故乡的流水风物，从来都是刻在骨血里的乡愁印记。

三年级开学，学校突然搬迁，迁到三公里外的西湾村。搬迁的缘由，时至今日仍不清楚。新校园更为简陋，由村里的大仓库改造而成，几间低矮的土坯瓦房朴素简陋，唯有院门口一棵高大的白杨树挺拔醒目，风吹叶动、沙沙作响，默默陪伴我们度过整个三年级时光。纵然校舍更迭、路途变更，可我们一心向学、潜心读书，很快便适应了新环境，学业丝毫未受影响。

本以为能在西湾读完小学，未曾想四年级开学，学校再度搬迁，最终落址梅铺塘湾。这里紧邻梅铺镇正街，背靠水清岸绿的滔河，离家也近了许多，仅剩两华里路程。听闻此处原是梅铺区初中校舍，后因全县缩减初中办学规模，初中停办，区公所便将校舍划拨给梅铺小学使用。新校区林木繁茂、绿树成荫，滔河水潺潺东流，环境清幽雅致。

小学六年，来回换了三处地方上课，教室、路途一直在变，任课老师也陆续更替，但我们全班同学始终没有分开，我们自己带板凳上学、不怕吃苦认真读书的习惯，从头到尾一直保留了下来。

年少懵懂的时候，我也曾抱怨家境贫寒、求学辛苦，也曾埋怨学校频频搬迁，居无定所。如今在回忆这段经历时，仔细想想才慢慢明白：新中国成立初期，国家百废待兴，物资极度匮乏。在一穷二白的艰难局面下，国家依然克服一切困难，竭尽全力兴办乡村小学，让乡村子弟有学上、有书读，实在难能可贵，值得倍加珍惜。

数十年光阴匆匆而过，当年的稚童已霜雪染鬓。2021 年夏，我带着退休后出版的诗词集《山风水韵》，回到母校赠书。在宽敞明亮的教学楼前，恍惚之间，仿佛重回小学岁月。旧时烟熏刺眼的小灶台、光线昏暗的煤油灯早已退出时代舞台。唯有学校旁的滔河水依旧缓缓东流，学校内琅琅的读书声，依旧和数十年前一样清亮动人。



郭亚娟，竹溪水坪人。业余读书写作，作品散见于《武当风》《十堰周刊》《十堰晚报》等。

行走山水间

◇郭亚娟

去年的最后一天，跟一群人走了一次猴洞梁。猴洞梁在丹江口境内，冬天去。不见树不见草，只见很少的几棵树，各自守着一个山卯，远远望去，像是电影《鸡毛信》里的消息树，寂寞相望。沿着山脊爬上山顶，另外一个山顶又在眼前等着，都不高，也不陡，灌木丛丛，给人以抓手。上到最高处，一览众山小。远处丹江口水库波光粼粼，一些小河叉绿水莹莹的。山峦高高低低，无规则可言，但山根都紧紧相连。

缓坡上有一个牧羊女，穿得厚厚的，握着一根棍子，一只大黑狗前后跟着，共同守着一群羊和那些牛。牛羊们在冬日的阳光下悠闲地啃着草，远看就是一些移动的白点、黑点、黄点。牧羊女着花袄，在羊群中格外显眼。我们这次来只是为了爬山，看风景，满足一下征服欲。

段石头身为作家是带着目的来的，他和摄影家陶师已经来过一回，回去念念不忘，说一定还会再来。于是便有了我们这次的行走。段石头主要想写写这个牧羊女，十几年如一日，在这人迹罕至的高原丘陵上放牧，一放就是十几年，每天天亮出发，黄昏时归家。四百多只羊、一百多头牛，一轮一轮地更新、放牧。

我们走近了她，一个高高瘦瘦的中年女子，花袄黑裤胶鞋，脸和手都是黑红的，却有着非常健康的亮色，五官也很精致，眼睛尤其明亮，年轻时想必是一个好看的姑娘。

一根牧羊鞭在手，指什么，看什么都是用鞭子直指，似乎能直接戳中那里。她指给我们看她的家——在很远的沟壑里，一个独立的院子，红顶白墙。她每天背着干粮和一壶水，随着羊群的走动而走动，大黑狗是她唯一随从，帮她看着羊群牛群，也护着她的安全。多数的时候一天都见不到一个人，时常一个人坐在山头，狗也坐在一起。看着远方，看着家，想着在外寄学的孩子们和在家养猪种庄稼带开粮食加工厂的丈夫，他们的唯一目的是多挣些钱，为三个孩子将来的生活把底子打牢一些。她说了一句话，让我记了很久：娃子来到你面前，你就要对他好。

回来不久，段石头写牧羊女的文章就在晚报上刊发了一整版。还有陶师精心录制、剪辑的短视频，配上高亢苍凉的秦腔韵白，很多人看了，以为我们去了趟陕北。

初春的时候，我们又去了一趟这个村。是陶师和段石头提议的，年关他们在这一带游走找素材，停车整理行头，正撞上一户人家杀猪。几个人飞跑着半天按不住那头猪，他俩就帮人家撵猪逮猪，忙活了半天。这个过程就认识了诗人谢强。

谢强是一个不失天真浪漫的农民，在外打工上十年，一个厚厚的黄皮本子，写了一首一首的现代诗，从未想着发表。陶师递了根烟过去，两人站在背风的墙边闲聊，谢强这才透出这些事。谢强喜欢有文化的人，他说他们住的这个地方每天有很多人经过，但他一见陶师就觉得他是个艺术家，问他咋判断的，他说陶师说话有水平，满身都有好气质，衣服也和别人不一样。谢强没看错，陶师确实是文艺体质，出了不少精品佳作。

那天他俩在另外一些地方走了大半天，再回到停车的地方，谢强还在自家门口远远地帮他们看着车，说怕小孩或者过路的车把陶师他们的车刮了。留他们喝茶，一再留饭，陶师和段石头没吃，怕打扰人家。但谢强自从见了他们，总想多说会儿话，交流一些事，依依不舍地一直跟着走动，看他们车走远了还在招手张望，留了段石头的微信。

自从，他们便开始惦记谢强。后来段石头组织了一个小团建活动，直接就去了谢强他们村。主题还是爬山，寻我们没有见过的好风景。谢强就推荐大家去离猴洞梁不远的老虎洞探寻，他说那个洞很神奇，他小时候放羊，经常去那里躲雨。他要带路，段石头和陶师没答应，说上次无人机拍到过这个地方，就是不知道咋走，问了路，我们一行人就出发了。

早春，还是冬天的延续，不细看，不细听，可能感受不到什么变化，但大地已有了春的消息，风温柔了，地松软了，水波带了烟雾，鸟开始忙活了，抢早的那些树枝有了一点点绿意，老草倒伏，新芽待

唤，行人宽衣。谢强门前的干枝梅开得正旺，樱桃树满蓄着力量，等待春风唤醒那些新枝嫩芽，后来就是一树繁花，满枝樱桃。

一行人攀爬跳跃，欢呼雀跃，天性尽显。老虎洞名不虚传，生在壁陡的悬崖上，我们冒着生命危险，四肢并用，披荆斩棘，腿软手麻，心跳加速，终于攀到老虎洞，一个能开两桌酒席的洞穴，不知何时生成，也不知如何生成，洞里有人来过的痕迹，也有动物来过的痕迹。段石头和陶师用无人机给我们拍下了很多珍贵的镜头，真正体会了一回“无限风光在险峰”的滋味。重走来时路，回去又是一次自我挑战。

饿了。段石头卖关子，说回到村里找饭点。下山又走山脊，远远的又看见了牧羊女和她的羊，还有那只大黑狗，看见远处有人，狗疯狂嘶吼，我们大声和女子招呼，她也认出了我们，狗不叫了。看见她孤单的身影在那面坡上，想着马上春天就来了，到时候有满坡的青草，牛和羊多吃多长，快快出栏变成钱，它们是牧羊女的钱袋子。

满身疲惫，满脚黄泥，正在收拾，谢强来了，说“饭都摆好了，就等你们回来。”我们惊喜异常，原来段石头早都跟谢强约好了，谢强邀请大家一定要在他家吃顿饭。

两张长桌并在一起，二十多道菜，炖的、蒸的、凉拌的、炒的、油炸的，一应俱全，食材都是谢强自家产的，谢强负责摆饭，招呼客人，厨房有人忙着。看那菜式，没有三四个人忙活是弄不下来的。自酿的苞谷酒、黄酒，还有买的啤酒，一溜摆好，整整齐齐的。旁边桌子上还有一大盆米酒，正合我意。爬半天山，突然这么大一桌子好吃的，简直太幸福了。

酒过三巡，大家畅所欲言，感叹谢强的厚道热情和能干，谢强一个劲儿地起来敬酒，把自己喝得红了脸，讲自己曾经的理想，讲这么多年的经历，讲孩子，讲打算，他不再出去打工了，就在家种地，在离家近的地方打打零工，养猪、喂鸡、养羊。用他的话说，“生活得过。”

说着话，菜上完了，馒头、米饭、面条应有尽有。这时候谢强到厨房商量了半天，抚着一个系着围裙的女子出来，给我们介绍，这是我媳妇，她今天辛苦了，这一桌子菜都是她做的，从昨天都开始准备。我媳妇会做饭，能干，我们屋里有这个样儿全靠她。最后补一句，我媳妇是我打工时认识的，她是三峡人。

我们一时无言，只有感动。一个有情有义的谢强，一个温柔能干的媳妇，才有了这一家和谐的人家。走的时候，陶师和段石头鼓励谢强，有空继续写诗，你发我看的几首都不错，也不是为了发表，为了你打小的理想。段石头当场教谢强开了公众号，我们都期待看到谢强的诗。

一个没被生活磨去意志的好人。



昝冬梅，湖北房县人，现居十堰。十堰市作协会员。

时光里的桃香

◇昝冬梅

初夏的月夜静谧安详，劳累了一天的乡邻已早早入梦了。我轻轻打开木门的闩，循着月光悄无声息地潜入邻家聋婶的后院，她家土坯砌筑的院墙被前夜的暴雨给泡塌了一块，方便了我的进出。

那棵桃树正长在聋婶家的旱厕边，树旁还有一堆新鲜的荆棘枝，许是聋婶的老公哑伯没有时间修理围墙的豁口而临时从山里面砍回来防止顽劣的孩子偷摘行为而放置的。

我摸过去，很熟练地爬上了树，成熟的桃子在夜的氤氲里散发着香气，借着月色能很好地辨识出桃尖的红艳。刚摘了一个到手，聋婶家的后门居然打开了，走出了佝偻着身体的哑伯。

初夏月色如洗，聋婶家的后院简陋空荡，桃树上的黑影就那样暴露在哑伯的眼里。

一边是旱厕池，一边是荆棘丛，避无可避的险情让做贼心虚的我直接从树上掉到了荆棘丛里，顾不上刺疼，抱头鼠窜地从豁口处逃之夭夭。

我吃过那树上的桃子，是去年哑婶在夜定后偷摸着送家来的，削去虫洞和歪裂，一口咬下去，满口香甜汁液直沁脾胃。于是整日在原野疯玩傻跑的我便上了心，那简陋的

后院那棵不起眼的桃树居然能结出这样的美味，这给尝遍了原野里或酸或涩或苦或腥的各种野果子的我打开了一个新的味蕾。

我经常扒在自家的石头围墙上往聋婶的院里察看，孤零零的一棵桃树立于旱厕边，春寒料峭的早春，先是枝条上鼓起米粒样的小包，再是有花苞开始惺忪地探出一抹娇羞，最后赶在绿荫未成势时绽放一树的缤纷。若遇夜雨，晨起再看，花辨零落于树下葱地里，桃红与葱绿在粗简的小院里搭配出了视觉盛宴。

看着随风飘落的花瓣，便有丝丝缕缕的惋惜：这哪里是落花，这分明是一个个夭折的汁甜回甘的桃子。

祖母和母亲一再告诫过，如果实在嘴馋，可以偷摘村后河堤上未成熟的野枣，或是后山上刺莓山柿等山果，甚或村邻菜地里的黄瓜番茄，但不能对聋婶家的桃子下手，盖因她家一个聋一个哑且无儿无女，就指着桃子变钱后维系基本的油盐酱醋针头线脑，可以顽劣，但不能雪上加霜。

我躺在里间用针挑刺，在慌不择路的逃窜下，手被扎了许多小刺，没在肉里，隐疼。外间聋婶又送来了几个桃子，“啊啊”地对母亲比画着。聋婶走后，听着祖母对母亲大声说着小话：以后可不能让那个孩子吃聋婶家的桃子，若吃了后也长成他俩那样咋办？

年幼的我整个人被恐怖包围，想起聋婶哑伯一个无声一个无语，只能与人打着手势的现状，便是一身冷汗。我撒腿跑向原野，用河水一遍遍洗着自己的手，然后躺在草坪上，还好，能听见风拂过树叶时的沙沙声，听见蟋蟀跃过草丛时的窸簌声。站起来对着山谷大喝一声，声音在山谷里回荡。于是庆幸：幸亏偷摘的桃跌落在荆棘丛里，只是用手触摸过那树那桃，还没来得及咬一口，应该不会突变。

于是便不再垂涎聋婶家的桃了，不管那桃在绿荫里如何芳香如何红艳，硬是被我自然自觉地屏蔽了，整个童年聋婶家的桃是让人色变的存在。

我在不觉中远离了聋婶，她再“啊啊”对我招手给我山上摘的刺莓，亦不再和以前一样憨傻地接过来一口咬下去；也不再对她灶台上特意留给我解馋的烤红薯烤土豆或者稀罕的大板栗心心念念。倘若她执意塞给我，我也是磨蹭着在她不注意的时候悄悄丢到猪圈里，再多的饥馋都败北于耳不能听口不能言的现实。

祖母常常在我丢掉聋婶给的各种野果零嘴面前愣怔，和母亲商量着送我去上学，她叹着气念叨：去读书吧，去读书吧，书能启智。

我去了小学启蒙，时常看见哑伯把他家后院的葱贩卖到学校的教师食堂，学校门口做葱油饼的小吃店也是哑伯固定的买家。

是不是读书后就不会长成聋婶哑伯

那样？是不是不吃她家的东西就能避免或聋或哑？可是，她家的葱一茬接一茬地卖，成熟的桃在集市上也是一售而罄。祖母与母亲高声说的低语是不是有偏颇？

我寻不到答案。

只是我不懂遮掩的回避还是让聋婶有所察觉，她不知道以前那样黏着她的小馋猫怎么开始疏离她了？以前不用推送都被我手拿把揣的小零嘴怎么没了吸引力？

她也寻不到答案，只是照旧“啊啊”着喊我，往我手里塞着我在她那里吃过无数次的各样零嘴。

小学后寄宿初中，学到《周处》，读到“为乡里所患，谓三横而处尤剧时”，那月夜偷桃的情景直逼眼前，想起祖母与母亲高声所言的小话，我终究是被庇护了。

多年后祖母逝去，那个夏季透着凉意。我躺在傍晚的屋后河堤，放空思绪看天上的自在行云，沉浸在暴雨过后的潮湿里。一个沉重的脚步由远而近停于我身侧，起身便看见聋婶立于眼前，当年的青丝如染早已是满头白霜，她咧嘴笑着，皴裂了满脸皱纹。左手拿着一个施肥的粪瓢，右手拿着一个桃，在衣前襟上来回蹭蹭，递到我面前，指着嘴“啊啊”两声。

望着她在桃树下给葱地施肥的身影，心里的潮湿终于泛滥成灾。

祖母说读书明理读书开智，我读了书，却没怎么开智，因为我不知道如何把对聋婶的歉意予以表述。

只是在静夜，在旅途中，那个馋嘴的姑娘时不时会微笑着忆起岁月里那份无声的温暖和那没有削减的桃香。



陆琼，湖北房县人，湖北省作协会员。

八月之约

◇陆 琼

2026 年 5 月 25 日，初夏，梅雨季，空气又闷又热又潮。

曾姐给我打来电话，我刚开完会。互相问候完，她哽咽着说了一句，“周玲走了。”

听到这话的时候，我还沉浸在多年好友互诉衷肠的愉悦里。那一刻，我的大脑宕机了几秒，拿手机的手一直在抖。我颤着声音说，“曾姐，你说的走是啥意思？”

“琼，就是你想的那个意思。”

“可是，两周前，我们才见了面。她面色红润，中气十足，身材管理得也很好。”

“是的，她回来后，给我和周志伟打电话，说你八月份要来巴东，还安排我们怎样接待你。”

曾姐还在电话里说着周玲的事，我的思绪已经飘到了 5 月 16 日那天。

那是周六上午，十点左右，仍然下着雨。周玲发来信息，携先生谭旭一块儿来房县了，想见我一面。收到信息的那一刻，我有点像小时候终于穿上花裙子的那种感觉，惊喜又激动。阔别二十几年再相见，想说的话太多。我立即回信，邀请他俩中午吃顿便饭。回完信息，我立即打电话订餐，买水果，买土特产，拎着一瓶红酒匆匆赶去餐馆。定位发给他们后，我撑着伞站在路边等。大约十多分钟，他们的车到了。下车后，也不管雨下得是大是小，我们紧紧拥抱在一起，彼此的眼眶都有些湿润。

我把一箱房县黄酒和一袋羊肚菌，一瓶崖蜜拿给她。

她说，这次来得匆忙，没给你带啥东西，回去后给你寄一点巴东的腊肉和腊肠。

短短两个半小时，我们有说不完的话题，谈工作，谈孩子，谈健身，谈大学毕业后二十多年对彼此的牵挂。唯独没有谈到死亡，我们这么年轻，死亡是多么遥远的事情啊。

周玲跟我聊她的父母，老家新修的房子，妹妹的近况，一脸幸福模样。笑起来的梨涡还是那样生动。

她对我说，“你一定要去巴东玩，去周家院子住几天。我家就在长江边的神农溪上，在家里就能看到长江，尤其是秋天，五彩斑斓的，可美了。”我们约定，8月份公休的时候，带上家人去周家院子，看长江。

席间，我给她夹了一块儿房县小花菇，介绍说是房县特产。她重复一遍说，“huan县小fa菇好fa，我喜fan。”说完，我俩都愣住，随后笑作一团。二十多年了，周玲还是那个周玲。

她说，“你还记得，你教给我普通话的事吗？我可都记得呢，还有我俩一块儿复习英语的事。那时候，真好啊。”

是啊，那时候，我们笑她的“头hua”，笑她的“吃huan（饭）”。她也不恼，故意再念一遍，逗我们。

我同周玲是大学同学。我俩一个寝室。当年，寝室6个人里，她和玲姐是恩施人，我是十堰人，另外三个，分别是随州、黄石和咸宁人。我们6人处得非常好。我、周玲和曾姐最为投缘。

曾姐和我都是大嗓门，急性子，属于豪放派。周玲跟我差不多高，微胖，头发微卷，说话细声细语，经常翘个兰花指，走路喜欢扭着不算细的小腰。她说，她要当林黛玉，还要找个宝哥哥。我们那时，还笑她，林黛玉可是纤细瘦弱，你这身材……她也不恼，“我要当个微胖的林黛玉。”说完还扭着腰身，拿腔拿调地走一圈。

她老说自己皮肤黄，为此买了不少美白的护肤品。一到晚上就在脸上涂涂抹抹。“黄”字，她说成了“huan”。又说自己的头发又黄又软，隔三岔五去理发店捯饬自己的头发。头发，在她嘴里变成了“头hua”，因为这些发音问题，我没少笑她。她也不气，反而故意发错音，时常逗得我们哈哈大笑。

我们系十堰人不多，房县人就更少，恩施人多，巴东人占比最大。我们寝室有两名巴东美女，来往的恩施人和巴东人就特别多，他们用方言交流的时候，我们寝室最是热闹。

我同周玲都喜欢英语，我俩商量复习复习，考个四六级证，再尝试考研。我们一块儿去省图买新概念，买复读机，买试卷，买《疯狂英语》的磁带。每天晚上，别人都出去玩了，我和她就在寝室复习英语。她记单词有方法，完形填空和小作文写的比较好。我的发音比她标准。我们俩彼此取长补短，互帮互学。她的普通话方言很重，“f”“h”不分，前后鼻音分不清，我就把这些汉字的拼音标注出来，一点一点纠正她。

谭旭是数学系，巴东人。他俩之前都不认识。据他后来的说法，他认识周玲的那一天起，就一眼沦陷了。后来的日子，他隔三岔五，朝我们寝室跑。名目也各种各样。有时候去借磁带，有时候去请教周玲英语，有时候邀请巴东老乡聚会。他的目光和目的一样“单纯”明了——牢牢锁定周玲。

我不知道他什么时候给周玲表白的。只是某天谭旭再来之后，每晚坐在寝室复习英语的就只有我一人了。他俩悄悄地又光明正大地好上了。

那段日子，每天下午下课后，周玲都要洗脸、抹粉、涂口红，换上漂亮的衣服。浑身上下都透着一种被人偏爱的慵懒和柔情，嘴角的小梨涡更深了几分，说话也更温柔了。我们笑她，“胖黛玉终于找到了宝哥哥。这个胖黛玉还是个妖精，不知这个宝哥哥可否经得住她缠。”周玲右手撑着下巴，身子一扭，回眸一笑，柔柔地说，“等你们谈恋爱了，也会变成妖精。”

2003 年的春天，非典全面爆发了。我们都被隔离在宿舍，可活动的范围很少。如果想出校门购买生活物资，必须班主任或者辅导员的签条。

有天晚上，我跟周玲没赶上食堂的饭，辅导员也下班回去了。八点左右，我们想去校门口对面买一碗酸辣粉。没有签条，门卫不放行，还推了我们一把。

第二天谭旭知道了，去找门卫理论，碰巧有记者路过，录了全程。后来门卫道了歉，被调了岗。谭旭说，我们是共过患难的人，理应比别人更铁。

非典结束的时候，我们也毕业了。各自回到县城，过上了自己的生活。周玲同谭旭有情人终成眷属，成了一对恩爱夫妻。儿子小谭也顺利考上了大学。

他俩热衷马拉松、游泳、户外露营和旅游。

有一年，他们参加了襄阳的马拉松，周玲发了视频。我看见她戴着白色棒球帽，粉蓝色的运动衣和短裤，橙色跑鞋，对着镜头，双臂伸展，满脸笑容。我在下边留言，谭先生呢。她回复，也在跑。已经跑完了。全马。这个视频，我看了好几遍，点赞，附言：妇唱夫随。

我一直泡在喜欢的文学里，加入了县作协，后来又成了省作协会员，陆陆续续在一些平台上发表一些文字。只要我在朋友圈配图发文，在哪里发表了啥文章，周玲总是第一时间点赞留言。

我以为我们的日子应该就是这样，一直幸福到老。

周玲是在睡梦中离开的。我给她的房县黄酒应该还没启封，羊肚菌也还躺在冰箱里。她许诺的巴东腊肉和腊肠，终究没能寄出。

我给谭旭打电话的时候，他已泣不成声。

神农溪的水还在日夜流淌。周家院子，那个说要当“微胖林黛玉”的人，永远留在了五月。



张未莉，笔名知雨，湖北郧阳人，郧阳区作协会员。作品散见于《青年文学家》《十堰日报》《汉江潮》等报刊。

外婆，是棵树

◇张未莉

外婆家在武当山以北，汉江之南。山是秦巴余脉，水是汉江正源，在这片山水间，有个地方叫任家洼，那里就是我外婆的家。

小时候去外婆家，要走很远很远的路，要过摇晃的渡船，要爬高大的山，还要走似乎没有尽头的土路。就在双腿挪不动、快要哭鼻子，终于手脚并用爬上赵湾陡长的山坡时，路的尽头杵着一团墨绿——一棵粗壮的柏树，一棵不知道几百岁的大柏树，树冠苍劲如盖，像大地举起的一个墨绿色的惊叹号。“哦——，看到大柏树啰！快到婆儿家啰！”我们突然就忘记了一路的累，欢呼着奔向大柏树，奔向外婆家。

后来，才慢慢领悟到，我们欢呼着奔向的，不只是外婆那几间土坯瓦房，更是外婆那棵坚韧繁茂的大树。外婆是任家洼的一棵大树，一棵会走路、会说话、会用皱纹微笑的树。她扎根在贫瘠的泥土里，却顽强长成枝繁叶茂的大树，生机盎然，绿意绵长。

外婆 1931 年出生在一个叫长岭的地方，她的童年，是从胃里那个永远填不饱的窟窿开始的。长岭是个贫瘠的地方，黑石头山，薄土层，人们没日没夜在土坷垃里刨食。作为家中老大，幼年的外婆必须分担生计。天不亮，她就跟着我老太下山，走很远的山路到“口前”——接近城区的地方乞讨。

老太让外婆去要饭，自己远远地站着。人们看孩子可怜，给一碗稀饭或面汤。外婆捧着碗，泼泼洒洒，兴颠颠跑回来。老太接过，转着碗边吸溜一大半，再递还给她。如果要来的是黑面馍、红薯干，外婆和老太就揣进怀里，那是救命粮，要带回家给一家老小。运气好，揣粮回家；运气不好，空手回去，等着的就是打骂。所以外婆从小就知道，饿，能要人命。自己吃不吃不打紧，得先顾家里。“娘有不胜自有，自有不胜怀揣。”多年后她这样告诉我。本事在自己身上，谁都拿不去。

十四五岁，外婆已是家里的壮劳力。挖地开荒，砌石坎子，捡粪挑粪，男人能干的她都能干。长岭的姑娘媳妇全叫她“巧儿”——灵巧白净，只是不爱说话，埋头干活，挑重担走路，疾走如风。

有一天在地里，外婆感受到大地的震颤。抬头擦汗时，看见了山下的奇观，成千上万的人，背着枪，挎着包，一个跟着一个，沿山路疾走。看不到头，望不见尾，没有喧哗，没有号子，只有脚步声汇成低沉的地脉流动似的轰响。许多年后，我支教来到南化塘镇。在玉皇山顶，看见残垣断壁里嵌入的子弹，看见树上再也长不平的弹孔。那一刻，我突然明白，那是 1946 年，中原突围的部队正衔枚疾走经过鄂西北，他们沉默地经过一个在坡上埋头干活的干瘦姑娘，这个姑娘却把他们的姿态记了一辈子。

外婆十九岁嫁到任家洼。出嫁那天，她回头看了一眼娘家的土房，从长岭一直走到任家洼。她心里清楚，从今往后，她的根要往这片陌生的土里扎了。可生活的土壤对外婆而言，是近乎泛着白霜的盐碱地。

外公织得一手好布，名叫家绩布，疙疙瘩瘩却穿不烂。他也有一手打人的本事，梭子、箬帚、扁担，手边有啥就往外婆身上招呼。外婆边挨打边干活，不跑不哭，顶多一句：“等我做完饭你再打。”这话后来成了村里的笑谈，笑着笑着就成了叹息。落在别人是叹息，落在外婆这儿，叫作日子。

鸡叫头遍下地，太阳偏西还没回家做饭。五个孩子张着嘴，等她从土坷垃里刨食，从指甲缝里省盐。夜里纺线，灯芯捻得豆大，外公还嫌费油。就着月光，她能纺到鸡叫二遍。村里人叫她“细发儿”——细得像头发丝一样算计着过。可再细的头发，也有韧劲儿。她要细细地过，把根深深地扎。在她身后，孩子们渐渐能拉把手了。

月上山头，村里开大会。外婆手上不停——编麦秸秆，绕在胳膊上，一圈又一圈，那是她明天要编草帽的，能换花布油盐，或者油粿子棒儿给孩子们解馋。

村长相中她能干，让她到大队开会，去公社学习。外婆怕耽误活儿，更怕外公打。村长发了狠话，她去了，回来拿了“积极分子”的奖，还说被大领导夸了。村长高兴，又安排她其他事。她只能起得更早、睡得更晚，把活路赶出来。

开了几次会，外公又出手了，不许她出去见“乱七八糟的人”。于是外婆再次

回归这个家，继续向土坷垃要粮食，向织布机要布料，向漫漫长夜要工时。外公的暴戾是雷击，人们的流言是酸雨。雷击过后，她理理头发；酸雨浇透，她晒晒太阳。她不对抗风雨，只是让木质变得更硬，年轮更密，好让她的树苗——五个孩子——有机会抽枝。

后来我问她："婆儿，要是你那时成干部了，我们不就跟着享福啦？"外婆说："娃子，日子就是过活。啥样的日子都能好好过，过着过着就活了。"

日子苦着苦着，孩子们大了。再苦着苦着，似乎没那么苦了。然而，外公的肚子胀起来了，像面亮亮的鼓，敲着砰砰响，是肝腹水。这病拖了他半年，弥留时还睁着眼盯门外——他在等，等已经和我妈定了亲的我爸从部队赶回来。五个孩子，最小的刚会走路。终于，我爸飞跑进了屋。外公拉着他的手，不松开，也说不出话。看完这一眼，他才闭了眼。

出殡那天，外婆没哭晕。她直挺挺站着，像棵突然被剥光枝叶的树，只剩光秃秃坚硬的干。那年，她三十六岁。

"寡妇门前是非多"，何况是个白净漂亮、好强能干的寡妇。村里的风言风语像夏天的蚊蝇嗡嗡地围。外婆好像没听见，起得更早，睡得更晚，干得更多，走得更快，扛着锄头从说闲话的人门前过，腰杆挺得比大柏树还直。她穿着补丁摞补丁的衣裳，却用米汤浆洗得板展又干净。"不笑补巴，单笑垢痂。"她说。

从此，她把自己活成了男人的筋骨、女人的灵巧和母亲的无限宽广。耕田耙地，挑粪施肥，缝补浆洗，养儿育女。我妈和大舅是她的左右手，二姨辍学带弟弟。日子被她过成了打补丁，东一块西一块，破洞总得捂住。"好好过。"外婆只对我妈说了这三个字。那是我妈要去找人理论时，外婆一把拽住她说的。

在她张罗下，孩子们一个个长大成家。我妈学着外婆，把根扎向新土地。孕晚期打摆子，治好了生下我。满月酒时，因为没同意奶奶把喜被给她娘家人盖，奶奶对月子里的我妈怒骂不休。我妈气哭了，回奶了，饿得我嗓子哭哑。我爸大正月下河摸寸把长的鱼，可我妈看着活鱼张不开嘴。外婆说："叫她活，你就喝。"我妈闭着眼，就着黄酒喝下活鱼。我，有饭了。

我刚满月也打起摆子，小小身子筛糠一样。医生说胎里带的，看命吧。外婆守着我，不眠不休。我，活过来了。我妈没满月子就下地挣工分，每次哨子一响就浑身一抖，只好把吃奶的我往外一拽，匆忙往我嘴里塞一口她吃的煮红薯。可没满月的我，哪能吃这个？她也是没办法，捞起挖镢出门就走。下工回来累瘫，我奶奶说："你下工，我也下工。"我妈抱着我，灶上一把灶下一把，重复着外婆的当年。我快一岁了还不会走，蔫弱得抱不住，黑瘦得像个抽抽儿花生。外婆来了，说："给我。"

她带我回任家洼。从此，外婆的树下，多了我这只孱弱的小鸟。她磨了香油，给我做锅出溜儿，舀一点点儿灰面，加水搅成糊，在抹了香油的锅底小火慢烘，摊出巴掌大的薄饼，再用铲子划开，倒入开水，淋香油。我就靠着这一碗又一碗的香油锅出溜儿，眼见着鼓胀起来，会坐会爬会走了。那口锅，后来喂大了表弟，喂乖了堂妹，喂笑了十个孙儿孙女，喂欢了二十二个重孙子重孙女。我们都像她这棵树上不同时节结出的果儿。

外婆家，三间土坯房，门前是宽阔的道场。周围高大的杨树、槐树、构树投下连绵的绿荫。道场的一角是樱桃与核桃，另一角是梨树和枣树，依着时令把酸甜脆香的念想送到我们嘴里。道场总是平整如镜，光脚跑在上面，能感到一股被太阳晒透的踏实的热气。

我们小孩都知道规矩：下雨天，必须溜着道场边儿走，绝不能踩泥地。这不仅是因为湿泥会脏了鞋脏了屋，更是因为踩坏了那份平整，外婆就得花大半天工夫去“碾道场”。有时下雨，偶有人赶着牛羊从门前过。心善的会高高扬起鞭子，把牲口从道场外的树底下赶过去。可也有那不讲究的，故意把牛羊赶上道场。那牲畜仿佛也通了人性，东窜西跑，留下一地深深浅浅的蹄坑，还有一滩滩黑乎乎的牛粪、圆滚滚的羊屎疙瘩。

每当这时，外婆会立刻冲到门口呵斥。呵斥无用，她便不再多费口舌，迅速戴上斗笠披好蓑衣，抄起铁锨冲进雨里。她一锨一锨将污秽铲起，一趟一趟稳稳端到远处粪坑，又拿来细竹枝扫帚，将羊屎疙瘩一颗颗归拢扫净。雨水顺着斗笠边沿往下淌，蓑衣湿漉漉滴着水，她的衣摆被打湿，裤腿溅了泥浆，可她全没察觉，只埋头做她的——那是一刻也不能等的修复，沉默却坚决。

清理完毕，她立刻抄起工具，到屋后大渠刷洗干净。雨停天晴，地面半干不硬时，便是“碾道场”的最好时刻。外婆拖来沉重的石碾，用粗麻绳套在肩上，弓着身一步一步来回碾压。遇到太深的蹄坑，她就用铁锨从别处取来干净的下层黄土填平垫高，再拉着石碾一遍遍碾过，直到那片土地恢复如初。最后她把石碾拉回原位，将麻绳绕成整齐的“8”字挂回墙角，再去渠边把工具刷洗清爽。

夕阳西下，被碾得瓷实平整的道场在余晖中泛起金灿灿的光。在这片道场上，外婆曾举着连枷打麦，拿起木锨扬场，摊开晒席晒麦子谷子。我坐在一旁的小板凳上帮她赶鸟撵鸡，蝉在树上嘶叫，太阳热热地照着，风轻轻地吹着。

后院尽头，是外婆砌的石阶，不知多少级，往上通向顶端篱门。门外横着村里宽宽长长的渠埂路，路下是常年有水的大渠。女人们拎着竹篮来洗衣裳，坐着油光青石头，边洗衣裳边家长里短。水流不远处，跟我一样的小人儿们赤着身在大渠里

扑腾踩水。因这水声近在头顶，女人们的谈笑声、孩子们的欢声笑语就越过高高的渠埂飘下来，落进外婆静默的后院。

石阶两侧，是外婆用一块块石头垒成阶梯状的菜畦，像一幅漂亮的立体画。每层都专注地长着一种绿：挺拔的萝卜、抱团的白菜、涨红脸的西红柿、长长垂下的豆角，它们水灵灵油汪汪，在阳光下泛着明晃晃的生机。烟火升起时，她叫我："娃子，给我拽两根蒜苗哦。"我走上石阶，在蒜苗层里左挑右选，挑中最粗壮的两根用力一拔，有时应手而起，有时用力过猛一屁股坐地上，手里只剩半截，边走边择。进了屋她会夸："嘿呀，我娃子真好啊，拿为我娃子啰！"

种菜之外，她还种花。从地里回来，她会顺手摘个花、采个果、收一撮花籽，信手撒在菜畦边角。于是那些叫不出名字的花便高高低低、五颜六色烂漫起来。今年开过，种子落进土里，明年又是一片自在风景。唯有那两株高大的芭蕉最为特别，打我记事它们就在中间石阶的两侧。宽大颀长的叶子绿得发亮，在风里轻摇，像一顶顶伞，中间竖着细细长长的茎秆，顶上举着一簇硕大鲜艳的橙红花。我常站在后院仰头远远地看。二舅说芭蕉根可以吃，我拿了铲子使劲挖，可土层太厚力气太小，到现在也没吃过。偶尔被外婆撞见，她说："娃子哎，长那儿好看，不挖哦。"后来我才明白，菜是日子的筋骨，花是光阴的呼吸。

外婆的忙是静默的席卷。她似乎永远有事，时间永不空转，更不在无谓的闲谈上浪费。村里人拉家常，她也是手上不停，但多是听着，话少得精贵。最特别的是，她总是一个人干活，一个人说话。和面时，擀面杖滚动声中夹杂着她低声的评判；烧火时，火光映着她变换表情的脸，嘴里正上演着另一出戏；地里锄草间歇，她对着庄稼也能完成一场完整的对话。她的记忆力好得惊人，更有超强的模仿力，能惟妙惟肖地变换不同人的声口语气，把一场场过去的交谈活生生地"重演"出来。

我最喜面条下锅、静待水沸那刻。她坐到灶下，这短暂的歇息才是剧场的开幕。我躲在门后探出脑袋，开始每日的"听书"。灶膛里的火苗噼啪轻响，映着她专注的侧脸。她左手虚握着火筒子，右手拿着火钳子，并不添柴，只把本就整洁的灶前再划拉几下，仿佛在清理舞台。然后她的声音就变了，脸上表情活泛起来，拿火钳的手也比画着，带上一种热闹的鲜活，模仿着不同人谈论村里的家长里短。锅里的水咕嘟咕嘟沸了，面条翻滚，她的剧场戛然而止，利落起身，用自己的声音轻轻落下判词："唉，要不得。"她就这么日复一日，在灶火旁用自言自语排解守寡六十载的巨大寂静，也为我垫下理解人世悲欢的第一块基石。我想，我的写作大概就是从那时开始的——她教我怎么去观察、怎么去模仿。

外婆这个习惯家里人都知晓。有一次小舅妈笑着跟我妈念叨："哎哟，上次回去还没进门，我以为你在屋里跟妈说话。

先听到她在说，然后就是你在说，结果门一开，就她一个人坐在那儿自说自话，给我笑的。”

外婆的五个孩子，只有小舅一心读书。人们说：“细发儿，读恁些书咋？叫他干活。”外婆说：“娃子想拿笔杆，就紧他拿。”小舅去城里读书，要交学费伙食费。天不亮，外婆挑满满两撮筐粮，扁担压成新月，在山路上疾走如飞。为省一毛钱渡船费，她绕远路多翻一座山。粮站的人拨着算盘抬头：“大嫂子，你这谷子晒得干花花的，一粒秕子都没得。”她笑：“为娃子挣前程，可不敢掺假。”那人看向她身后：“娃子，看你妈多造业，可要对你妈好啊。”小舅成了村里第一个大学生，师专毕业回来教书。

我恋爱时，我爸拿不准，问外婆：“您看他咋样？”她说：“是个好娃子，不发脾气，不带把子，说话慢慢的，做事稳稳的，对他妈也周到。能对他妈好，就能对我娃子好。”我怀孕时沾不得半点荤腥，动不动眼前金星乱冒晕倒在讲台。六十多岁的外婆知道了，二话不说收拾包袱就赶来，变着法子哄我吃：蒸小笼包，溜锅出溜儿，热了牛奶递我手上。我上班时，她在寝室穿针引线，给未出生的宝宝做夹衣、棉袄、棉裤、棉马甲，针脚细密匀称，比街上卖的还好。尿片裁剪得方方正正，蒸了晒，晒了蒸，透着阳光味。

外婆在小舅家照顾表妹直到上高中。小舅请人拆了老房盖了三间新房，装了空调电视冰箱，防盗门装得稳稳当当。从此我们最爱周末，家家提着肉蛋水果，开车经过大柏树涌向外婆的老屋。老屋外，小舅水泥硬化了道场，外婆打扫得一片落叶都没有。道场外，八十多岁的外婆开垦出一大片菜园，从山上捡来短木棍截成一般长，整整齐齐插成护栏，再用绳子交织成网，防鸡鸭进去啄。菜畦整齐，垅沟笔直，白菜萝卜碧绿旺盛。房檐下她捡来的柴火都截成一般长，用龙须草捆成小捆，横一层竖一层码得比人还高。

老公说：“看这柴火码的，好棱正！婆儿，下回我来给你码。”外婆笑了：“娃子，你们忙，我慢慢搞，一天干一点儿嘛。”小舅说：“你哪儿是一天干一点儿，干得都不知道做饭吃饭。”小舅妈在灶间忙活，外婆坐在堂屋摸摸这个重孙，跟那个重孙女聊天。她记得每个孩子的喜好、生日、习惯。

饭桌上她总坐在最靠厨屋的位置，方便添饭添汤。我们给她夹菜，她不好意思：“哎呀，看你们把我招呼的。”她坚持不动筷，非要等所有人吃完，才就着剩菜扒拉一碗饭。她怕我们吃不好，更觉得自己老了，她动过筷的菜会脏了我们的嘴。

我们带去的零食让她尽管送人情——哪家邻居关照她了，谁家给了她小东小西。可每次去，总有邻居说外婆的东西被贼娃子惦记了。外婆往灶里添把柴，火光照着她平静的脸：“啥柴不是柴，能烧都暖和。东西嘛，谁吃不是吃。”灶膛里的火旺了，映得满屋暖黄。我忽然明白，这

不是软弱，是活到八十八岁才有的透彻。

自那以后，我心里便改了称呼。再回任家洼，远望见那团墨绿，我不再像小时候那样欢呼“大柏树”，而是轻轻唤声：“老柏树。”

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实施，任家洼要建香菇小镇，安置移民、扶贫搬迁、高速拆迁的人家都往这儿聚。外婆也因此再次回到小舅家。带儿子去看她，她拉着重孙的手，从衣襟里摸出叠得整齐的手绢包，一层层打开，几张新嘎嘎的票子按面值大小叠放。她抽出五十塞给我儿：“娃子，拿去买糖哦。”儿子笑着放回去，问哪来的新票子。外婆自豪地说：“我偷偷捡的纸壳子，卖了攒的。人家给我旧钱我不要，我要新嘎嘎的。”我们都笑了。

香菇小镇盖了很久，久得外婆盼了一年又一年。终于在一个艳阳天，我们开车带她回去看。老公开车，我爸妈把外婆夹在后座中间保护着。一路上外婆夸个不停：“娃子这车开多好啊，稳稳儿的，我一个路窝窝儿都没感觉到。”又嘱咐我：“娃子哎，人家是个好娃子啊，你可莫欺负他。”

车到老柏树下，老柏树苍翠依然，树干皴裂，树冠如盖。那焦黑中透着青翠的半边树冠，是天雷闪电劈打的印记，哪怕伤过，来年依然焕发新生。外婆拄着拐，定定站在树下，仰头看了很久，又轻轻摩挲皴裂的树皮很久。我想，外婆在看树，树也在看她。

回去路上，外婆一句话也没说，一次头也没回。车过杨溪码头，她望着窗外的汉江忽然说：“北京喝的水，也从我们老屋地下过去哩。”老公扭头：“婆儿知道的怪多，还知道一江清水送北京。”我说：“我婆儿看电视，还跟楼下老奶奶们拍话，她说得少，但看得多，听得多。”停车休息，外婆拄着拐望望汉江远方，又看看近水：“可莫叫水搞脏了。我们阳娃儿以后要喝，恁多人也都等在喝，干干净净的给人家喝。”是的，彼时我儿已从浙大保研北大。她忽然注意到不远处的白色塑料袋，颤巍巍走去用拐杖翻翻——她想挑起来，只是弯腰太费力。我赶紧捡起丢进垃圾桶。她笑了：“好，恁多人喝我们这儿的水，以后我们娃子也要喝，可得干净。”那一刻，我才真正量出外婆生命年轮的宽度——它宽厚到可以容纳一条大江的改道，一个国家的工程。

外婆九十四岁开始落叶。她忘了有没有吃过饭、关过门，但没有忘了爱。我带儿子去看她，她还紧紧拉着重孙的手，依然从手绢包里掏钱——还是当年捡纸壳卖的，还是一块五块十块，叠得整整齐齐。她一次次塞过来，孩子们又一次次让回去。她的手枯如秋叶，递过来的钱却永远温热。后来她便秘吃不下饭，再后来中风偏瘫在床。小舅日日端水送饭，我妈给她擦洗身子换纸尿裤。外婆发愁：“大女儿，这还不死，咋搞。”我妈哭了：“妈，你莫这样说，你活在，我们都好。”我拉着外婆的手也哭了：

“婆儿，你好好的，活一百岁。”外婆屋里没有一点儿异味，窗纱透着新鲜空气，电暖器日夜开着，屋里暖暖和和。

最后一次见她是个冬日刚过的下午。她说睡累了想起来走两步。我们扶她在阳台晒太阳，阳光透过玻璃照着她雪白的头发，每根都闪着银光。她忽然说没吃饭，我泡了饼干一勺勺喂她，她吃得很满足：“我娃子真巧啊，饼干泡得可好吃。”小舅回来说她中午吃了米饭蒸蛋，早上吃了油条苞谷糁。外婆不说话了，只无语坐着。我们突然都沉默了。外婆真的老了——不是年龄的老，是开始明显糊涂的老。我心里害怕，眼泪涌上来。

就这样过了一个月，一辈子守着自己的窝、从不轻易答应到儿女家住的外婆，突然说想去农村的二姨家住几天。小舅用小车子送她去了，一切如常。正准备去看她的那个周六，一大早，我从梦中惊醒，记不得什么梦，只记得有外婆。然后手机猛地响了，是我爸打来的：“你婆儿走了，来帮忙。”二姨说那晚家里的狗叫得特别凶，她呵斥几次还踢了一脚。狗被踢后夹着尾巴小声叫，倔强着没停。没想到是因为外婆在睡梦中走了。在二姨自责的捶胸顿足中，我独自走进外婆住的屋，她躺在那儿。泪眼里，我摸了摸她的脸，拉起她的手——那么黄，那么凉，像用旧了的细腻瓷器。可在我所有记忆里，这张脸永远是笑着的，这双手永远是热的。

送外婆上山那天，老柏树还在原地，苍翠依然，挺立依然。只是遒劲的枝干旁再没有那个小小的身影。外婆的坟就在老柏树能望见的山坡上。从此，外婆看着树，树看着外婆。

外婆离开我们一年了，可她又好像从未离开。我妈依旧每天天不亮起床，风雨无阻地去自己开垦的菜园，择最嫩最干净的菜心给我们，实在吃不完就装到小竹篮里沿街售卖，哪怕只卖一块钱也高兴：“不图挣钱，就图动看。”小舅每隔一段时间就接大家一起吃饭，小舅妈说：“虽然你婆儿走了，我们该聚还要聚，跟她在一样。”我偶尔翻旧照片，看外婆眉眼慈祥跟儿子合影，看儿子在学步车里蹒跚学步，他身上穿着的小小棉马甲，是爱他的老太一针一线亲手缝制的。

一棵树倒下，不是结束，它的种子被风带走，落在不同的土壤里，有的长在菜地里，有的长在谈笑里，有的长在汉江的清水里，还有的珍藏在我们的记忆里。

外婆，是棵树。现在，我们整个家族都成了她蔓延开的生生不息的森林。老柏树还在任家洼的那片山上站着，深情守望着这片土地——这片它足足守了 1108 年的土地，看汉江水北送，看高速路穿过山岭，看一代代人从它身旁走过，走向比远方更远的远方。

武當風

汉诗

东湖看水(组诗) | 也啸
安魂曲(组诗) | 聂升举
聂厅的诗(8 首) | 聂厅



也啸（牛少博），甘肃通渭人，居十堰。热爱诗歌，常有写作，作品散见于部分刊物和网络。

东湖看水（组诗）

◇也 啸

被闪电击中的人

黄金地段的多个广告位
被做成诗歌作品展，分行的句子
在人潮中高高挂起——
几道闪电。七月的武汉
像太阳下尚未收割的麦地，热浪翻滚
使我有大声朗诵的冲动
那年我初到武汉，还不认识诗人
张执浩、毛子、丁东亚……
多年后，我初见他们——
温和少语而坚定明亮，我因此猜测：
他们参与制造了当年的闪电
人潮中，被闪电击中的人
胸口一定还留有风暴的痕迹

丁字桥旅社

白床单，84 消毒液的气息
游走在低处，新闻里有大事件
我有个人简历，蜷缩在黑色双肩包里

厄尔尼诺席卷全球，我仍羞于
申请空调遥控器，老板在躺椅上闭目
相对于更大的不幸，我爱单薄的旅社
像爱当时的祖国和难民

那是 2008 年 6 月。我一路南下
有着降下半旗的低沉，也有着
在废墟上构建未来的狠心

车过长江大桥

人类深情依赖着江河湖水
你看江流天地间，它飞过崔颢的黄鹤
也落过李白的梅花，现在我们驱车过桥
保持了应有的静默

有一年，江水断流，河床裸露
堤岸独自举着几块石头
而一众高楼，是最突兀的几块
长江大桥，它错愕地
叉开在洼地之间

麦客

父亲背着镰刀出远门了，刀刃
露着极薄的痛感。说是陕西一带
上万亩麦子提前暴露于塬上
那是年轻的父亲，怀着危险的抱负
在时间差里打游击
——我对他能否顺利返回心存疑虑
后来据说，他还去了西海固
那一带的麦子溃不成军
因为蚊虫成群，镰刀上沾满鲜血

一月有余，战士般归来的男人
他青筋毕露，带着浓烈的秸秆的
血腥气味和细碎伤痕
而我们并没有致以相见的拥抱——
过多的辛劳，和过多的杀戮一样
都会产生钝感，而他带回的
半袋子干馍馍，我们都默认为是
坚硬的礼物

家燕

檐下的燕子，是否还是去年那只
世事经年，我们都偏向于肯定
飞掠，以及整齐列队后的鸣唱
反复给我们尊严和信心

新泥巢穴即将筑就，看起来精细无比
飞虫和天空正在生长
我们在院子中央摆起小桌，好看的绿色
被轻轻夹到碗中。那时我们就确定

北方更适合作故乡，而南下的旅途
一直保持了一种未知和必要
像湛蓝天空中，生出的悠长云痕
而反复抬头，让我们一再获得

更深的蓝

宵夜之后

与在武汉的一众兄弟约饭
每次都是他们买单，热情难挡
在省城生活，他们有优越的理由
也有客气的道理
吃完大虾吃烤鱼，吃完烤鱼要唱歌
红灯绿酒——生活给予的额外热闹
看上去总有些慌乱

这些年，我偏安一隅，打磨生活
曾表达过对繁华的渴望
故对都市保持了足够的敬畏
我知道，黄鹤楼就在不远处
长江像母亲，默不作声
这些，都让我不敢放肆

东湖看水

我见过一次西湖
但到过无数次东湖
我与情人幽会过一次
最终选择与爱人对视
我坦言：娇柔多么虚伪，才情亦是虚妄
湖水三千亩，我愿意全部种上莲子
夏天看荷，秋天挖藕
至于冬天，我会学着炖汤
也看雪花落上水面——
温柔大致如此，湖水紧贴堤岸

江河秘史

下武汉
高铁依次经过
丹江、汉江、长江
从紧致到舒张的过程
是一颗橘子，从悬垂的势能中释放
最终走向一杯明朗汁水的过程——
倒过来依然成立。而我现在已经看见
江汉平原展开的肥美胸脯，濡养着万千稻谷
长江浩荡，明显多出的水，正与大海
进行着隐秘的勾兑，这也使得你我
西高东低的祖国，得以平衡稳固
而我出发的十堰，尚在山雾里
它借出一碗水后，继续弯腰
围塘、筑坝、种橘
在江河的秘史中
向上缩小成
针尖上的
汁水



聂升举，笔名鹏举。有诗作发表于《诗刊》《诗歌月刊》《诗选刊》《绿风》《长江丛刊》《黄河》《中华文学》《奔流》《辽河》《鸭绿江》等期刊。

安魂曲(组诗)

◇聂升举

秋天:自省书

它正陈述的往事,拖着
三季沉实,像一具中年后的躯体。

浑身长刺的山栗子,
是叙旧的评弹物,一拨便惊落黄叶;
敲,毛开;若砸,
则露半圆半直半糙半柔之橘肉。

风,停止游戏人间,怕跑调而泄露
土壤的秘密——
有人在说唱中把自己埋进栗树根,以省略
生命过程絮语。

闲读杂记

经常读某个名字,你就变成了
那个名字。

对比他的经历,

仿佛时间、场景、语言和你，均被
神秘之手控制在复印纸中。

当读到一场意外风暴，
你兴奋：历史开启了情感重构岔道。

——站在碑前读家史，久了，
你就是其中熟识而未被复制的那个。

河流物语

内荆河已断流。有人
在钓鱼：一段积水，仿佛大水逃亡时
落下的某个部件。

我的少年落在此，钓鱼糊口的情节
落在此。
鱼竿，仍在老屋后的堤坡竹林生长，
而钓者，像我失散的流水。

春事

月季羡慕的春光，是结缕草下的虫体。
蜜蜂，正从一丛花
到另一丛花，十月的银杏果，
结在意料之外。
意料内：
薄土颤动，蝉蛹对蜕变的怀疑，
正被滴露枝叶
从绿色世界带来的月季花红，渐渐摧毁。

春光虚度

太阳，是春光的老家，
而到阎王手中，则成凡人的生死簿。
在老家与生死簿间，
我是水土不服、是非不辨的游魂。
来一碗女儿红吧，
沉醉于这非人非鬼的仙境，
再来一碗吧
这过去与未来混淆的游戏。

若看到怀拥星空的人，
不要惊扰他，不要让他听到种子
复印时间的喘息。

春竹

拔节声中有枯萎的安宁：
英雄死于沸腾，草莽，死于冰冻。
满腔指天的空心源于
确实没有什么——风，吹不进。

龙年三月某日，它在热锅中
屈缩运动，
出锅后又在阳光里，成僵硬干条。

若我蜗居于家，它不会有夭折之命；

若它仅是夭折,我掌心刺痕何来?

暗维度:湘西与鄂西

票面是立体的。湘西
鹰背岩四周是悬崖,千年苗寨的高度
在孤单。
隔十座大山的问天台,万物匍匐,
屈子独立。
再过百山,鄂西天坑土家人的深度
是深入地岩的孤单。

我的十堰在鄂西,已越千座大山。
如此苍凉的孤单,
谁在支撑我一生混迹群山?

早年上鹰背岩和下天坑的人都去
城市漂泊了。屈子,
偶尔被从不相信哀号的狂风祭祀。

持票进来,
我和他们的骨头被谁
暗中更替,如被群峰点唱的戏子。

影子

“那世间行走的,是我留给光的虚幻”,
你这样阐述自己。
广场上名人雕塑反复更迭,
始终未动的,
是光线之外的空空真相。

在雕塑中反复辨识自己后涌起绝望:
我,
到底被谁遗落为观摩者?

你哭过吗?面对
断魂桥上的每一个分身而他们,曾一次次
在从不存在的人世活着。



聂厅，重庆忠县人，现居十堰，十堰市作协会员，作品散见《诗刊》《星星原创》《诗歌月刊》《中华文学》《长江丛刊》等报刊。

聂厅的诗(8首)

◇聂 厅

中年的风

悬崖亦是风景
山川河流尽收眼底
我小心翼翼地藏起翅膀
在疼痛的绝壁上探寻软着陆方式

中年的风吹过平原吹过山谷吹过
春花秋月，在午后勒紧缰绳
像X光穿透我尚存余温的胸膛
显影出来时的路

将我一头黑发吹白的风，的确不该感谢
它在秋天带走了我的父亲；让母亲
走在路上像一株歪歪斜斜的秧苗
现在又像一辆推土机，掀起岁月的尘碴

我不敢对镜，风会敲碎镜面
碎片里有无数个我
拉扯，变形，分身，重叠……
但我又不得不从镜子里抠出今后的路

我亦不能憎恶啊,这中年的风
纸鸢升起和收回都离不开它
我们所要做的就是:在放线的时候,适当
收一下

盐

少年出川。爷爷的脊背
是解下的盐绳
血渗进青石,千年不化
他卧下去,成为最后一口卤井

盐从千米淦井起身
在背夫的骨缝里结晶
走过九曲十八折
才抵达今天的陶罐

父亲说:百味尽头是盐
盐味里有四季的春天
返潮的盐能听懂川东的雨
就像枝条,能听懂春汛

春水

穿过明黄色花香,穿过
风的气息

河流向上。雪山是大地源泉
云朵生出翅膀
飞鸟,拓宽天空边界

从水中捞起的旭日,雾气蒸腾
人间最初的模样
未及沾染一点尘埃

跃过浅滩的河面宽阔,卵石
溅起碎玉
如鸣佩环,一路鸟鸣相送

从一滴水珠里起身
我变得柔软,内心的堤岸
和春水一起,透明

磨刀石

阳光在磨,月光也在磨
把一块石头磨出烟火气
石头,就有了名字

掏出积攒的火
去锻造一块铁的锋刃,像闪电
把天空撕出裂痕

雨水来自内心
不动声色地漫过
温热的唇,和你的冷峻

时间在高处,撒下一张网
它所看到的硬碰硬,其实是相互成就

弯曲的视线一直对着天空
残荷

时间被反复折叠
瘦成一根根褐色的茎秆
战栗的倒影
在某个弯腰汲水的黄昏
突然断裂

接天的翠绿
被风偷走，只剩空空皮囊
整个荷塘的卷曲
不过转身一瞬
诗中的红蜻蜓遗落下几枚卵
恰似侥幸逃脱的莲子

偌大的荷塘，远远望去
像一位佝偻的老人
在寒风中萧瑟
河岸上，几支芦苇举着空巢
举着季节熬制的膏药
却不知
怎样才能，贴住
这满目的伤疤

草尖上的露珠

死亡，还是重生
露珠站在悬崖边上
叶子的弧度没有给出答案
僵持，约等于一朵昙花盛开
低于尘埃的清晨
我们有惺惺相惜的晶莹

它用一整夜的时间练
习，重返云层
就像我用一生走向死亡
一滴露珠，有纵身一跃的勇气
我却没有斩断蛛网的火焰

阳光也有无法抵达的角落
搁浅太久，再也游不回自己的海
当它跳进一条掌纹的河流
那滴露珠，和我
互换了眼泪

而崖下，大地正悄然捧出
千万颗初生的朝阳

泡菜坛记

在不断的投与取之间
转换角色
母亲站在墙角，她的影子
一次次和泡菜坛重叠

嗷嗷待哺的日子，母亲
变着戏法让泡菜坛的内容更加丰富
淘洗四季的双手
在五味杂陈的汤水里泡了又泡

一双手,变成了泡菜

酸爽的滋味打开味蕾
它幽深的世界,仿佛有
取之不尽的宝藏。藏着星辰大海
我们的童年和故乡,以及
奔跑的田野

斩断根须的几十年,时间未允我回头
当泡菜坛再次具体为:
酸辣椒,酸豇豆,酸萝卜,姜,蒜……
母亲,已变成一只
掏空的泡菜坛

初秋的隘口

我跨进门槛,稻穗也挤了进来
身后热浪摔碎一地
弹琴的蝉,突然断了弦

圆岭山径,露珠在草尖踮着脚
鸟鸣
啄破寂静的壳——
坠落,碎成满地晶莹

果园低垂。枝条抵押给沉甸甸
的甜。而山下
稻田已生叛逆:绿
是被风一层层,刮出铜钱

空气稠了,裹着八月的蜜
天空蓝得发烫,像可以断水的利刃
切开千里层云

大地,这倾覆的巨大调色盘
一颗露珠里正缓缓托起
万千个
浓郁的秋天

石佛

父亲一生雕刻石佛余百座
都慈眉善目,笑口常开模样
“佛陀不应观照人间悲苦吗?”我不解
父亲低头凿着石头

40 岁,父亲头发斑白
石粉飞上去辨不清颜色
他仔细地凿啊,磨呀
每一具佛像都面容纯净,没有一丝皱纹
凿痕都刻到了父亲脸上

70 岁,父亲供完最后一个大学生
彻底放下了石匠活
手抖得夹不住菜,腰变成了秤钩
一辈子塑造了那么多佛
却没有一尊保佑他

武當風

专栏

在琴声里辨认自己 | 苏瓷瓷
古道石龛，藏在石缝里的道韵与烟火 | 段吉雄



苏瓷瓷，中国作协会员，诗人、小说家。重庆移通学院创意写作学院院长。至今在《今天》《诗刊》《收获》《山花》《花城》《人民文学》《小说界》《长江文艺》《小说选刊》《诗选刊》《星星诗刊》日本期刊《火锅子》、英文刊物《The Mala LIterary Journal》《Pathlight》《Chutzpah！》等发表诗歌、小说若干，作品曾入选年度小说、诗歌选本，并被翻译成日文、英文、俄文、意大利文等。曾获中国作协第五届文学新人奖及首届“长江文艺·完美文学奖”等。出版小说集《第九夜》《一个人的医院》《不存在的斑马》《杀死柏拉图》等。

在琴声里辨认自己

——读伊丽莎白·斯特劳特《钢琴演奏者》

◇苏瓷瓷

《奥丽芙·基特里奇》是美国作家伊丽莎白·斯特劳特的第三部作品，2008 年出版，2009 年获普利策小说奖。2011 年在国内出了第一版，书名和原版一样，可能因为《奥丽芙·基特里奇》这个名字太拗口，2014 年第二版译本，改成了小清新的《微不足道的生活》。故事以缅因州小镇中学数学女教师奥丽芙·基特里奇为主人公，描写了她周围形形色色的小镇人物。

小说集由《药店》《河流》《冬季音乐会》等十三个短篇故事构成，写了爱人离世的药店女职员、患上厌食症的年轻女孩、返回出生地进行自杀的忧郁青年……奥丽芙·基特里奇串联起了他们的生活场景，有的故事里她是作为主角存在，有的故事里她是作为配角旁观，既是独立成章，又具备一本书的完整性。由此改编的美剧，也获得了第 67 届艾美奖。

《钢琴演奏者》是其中一篇，伊丽莎白·斯特劳特写人的方式，常使人想到一种并不显眼的照明。她并不急于把人物置于强光之下，不急于制造判断，也并不热衷于让人物在某个突兀时刻完成命运的翻转。她更愿意把人安放在日常生活那种并不稳定的微光里：让一个动作，一句不经意的话，一段旧事的回返，一次迟疑的停顿，慢慢显出一个人真正的处境。《钢琴演奏者》便是这样一篇小说。它

的篇幅不长，写的也只是一个临近圣诞的夜晚：小镇餐厅的酒吧间，一个弹钢琴的中年女人，一个旧日情人的突然出现，一通打往情人家中的电话，一段雪夜归途。然而故事收束之后，留在读者心里的，并不是情节本身，而是一种缓慢渗开的东西——一个女人如何在漫长的羞耻、依附、误解和自我怀疑之中，仍旧凭借音乐，凭借某种几乎说不清的感受力，艰难地把自己重新辨认出来。

小说里的安琪拉·欧米拉，是那种很容易在现实中被轻轻归类的人。她住在小镇，租一间公寓，没有车，穿着黑色高跟鞋步行去餐厅上班；她每周四个晚上在仓储烧烤餐厅的酒吧间弹琴，很多年了，久到镇上的人已经把她和那里的音乐混同起来，仿佛她原本就是这地方的一部分。她年轻时美貌动人，如今五十开外，头发染得比自然的红更鲜艳一些，身形仍有旧日的优雅，只是岁月已毫不客气地在她脸上和身体上留下痕迹。斯特劳特写她，最动人的并不是那些关于衰老的细节，而是一句近乎残忍又极其准确的话：她脸上带着一种与年龄不符的单纯渴望。

这“单纯渴望”四个字，几乎一下子把安琪照亮了。它不是少女式的憧憬，而是一种未曾被生活彻底修整过的、仍然裸露在外的需要。一个到了这个年纪的女人，按世俗期待，本该学会圆熟、设防、自保，学会把脸上的情绪一点点收回去，不再轻易流露。但安琪没有。她的眼神里还有某种过分坦率的东西，像她整个生命并不曾真正拥有那种由稳定生活、体面关系和自我确认带来的镇定。她仍旧在渴望着什么——被看见，被爱，被珍惜，或者只是被允许完整地做自己。这份没有被好好包裹起来的渴望，使她显得有些不合时宜，也因此显得格外脆弱。

斯特劳特从不把这种脆弱写得廉价。安琪不是那种等着被拯救的人，更不是一个方便读者投以怜悯的“可怜女人”。她身上最重要的东西，始终是音乐。她没有上过钢琴课，不识谱，四岁时第一次坐到教堂钢琴前，就开始弹起来。她对这件事的解释非常简单：“我的手渴望弹琴。”这句话看上去轻，其实包含了整篇小说最根本的一层意味。对于安琪而言，音乐不是谋生技能，不是装点身份的艺术修养，也不是通往成功的阶梯，它更像是一种先于一切的本能，一种身体深处的饥饿。她弹琴，不是为了证明自己会什么，而是为了让自己存在。

也正因为如此，小说开头关于她怯场的那一段才格外令人难忘。她在这里弹了许多年琴，可每晚开始前仍然害怕。她总要在五点十五分先喝几口伏特加，借着酒意让自己勉强能够走到钢琴前坐下。她最怕的是刚开始的那几个音符，因为那一刻所有人都会听见，酒吧间的气

氛会被她改变，而她得承担起这种改变的责任。她不愿在中途停下来休息，因为那意味着要重新开始一次。这个细节准确地写出了她与音乐之间那种复杂关系：音乐既是她的庇护，也是她的险地。她并不享受被注视，她只是喜欢弹琴；可一旦她弹琴，她就无法避免地进入他人的目光之中。她既依赖音乐活着，也必须一次次冒险通过音乐把自己交出来。

安琪生命中最动人的部分，也许正在这里。她不是一个由完整自信支撑起来的人，相反，她有明显的脆弱、怯懦、依赖和失措，甚至需要酒精帮助自己度过夜晚；但一旦她进入音乐，她立刻抵达另一种状态。她会快乐，会专注，会暂时离开那些庸常关系加在她身上的命名。那时候，她不是谁的情妇，不是谁口中的酒鬼，不是谁眼中的小镇女人，也不是母亲阴影里的女儿。她就是一个弹琴的人，一个与音乐合而为一的人。也许正是这种经验，支撑了她漫长的人生，使她没有被那些混乱而屈辱的现实完全吞没。

但这篇小说当然不只是写音乐的慰藉。更准确地说，音乐之所以重要，是因为它与羞耻、误解和贬低构成了鲜明的对照。安琪所处的世界，表面平静，实际上充满了微妙的等级感与评判。人们看见她在餐厅里弹钢琴，看见她多年与已婚的市政管理委员马尔科姆·穆迪保持关系，看见她独身、饮酒、穿着高跟鞋在小镇上走来走去。大家未必真的知道她，可人们却总能迅速替她安排一个位置。斯特劳特深知，小镇生活最厉害的地方，并不在公开的恶意，而在那种似乎无伤大雅、实则持续不断的观看：你被熟悉，却并未被理解；你被纳入他人的谈资，却从来没有真正获得解释自己的机会。

安琪的人生里，有两段关系极其重要，也极其令人难过。一段属于西蒙，一段属于马尔科姆。西蒙是很多年前那个在酒吧间弹钢琴的男人，是她年轻时爱过的人。某种意义上，他代表了她人生中一段几乎带有神话色彩的时光：一个夏天，一间餐厅，一架钢琴，一个会弹《带我去月球》的男人，一种仿佛生活原本还可能朝别处打开的幻觉。那时候安琪还是一个年轻女子，和母亲生活在一起，带着尚未被命运完全压低的热情和信任。她把很多东西都给了西蒙，连最深的秘密也告诉他——包括母亲曾出卖身体。她把自己的伤口递出去，期待被理解，至少是被温柔接住。

然而西蒙并没有真正接住她。他曾经夸她，说她像童话里的人，说她有天使般的面孔，说她是完美的女儿；后来又说她“太多愁善感”，说她“太神经质，因为你受过伤害”。他对她始终带着一种评估的意味，仿佛她既令人动心，又构成负担。真正令人心寒的，是多年之后他再次出现时的样子。他不再年轻，头发几乎掉

光了，在角落里坐着，点《恶水之桥》，一步一步走到她面前，带着一种近乎平静的冷意与她说话。他谈自己的职业——房地产律师，谈自己的婚姻和孩子，口气中有一种不必言明的完成感。到最后，基特里奇夫妇都要走了，他又突然折返回来，把脸贴近她，说出那段足以羞辱她一生的话：她母亲曾坐长途汽车去波士顿找他，要酒，然后开始解衣服。紧接着，他说："这些年，我一直觉得对你很抱歉。"

这句话在小说里有一种极强的刺痛感。它不是道歉，而是一种宣布。它真正的意思，当然不是"我曾亏欠你"，而是"这么多年，我一直把你放在一个值得怜悯的位置上"。一个人多年以后专程回来，把这种"抱歉"交还给另一个人，背后其实包含着一种高下已定的心态：他站在看似更体面、更稳妥的位置上，俯视她，确认她没有真正走出来，确认自己当年离开是正确的，确认自己如今的人生秩序依旧成立。西蒙的残忍之处，不在于他说了多么恶毒的话，而在于他把怜悯伪装成了理解，把优越伪装成了遗憾。

与西蒙相比，马尔科姆更像安琪长期现实生活中的伤口。他们在一起二十二年，他不断说爱她，说离不开她，却从未真正把她放进自己的生活。他有妻子，有家庭，有公开的身份，而安琪只是在他生活边缘安静存在的人。她熟记他家的电话号码，却二十二年来从没打过一次。这个细节写得太好。它比任何议论都更能说明一段关系里的秩序：一个人被允许被需要，却不被允许越界；她可以成为情感的秘密依托，却不能真正进入对方的现实结构。于是，当安琪在那个夜晚终于拨通电话，说"我不能再和你见面了"，这句话的重量就远远不止于分手。它其实是在一个长期没有边界的位置上，第一次尝试划出边界。

然而马尔科姆立刻让她明白，这样的边界在他那里是不被承认的。夜里他等在她楼下，骂她"臭婊子""疯子""酒鬼"，骂她居然把电话打到家里，命令她明天酒醒后给他办公室打电话，不要再说那种"狗屁废话"。这一幕是整篇小说里最直接的暴露。二十二年的柔情蜜意、依赖和低声告白，到了这一刻忽然显出它真实的底色：所谓爱情，只是建立在她懂事、沉默、隐身的前提上；一旦她真的做出决定，真的触碰到他的家庭边界，关系内部的等级立刻就跳了出来。马尔科姆不是忽然变了，他只是终于说出了那段关系一直隐含着的真相。

但如果小说只是写男人如何伤害一个女人，它便不会有如今这样复杂的力量。斯特劳特真正写出的，是安琪如何在这些伤害里，一点点意识到别人的"解释"并不能等同于她自己。她并不是一个擅长反驳的人，也不是能够在受辱现场说出漂亮话的人。她更多是靠音乐来

完成自己的理解。当西蒙说完那些话，她没有立刻崩溃，也没有正面还击，而是端起爱尔兰咖啡，一饮而尽，然后重新开始弹奏。她不知道自己弹了什么，只知道自己在音乐里明白了许多事。明白了什么呢？明白了一个年过半百的男人，若还需要专程回来告诉旧情人“我一直为你遗憾”，那只能说明他自己内里的贫乏和不满足；明白了很多人之所以急于认定别人“可悲”，并不是因为他们真正理解别人，而是因为他们需要这种判断来给自己提供安慰；明白了这种安慰其实是稀薄的，像脱脂牛奶那样，根本无法填补生命真正的空缺。

这是《钢琴演奏者》最锋利，也最不动声色的一层：它写出了怜悯背后的权力感。怜悯在这篇小说里并不总是温柔的，很多时候它更像一种自我营养。马尔科姆把沃尔特·达顿称作“可悲的同性恋”，西蒙对安琪说“我一直觉得对你很抱歉”，这些话表面上都像是在谈论别人，实际上却首先暴露说话的人自己。一个人之所以需要不断判断谁更失败、谁更可怜，往往正因为他需要借此确认自己并没有输。安琪在琴声里突然看穿这一点，这正是她那个夜晚最重要的获得。她不是忽然变得强大了，而是终于不再全盘接受别人看她的那种方式。

小说写到这里，最令人动容的，是它并不急于把这种“看穿”写成一种胜利。安琪仍旧是安琪，她依旧喝了酒，依旧头痛，依旧在雪夜里穿着高跟靴走得不稳，依旧会在冷街上因为许多事情想不明白而喊出一声“嘎”。她没有成为另一种人，也没有得到立即的轻松。斯特劳特对人物经验的忠诚，恰恰表现在这里：真正重要的变化，往往不是戏剧性的，更不是立竿见影的。一个人可能只是在某个夜晚，稍微不一样地看见了自己，稍微不一样地理解了别人，知道明天酒醒之后，自己不会再打那个电话。这样的变化很小，却真实；很晚，却并非无用。

安琪的迟钝、自疑和依赖，很大程度上又都与她的母亲有关。小说中，母亲始终以一种阴影般的方式存在着。她年轻时出卖身体，后来不肯让安琪去音乐学校，坚持把女儿留在自己身边；她在女儿成长过程中既是唯一的亲人，又是创伤与羞耻的来源；到了老年，她瘫痪在养老院里，手臂上有瘀青，仍旧需要安琪去看望和惦记。安琪的一生几乎都没有真正离开过母亲：她童年在母亲房里的声音中长大，白天去教堂弹琴躲避那些声音；她把关于母亲的秘密告诉西蒙，后来又因这个秘密再次被羞辱；她到中年仍在替母亲的不幸和受伤操心。母女关系在这篇小说里并不是单一的爱或恨，而是一种纠缠，一种既带着伤害也带着依恋的命运性连结。

也正因为如此，安琪最后坐在楼梯上

时想到的事才显得格外沉静。她想到自己明白得太晚，想到明天要去教堂弹琴，想到母亲手臂上的淤青，想到乔、沃尔特和亨利·基特里奇这些善良的人。然后，她对自己说：和任何人相比，包括马尔科姆的妻子，她既不更加幸运，也不更加可悲。这一句几乎是整篇小说最安静的落点。它没有慷慨激昂的力量，却有一种被伤害以后才会慢慢长出的平视感。人和人之间当然有不同的命运、不同的得失，但“更可悲”与“更幸运”并不是那么容易裁定的。一个拥有职业、婚姻、孩子和房子的人，未必就真的在生命深处更充实；一个在酒吧弹琴、独身、饮酒、穿人造毛大衣走夜路的女人，也未必就更接近失败。外部秩序所提供的判断，很多时候只是判断而已。真正的生活，则远比这些判断混乱，也远比它们诚实。

小说里那些“善良的人”同样值得注意。尤其是沃尔特·达顿。按照世俗眼光看，他几乎是最容易被归入“可悲”那一类的人：同性恋、酗酒、夜夜来酒吧、还要别人送他回家。但在安琪心里，他是甜蜜的、温和的，是会给她零钱、给她点咖啡、帮她穿外套、在她弹《我们必胜》时朝她举起拳头的人。他并不光鲜，也没有力量改变谁的命运，但他提供了一种没有优越感的陪伴。与西蒙和马尔科姆相比，沃尔特和乔、亨利这样的人，反倒构成了安琪世界中真正可贵的伦理基础。斯特劳特在这里轻轻翻转了现实中根深蒂固的价值排序：那些被看作体面的人，并不因此就更有资格理解别人；而那些生活并不顺遂的人，未必不拥有更柔软、更可靠的心。

从艺术上说，《钢琴演奏者》的高明还在于它对氛围和意象的节制使用。圣诞树就是其中极出色的一笔。树被装饰得璀璨、热闹、近乎俗艳，五颜六色的灯泡亮着，银色金属丝随着门的开启而轻轻摆动。安琪望着它，却想到几星期后它会被扒光、拖出去、歪倒在积雪上，伤痕累累，金属丝还缠在上面。这个想象像一道突然掠过的寒光。它既写出了节日装饰的短暂与狼狈，也像一种对自身命运的投射：被摆放、被妆点、被观看，然后被弃置在冬天里。斯特劳特从不让象征过于用力，但她总能让一个物象在适当的时刻，承担起人物无法明说的感受。

还有那个结尾。零下三度的寒夜，银行边的绿色数字，冻住的睫毛膏，雪堤、停车场、街灯和楼梯。安琪喝醉了，却并不糊涂。她知道自己明天不会给马尔科姆打电话。她坐在那里，靠着墙，拨弄黑裙子，想到许多事，想到自己对有些事明白得太晚。这个结尾没有提供任何戏剧性的光明，但它留下一种极强的余韵：一个人即使到了这个年纪，已经受过这么多损伤，仍旧可以在一个看似狼狈的夜晚，保住一点点不再自欺的清醒。那清醒

未必足以改变全部生活，却足以让她明天走进教堂时，弹出的音符与昨天略有不同。

《钢琴演奏者》真正写出的，并不只是一个女人的受辱史，也不只是一个关于音乐如何抚慰灵魂的故事。它写的是另一种更难言说的东西：一个人如何在长期被命名、被轻视、被利用、被怜悯之后，仍然缓慢地把自我从别人的判断里剥离出来。她没有获得世俗意义上的成功，没有活成最初可能成为的样子，甚至直到中年以后，才勉强学会怎样停止一段关系，怎样不再把别人的解释全都接到自己身上。但这并不意味着她失败。恰恰相反，她之所以令人难忘，正因为她并不“光彩”，也并不“正确”，却仍然顽强地保有感受、保有音乐、保有对善意的辨认能力。

也许人生确实常常如此：等一个人明白一些真正重要的事时，已经太晚了。可“太晚”并不等于毫无意义。很多理解都不是为了使一切重来，而只是为了让余下的生活不必继续重复同一种蒙昧。《钢琴演奏者》写出的，正是这种迟来的、有限的、却真实的自知。它不响亮，不耀眼，不足以支撑任何励志性的总结，却有一种异常持久的力量。它让人相信，哪怕一个人的一生充满错失、屈辱和未完成，她仍旧可能在某个夜晚，在琴声之中，重新把自己认出来一点。

而文学最深的安慰，也许正在这里。它并不替人更改命运，却能让人在命运尚未改变时，先获得一种理解自己的方式。安琪没有成为钢琴家，她只是一个钢琴演奏者；但正是这个没有被完成的人，在一个圣诞前夜，借由音乐守住了自己身上最不该被夺走的东西——不是光彩，不是体面，而是尊严。那尊严并不宏大，甚至有几分寒酸，却因为来得如此艰难，而显得格外珍贵。



段吉雄，中国作协会员，十堰市作协副主席。作品在《长江文艺》《福建文学》《滇池》《人民日报》等刊发。著有探案系列小说集《罪案终结者》，散文集《一条河流的走向》。

古道石龛，藏在石缝里的道韵与烟火

◇段吉雄

决定去探访武当山古神道，不是为了走捷径，也没有什么特殊的目的，只想在山野的宁静里，寻找那些被历史遗忘的点滴。也想看看那些高大雄伟的宫观、镀着金粉的众神仙背后，究竟藏着一个什么样的烟火人间。看看那些听起来玄幻莫测的神话传说，是怎么融入到老百姓日常生活中的。

于是，我和老陶便开始以武当山金顶为中心，从东南西北中五个不同的方向，一条线路一条线路行走。走在途中，那些散布在古神道上各式各样的山神庙、土地庙、财神庙，是我们遇到的最大惊喜。它们或隐藏在密林里、或站立在垭口边、或端坐于山崖里，没有皇家宫观的巍峨，没有鎏金塑像的威严，更没有络绎不绝的香火，但每一个石神龛里，都藏着人们最纯真的愿望。

在中神道的一个山坳里，一片石神龛突然闯入眼中。不用细细打量，单看它的规模，就能想象出这片神龛群当年有多气派、多华丽。

这个石神龛群由五六座组成，大小都差不多，但规制有所不同。它们背靠着青山，正对着蜿蜒的古道。虽然有些神龛已经塌了、被风吹日晒得变了样子，但石头构件上刻的龙、凤、鹤、鹿，还能看得清清楚楚。《凤献祥瑞》《麒麟送子》《喜鹊登枝》这些民间流传的吉祥图案惟妙惟肖，精美程度在武当山古神道沿途山神庙、土地庙中实属罕见。

在这些石神龛里，有土地神、山神和财神，就像一个常年有香火、充满烟火气的神仙聚集地。在神龛群前面的路边，还

立着一个青石做的化钱炉，炉身上刻的铜钱图案，线条利落又圆润，显得很是厚重。

这么多神龛里，要数最右边那一座最气派。它的正门前，立着一个小巧精致的石头牌楼，牌楼的柱子上还刻有字。经过多年的风吹雨打，牌楼虽然不再鲜亮，但风骨依存，和周围古朴的神龛搭配在一起，特别有味道。它们就安安静静地守在山间古道旁，回忆着那些没人知道的往事。

我和老陶研究了半天，才终于认清楚了牌楼柱子上的对联——上联是“九重天山闻春信”，下联是“五色云彩见日光”。

单看字面意思，这描绘的是一幅特别吉祥的画面：武当山长得特别高，快到云彩里了，走在山间的古道上，一路上都能感受到春天的气息；温暖的太阳穿过云彩照下来，古道上云和阳光相互映衬，景色明亮又平和，把武当山高大挺拔、雄伟秀丽的样子，展现得淋漓尽致。

只有真正站在这座山里，慢慢体会这副对联的意思，才能明白它不只是在描写风景，更是在描写神仙、表达心意。它把武当山的自然美景和人文特色完美地融合在了一起，把这座仙山的高远与生机、群山的吉祥与光明紧紧连在一起，也说出了所有来这里朝圣的人心里的想法——走进这里，就仿佛进入了神仙的世界。

数百年来，这些石神龛如同古道的守望者，见证着一代又一代朝山者的足迹，承载着武当山绵延不绝的民间烟火，与古树古藤相伴，绘就“人神共处”的温情画卷。骑马的官员、穿蓑衣的香客、赶考的书生、扛铁锤的工匠，走到这儿都会歇脚、祈福，或添把土，或扫扫灰。石龛安安静静待在那儿，不挑人，不嫌弃，默默守护着每一个路过的人。

在古神道上，绝大部分的石神龛是零星散布在路边。比较规整的，用石条和石柱通过卯榫结构组装而成。当然，也有用几块石板拼搭起来，还有更简陋的就用碎石堆砌而成。

我曾看到过有一个石神龛侧面上刻着功德碑，上面有密密麻麻的名字。由于岁月久远，风吹雨蚀，已无法辨别那些立碑的原由和不同姓氏的名字，只有“万古流芳”四个大字依然遒劲。也许，这石板上记录着很多年前，朝山的信徒们遇山开路遇水架桥的事迹，也许记录着南来北往的人们掘山凿石、修筑石庙的善行，也或许记录路过的人们捐款救灾的义举。

石板上的事迹一代传一代。时至今日，那些名字早已随风而去，但他们的善行义举和精神却一直随着道观里的梵音在山间流动。当初，他们把名字刻在石头上，并不是真的想流芳百世，只是让世人记住，这里曾有人来过，而前面的路已有人探过了。

在北神道行走时，我们曾遇到过一座快要坍塌的土地庙。老陶围着转了几圈，最后卸下背包，准备动手修缮。我有些犹豫。经常有人说，武当山中的一草一木都有它的灵性和归属，在山中行走时不要随意改变它们。

老陶撇撇嘴，说“道法自然”讲究顺应天地，但绝不是看着它破败而坐视不管。这座小庙在山中守了千百年，护过往行人平安，早已融进山间烟火，成了山野间一份安稳念想。中间肯定也经过路人的修复，现在若任由它倒塌化作尘土，反倒违了本心。说完，他便扶正歪斜的檐角，榫卯卡紧之后，又捡来石块将石柱下面支踏实，顺着原本的模样修补复原。

石庙重新稳稳站立，山风拂过来，周围一切都安静了下来。

天人合一，道法自然，从不是放任自流，而是心怀敬畏。行走在山野里，老陶时常会对着被古藤缠身的树木唏嘘叹息，一边感叹一边还缩着身子，好像那藤条是缠在他身上。

有一次，看到一棵正青壮的榉树被一藤条缠得像麻花似的，他便找来尖利的石头，从根部把藤条截断。当那棵榉树脱离了束缚后，我明显看到它的身子左右摇摆了几下，枯黄的叶子沙沙作响。站起身来，老陶像卸下了一身负担，行走的脚步也轻快起来。后来，我们再出去时，便会带一把小砍刀，遇到缠树的藤条，顺手进行解救。

在金顶南面的山脚下，住着一户人家，是方圆几十里距离金顶最近的人。站在院子里，抬头便可望见悬于云端的金顶殿宇。山顶道观的悠扬道乐、香客虔诚祈愿，与院里鸡鸣狗吠、磨豆声交织，仙境与红尘浑然一体、难分彼此。仙山的庄重和人间的烟火，在这里融成了最动人的模样。

看到我们到来，正坐在院子里晒太阳的艾姓老奶奶起身进屋，从陶罐里捧出储存的野猕猴桃。我不好意思要，老奶奶嗔笑着，说这是自己树上结的，又不要钱。仿佛是被揭穿了心事，抑或者心虚，我只好接过一个。果子不大，却酸甜多汁，满是山野的清芬与山里人的热忱。

艾奶奶告诉我们，她在这里住了一辈子，儿女都在武当山上忙营生，她每天守着山里的节奏，看着游客来来往往，抬眼看着金顶的宫观，低下头伺候着一院子的鸡鸭。

离开艾奶奶家，我们又遇到了一方简陋的土地庙。门前有一副对联，“土能生万物，地可发千金”，短短十字，道尽山民对大地的敬畏。同时，也表达出了人们不求玄虚神通，只愿风调雨顺、家人平安的朴素心愿。

宫观是道的庙堂，彰显着大道的庄严与恢宏；而石龛是道的家常，是大道落在人间的模样。这一雅一俗，撑起了武当千年道韵。

在土地庙前，我和老陶扶起歪倒的石像，拂去龛前的枯叶与尘土，继续前行。行至半山腰，金顶上的道乐梵音便愈发浓烈起来。而这时，艾奶奶斥犬的声音，清脆真切地穿透了山间的薄雾，闯入耳中。道乐的悠远与犬吠的真切，就这样自然而然地相融。

那一刻，我忽然懂了，神明从来不是住在缥缈云天，而是藏在世俗烟火的一粥一饭里，穿梭于柴米油盐的日常之中。而我们身处的平常岁月，便是最真实的道场。

凡尘即仙境。

武當風

评论

论《梦泽原》的自我民族志书写 | 龚道臻
一部作家的心灵史：
《梦泽原》中的记忆与成长 | 有虹儒
有诗为证，有声成史：
《梦泽原》中的声音叙事与文化意蕴 | 周春雨

编者按：

潘彦文的《梦泽源》是一部以知青上山下乡为题材的自传体长篇小说，由长江出版社出版。4月25日，《梦泽源》出版座谈会在十堰市图书馆举办。本期选发三篇评论，均为座谈会发言。



龚道臻，湖北郧西人，文学博士。现为汉江师范学院文学院文艺理论与外国文学教研室教师。在《西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东吴学术》《文艺论坛》《阿来研究》《齐齐哈尔大学学报》《汉江师范学院学报》等学术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多篇。

论《梦泽原》的自我民族志书写

◇龚道臻

在自我民族志的书写中，作家既是故事的讲述者，也是文化的阐释者，他们以独特的视角将个人的生活故事与社会文化的大背景相结合，展现出文化与个人之间的相互影响和塑造。通过对自身情感、思绪和情绪的细致捕捉，能够挖掘出那些隐藏在日常表象之下的深刻体验。通过这种“从自己的个人生活开始，关注自己的情感、思绪和情绪”的方式，不仅能够呈现个体的独特经历，还能为读者提供一个深入了解特定文化群体的窗口，使读者能够更加直观地感受到文化的多样性和复杂性。

“自我民族志强调的是对于特殊群体，自我作为群体成员理解‘地方知识’的独特优势，以及将这种地方知识传播给外群体的能力和技巧。”在《梦泽原》里，作者以自身

作为特殊群体中的一员，深入挖掘那些鲜为人知的“地方知识”，通过细腻的笔触和独特的视角，将群体内部的文化、习俗、信仰等以生动形象的方式展现出来。正是凭借对群体生活的深刻体验和理解，作者精准地把握了“地方知识”的内涵与精髓，而在传播这些知识时，巧妙地运用了叙事手法，避免了生硬的灌输，而是以一种引人入胜的方式，将读者带入到那个特殊的群体世界中。

一、“通过谈论自己道出了他人的真相”

“自我民族志中的自我对话，不耽于个体经验的现象解释，而是回归自我语境的意义重塑，其内在尺度中既蕴含个体独特的经验体悟又烙有群体共同的生存特质。”《梦泽原》以白描式的日常叙事作为方法论根基，凭借自身经历构建起记忆的图景，于看似平淡的生活片段中映照出深层的社会结构。作者运用抽丝剥茧般的叙事脉络，把私人记忆转化为具备社会学剖析价值的标本，既达成了对个体生命史的民族志书写，又开创了将自我经验升华成社会批判的独特范式。

在《梦泽原》里，作者通过唤起式叙事将自己作为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个体经验融入到那个时代知识青年群体的大背景中，他不仅仅是在讲述自己的故事，更是在挖掘整个知识青年群体在那个特殊历史时期的生存特质。这种回归自我语境的意义重塑，使得作品超越了单纯的个人回忆。作者在自我对话中，重新赋予了那些经历以新的意义。知识青年们在农村的田间劳作，不再只是简单的体力付出，而是成为了那个时代人们奋斗精神的象征。这种反思让作品具有了更深刻的社会意义，使读者能够从作品中汲取到关于个体成长和社会发展的启示。通过这种自我对话，《梦泽原》成为了一部连接个体与群体、历史与现实的桥梁。它让读者在感受作者个人经历的同时，也能触摸到那个时代的脉搏，进而更好地理解自身以及所处的时代和群体。

《梦泽原》不仅仅是一部文学作品，更是一把探索社会历史和人类情感的钥匙，通过它，我们能够更加深入地了解自己和所处的时代。作者巧妙地将个人的成长经历与社会的变迁紧密相连，这时候个人的喜怒哀乐不再是孤立的存在，而是与整个社会的发展脉搏息息相关。这种关联让读者意识到，每个人都是时代的产物，同时也在影响着时代的进程。当个人记忆上升为集体记忆时，它所蕴含的力量是巨大的。它能够让不同年龄段、不同背景的读者产生共鸣，让大家明白，虽然每个人的经历不同，但在时代的大背景下，我们都有着相似的情感和追求。这种将个人记忆转化为集体记忆的自我民族志书写，它以文学的形式展

现了社会的多样性和复杂性，让人们从一个全新的角度去理解社会现象和人类行为。

这种独特的创作方式，使得《梦泽原》不仅仅是个人情感的抒发，更成为了社会现象的一面镜子。在把私人记忆转化为社会学标本的过程中，展现出了作者深厚的学术素养和敏锐的社会洞察力。他没有停留在表面的描述，而是深入到记忆的底层，探寻那些影响个人行为和社会现象的深层次原因。每一个故事、每一段回忆都像是一个微小的细胞，作者通过对它们的分析和整合，构建出一个完整的社会生态系统。这种从微观到宏观的研究视角，使得《梦泽原》具有了广泛的代表性和深刻的社会意义。

二、融合多学科视角书写社会自传

优秀的文学创作必定与社会文化紧密相连，它不仅能够生动地反映特定时期的社会风貌，还能在一定程度上回应现实问题，引发读者的思考与共鸣。《梦泽原》这部作品正是以作者丰富的个人经历为坚实依托，从更加广阔的群体视角出发，细腻而深刻地展现了时代的巨大变迁，书写出整整一代人共同的生活记忆与情感体验，堪称一部富有深度与广度的“社会的自传”。

“对每个群体来说，从记忆向历史的过渡，使得它们必须通过复兴自己的历史来重新确定自己的身份。记忆的责任使得每个人都成为自己的历史学家。”潘彦文先生的写作，恰恰契合了这种从记忆到历史的过渡。他笔下的文字，让不同群体在其中找寻到自身的记忆碎片，进而在这碎片的拼接中重新确定自己的身份。阅读他的作品时，就如同翻阅自己的生活史册，那些看似平凡的故事，实则是每个群体独特记忆的集合。

“自传通常是一个有关某个生命如何成为其过去所曾是者或某一自我如何成为其现在所是者的故事”，它通过叙述者的视角，将生活中的点点滴滴串联起来，展现出一个独特个体在时间长河中的变迁。潘彦文先生在《梦泽原》里将自身经历高度问题化，展现了自我民族志在自传体小说创作中的独特构建模式。作品立足局内人视角，借助唤起式叙事手法，引导读者思索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这一激情燃烧的历史事件，为文本赋予了深沉的情感共鸣与文化反思。通过唤起式叙事，作者巧妙地将个人的喜怒哀乐与时代的大背景相融合，使读者仿佛置身于那个充满理想与奋斗的年代。书中细腻地描绘了知识青年在农村的生活点滴，从田间劳作的艰辛到社会主义建设的火热场景，每一个细节都展现出那个时代人们的精神风貌。同时，潘彦文先生也没有回避苦难和挫折，而是以一种客观、真实的态度呈现出来，让读者在感受激情的同时，也能体会到历史的沉

重。这种对历史的深度挖掘和反思，使得《梦泽原》不仅仅是一部自传体小说，更是一部具有深刻社会意义的文学作品，为研究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这段历史提供了珍贵的资料和独特的视角。

潘彦文先生在写作中始终坚持用平实的“大众语言”叙述日常生活的点点滴滴。他以一种质朴且亲切的方式，让每一位读者都能轻易走进他所描绘的世界。这种平实的语言风格，就像一位老友在耳边娓娓道来生活的琐事，没有距离感，也没有陌生感。无论是家长里短的平凡故事，还是对社会现象的深刻洞察，都通过这通俗易懂的“大众语言”呈现得淋漓尽致。每一个词汇、每一句话都仿佛来自于真实的生活场景，让读者在阅读过程中能够产生强烈的共鸣。读者会发现，自己的生活经历、情感体验都能在书中找到影子，从而更加深刻地理解作者想要表达的主题和思想。潘彦文先生用这种独特的写作风格，让文学真正回归到大众的视野中，成为人们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三、建构一种激发回忆的叙事

“记忆寻找着被埋没、已经失踪的痕迹，重构对当下有重要意义的证据。历史成了可以提供关于自己来历和身份认同 信息的工具”，当个人记忆成为历史工具时，它所揭示的不仅仅是个体的故事，更是整个群体的共同经历。《梦泽原》中那些属于一代人记忆的书写中，可能会涉及家族的兴衰、时代的变迁等内容。这些看似个人化的记忆，实际上反映了特定历史时期社会的经济、文化和价值观。而这种以记忆重构历史的方式，也为我们理解当下提供了重要的视角。它让我们明白，当下的社会现象并非凭空出现，而是有着深厚的历史根源，我们可以从记忆中汲取经验教训，更好地应对现实生活中的挑战。同时，这种身份认同的构建也有助于增强群体的凝聚力和归属感，让人们在共同的记忆中找到彼此的联系和共鸣。

潘彦文成功地将个人记忆与集体记忆融合在一起，让更多的人能够从中找到共鸣和启示。他不仅仅满足于对历史的回顾和记录，还积极地思考着个人与社会、历史与现实的关系。他通过作品传达出一种对未来的期望和使命感，鼓励人们从历史中汲取经验教训，勇敢地面对现实，积极地创造未来。这种思想深度和人文关怀，也使得《梦泽原》的价值超越了简单的文学创作，而成为一部具有社会意义和时代价值的经典之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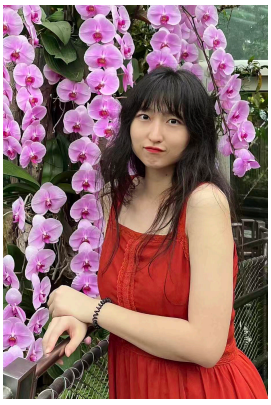
潘彦文宛如一位投身田野调查的人类学家，他细致入微地观察着生活中的点滴，借助记忆场探寻历史的痕迹。从邻里间的家长里短到轰轰烈烈的政治运动，从家庭内部的传统习俗到社会层面的价值观念，每一个细节都成为他剖析

时代的线索。在他的笔下，那些曾经被忽视的小人物、小事件都具有特殊的意义，成为反映社会变迁和文化传承的重要符号。这种书写方式，不仅仅是对个人记忆的简单记录，更是一种对社会文化的深度挖掘和反思，作家通过自己的亲身经历和观察，揭示了那些隐藏在历史尘埃下的真相，让读者能够更加清晰地看到当时社会的全貌。同时，他也让人们意识到，每一个个体都是历史的见证者和创造者，我们的生活和经历都是社会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

奥地利心理学家阿德勒曾说："记忆之所以重要，是因为所记之事被'当作'如此，是因为它们对现在和未来生活的解析和影响。"《梦泽原》的叙事就像一座桥梁，连接着过去与现在，让人们在回忆中汲取力量，在现实中勇敢前行。童年那段短暂却美好的时光，以及少年时期所经历的诸多苦难，都深深镌刻在作家的记忆深处，这也成了《梦泽原》创作根源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这种源于记忆的创作，使得《梦泽原》不仅仅是一部文学作品，更像是一面镜子，反映出社会的现实和人性的光辉。每一个情节、每一个人物都仿佛有了生命，他们的故事在记忆的长河中缓缓流淌，让人们在阅读的过程中不断反思自己的生活和经历。

结 语

文学作品能够激发人们对自身处境的深刻思考，同时也为社会提供了一种表达和理解复杂情感的途径，成为一种普遍存在的精神纽带，将不同背景、不同时代的人们紧密联系在一起。"在完整而合适的社会科学尚未出现的情况下，批评家和小说家，剧作家和诗人成为主要的而且往往也是唯一的对私人困扰乃至公众论题的描述者。"文学成为一种无声却有力的对话，连接着个人与集体、历史与当下，为人类的精神世界注入了持久的力量。在这里，无论是个人的痛苦还是集体的困境，都不是孤立存在的，而是整个社会生态的一部分。正因如此，文学不再仅仅是个人情感的宣泄，而是一种社会责任的承担，它提醒人们关注那些被忽视的声音和被遗忘的角落，为社会的进步提供了一种柔软却坚韧的动力。从这个意义上讲，《梦泽原》实现了写作的深层意义，那就是"把个体性和私密性转化为一种可感知的和可理解的实体，可以进入他人的意识"。



有虹儒,文艺学博士,现为汉江师范学院文学院讲师,主要从事文学理论及外国文学教学与研究。

一部作家的心灵史:《梦泽原》中的记忆与成长

◇有虹儒

读罢《梦泽原》,我很受震撼。这部长篇自传体作品用清新明澈又深情的笔触,勾勒了一位作家的心灵史。小说娓娓道来,讲述了天门少年潘俊荣从童年到青年、在1977年高考恢复后考入大学的人生经历。作品中有鲜明的人物群像,有时代记忆的刻印,更有湖北乡间淳朴的人情与风俗。但最打动我的,是作者为自己,也为身边一代江汉平原子弟心灵的成长写下了历史,而贯穿其中的一条重要线索,是对自身作家之路的追溯。

阅读过程中,最吸引我的,是那些格外细腻深情的、与文学和文艺创作密切相关的瞬间。童年时,主人公喜欢去舅舅家。1966年春节,舅舅觉得他已是“大孩子”了,便将收藏的民国版《三国演义》拿给他读,表哥还将《水浒传》和《三笑姻缘》借给了他。在《新华字典》的辅助下,主人公一边查阅一边读书,认识了许多当代已不常见的生僻字,也弄懂了诸多俚语和方言。伴随这些古典小说带来的阅读愉悦,他愈发强烈地感受到想成为一个“讲故事的人”的冲动。

于是,我也有幸得以在小说中一窥主人公人生中第一次真正意义上的文学创作,读到那个既有童真童趣又有浪漫幻想的美丽故事——“梦中的诺亚方舟”。故事中,对无名岛屿上热情好客的本地人的描绘,蕴含着作者对大同社会的期盼,而少年与伙伴们乘风破浪的经历,也呼应着他在文学世界中的扬帆起航。故事里的潘俊荣驾船驶向辽阔的海洋,又因怀念家乡而重归故土;故事外的潘俊荣则由此开启了用

语言文字绘制大千世界的旅程。二者共同构成了对作家写作历程的隐喻，也揭示出这部作品在回忆中一路追溯、纪念故乡、记录成长的深层主题。法国传记学者勒热纳在《自传契约》中指出，自传不仅是一种以内心回忆为主要内容的叙事方式，它同时也意味着，作者要对这些回忆加以组织，使他们能够成为作者个性的“历史”。每个人都是在这种“历史”，尤其是童年与少年时期的“历史”中得到解释的。因此，自传写作，正是要从一场自我总结的概括活动中把握自己。《梦泽原》虽以小说之名面世，但在其强烈自传色彩的叙述中，恰恰包含了这样一种内在的概括与承诺：作者不仅是在“写故事”，更是在追溯自己如何成为作家。

1966年的春节无疑是一个真正能够决定“心灵的历史”走向的时刻。这是主人公童年时代最难忘的日子，也是最特别的一个春节。以当时的阅读和创作冲动为起点，他从“听故事的人”变成了“讲故事的人”。因此，1966年的春节便不再是乡村生活中一个普通的节庆，而是一个主人公开始写作，拥有创作与表达的自觉，建立起自己的创造性主体的关键时刻。往后仍有漫长的岁月和数不清的春节，但是以这样一个特殊的春节作为起点，未来的日常生活蜕变为与阅读、写作和文学密切相关的艺术生活。正如法国文艺理论家布封那句著名的论断——“风格就是人”，一位作家的个人风格并非后天可以雕琢而成，而是来自作家独特的文学人格与气质，它从最初与文学相遇的瞬间就开始生长。《梦泽原》的作者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将1966年的春节写成了自己精神版图上无法抹去的原点。

这样的叙述在书中还有很多，比如主人公在串联路上与兄弟一块诵读艾青《黎明的通知》，比如第一次读到《中国文学史》，从文学学术类作品中大有收获，比如意外捡到的知青日记中，摘录着裴多菲与普希金的诗，让主人公如痴如醉，又比如后来在水利工地上，“我”为赞美“英雄花”女工们写下气势磅礴的诗歌。所有的这些片段连缀起来，构成了一条特殊的脉络，让读者能够在它的不断延伸中，看到一位作家，如何逐渐成为身为作家的自己。而那些回忆之所以是特殊的，之所以被写在这部书中，是因为那是一些真正的决定“心灵的历史”的走向的时刻。美国文学理论家哈罗德·布鲁姆在《影响的焦虑》中认为，每一位后来者都必须在与前辈经典的对话中寻找自己的声音。潘俊荣正是在一次次阅读、抄写与摹仿中，逐渐从被文学照亮的人变成了用文学照亮他人的人。因此，《梦泽原》这部小说并不是作者潘彦文对自己成长经历和过往人生的简单记录，而是自己成长为作家的记录，是“作家的心灵史”。

比如潘俊荣身边有许多一块长大的伙伴和同学，比如同族的俊堂和俊章两位哥哥，后者比俊荣、俊堂大上两三岁，与日后的俊荣一样喜欢读书，能随口就背诵出《林海雪原》中的段落，绘声绘色的讲解引发了

主人公的强烈兴趣。三人的友谊持续了很多年,他们常常结伴玩耍,去找嘉轩伯听历史典故,一起干农活,参加大队里的国庆节文艺汇演,还一同投入到三线建设和水利建设中……然而在小说临近末尾时,面对主人公父亲被陷害的事实,俊堂哥却倒向了“敌人”那一边,导致两人决裂。幸而,在进入大学的前夕,俊堂在俊章的陪同下,来向主人公道歉。说和后,三人彻夜长谈,仿佛再一次回到了小时候。他们的故事不只是作者个人的交友记忆,也是当时一代青年人,在时代变迁中总体性的精神图谱。三人在乡土中长大,一起投身建设,也一起面对不同的选择。在这段友谊中,作家不仅书写了他和俊堂、俊章的个人关系,也在讲一代人如何在时代的急流中,彼此走近又走远,最终在成长后,重新相互理解。

小说结尾的恢复高考,更是一代人命运转折的关键节点。第一年,主人公因遭遇打压而中专落榜,第二年又因为分数线升高而与大学失之交臂,最后终于在1979年奋起直追,考上了大学。这些考试是很多人命运的转折点,有人金榜题名,有人在落榜后继续努力,也有人另寻出路。但那些冬天和夏天的考试是青年人生命中无法抹去的集体记忆,它象征着知识改变命运的希望,也是一个时代再次向青年人敞开的厚重大门。

除了与同龄人的聚散离合和高考这一命运转折点,小说还写到了大串联、水利工程建设、当小学和中学老师等丰富的经历,最终完成了一幅超越个人经验的全景图像。在这全景画卷上,行走着有血有肉的人们。小说塑造了大量个性特异的人物,比如自幼结交的朋友,亲切慈爱的长辈,城里来的知青,有参加工作后的新同事……而在人与人之间,也洋溢了最淳朴的温情与关爱,寄予了对不正之风的鞭挞。可以说这种群像的、全景式描写,也在完整记录那样一个特别的时代。

尽管这是一部充满自传色彩的小说,但作者也始终怀有一种超越个人的叙述自觉。他记录自己的童年,也在书写一代江汉平原孩子们共同的童年;他写自己考上大学的喜悦,也记录身边伙伴落榜后的失意;他写自己与文学相遇的激动,更是描绘当时无数青年,通过阅读寻找精神出路的集体渴望。在法国社会学家哈布瓦赫看来,个体记忆总是在集体记忆的框架中被唤醒的。因此,当潘彦文书写自己的故事时,他写作的前提其实是关于故乡、成长和时代的集体记忆。他不仅记录自己的心灵史,也见证一代人的精神历程。在“我”到“我们”的跨越中,可以看见“心灵史的作家”与一般自传作者的根本区别。

《梦泽原》是作家的心灵史,潘彦文则是心灵史的作家。他为一个时代里人们的心灵成长作传;这部小说也是他对自己成长为作家之路的追溯。就像“梦泽原”这个名字指向了故乡的起源一样,作家也在书写自己的起源。同时,在水汽氤氲中,我也看到了记录珍贵过往的全景图像。



周春雨，汉江师范学院文学院讲师，文艺学博士，发表有《鲁迅的故事观及其〈故事新编〉诗学实践》等文章。

有诗为证，有声成史：《梦泽原》中的声音叙事与文化意蕴

◇周春雨

潘彦文先生的长篇自传体小说《梦泽原》，以亲历者的沉潜姿态，再现了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荆楚大地上知识青年的广阔生活。令人瞩目的是，小说中密布着百余处诗与歌：从革命合唱到苏联情歌，从古典诗词到民间号子，从知青原创到京剧填词。这些声音文本并非点缀，而是构成了一种独特的叙事品格，使饱含历史文化价值的自传体小说充满诗意与文学性，形成诗与史互文的和合之美。作为自传体叙事性小说，潘彦文先生为何要在文字里表现出这么多声音？这些声音承载着怎样的文化记忆和历史分量？本文试图从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的时代语境出发，结合中国古典叙事传统以及当代听觉文化理论探讨《梦泽原》中诗与歌的叙事策略及其文化意蕴。

一、时代听觉体验的诗意再现

翻开《梦泽原》，扑面而来的不仅是文字，更是一阵阵跨越时空的声音。作者将他亲历的那个年代里耳畔响过的旋律、号子、吟诵、合唱，悉数收进了小说的叙事肌理之中。这些声音大体可以分为三类，三者相互交织，构成了那个时代完整而复杂的声音景观，具体包括：

其一，政治动员性革命歌曲。如，小说第十章，五年级学生在革命歌曲大合唱中高唱《战士爱读老三篇》《人民

军队忠于党》；第二十六章，全校运动会以十二个方阵展开革命歌曲大联唱，《解放军进行曲》《红色娘子军连歌》此起彼伏。这些歌声“像一阵响亮的战鼓”，将少年塑造为革命接班人。它们是那个时代的主调音，规约着人物的情感底色与行为逻辑。

其二，情感慰藉性苏联歌曲与地下情歌。如，第六十五章“歌声缥缈秋月白”，主人公在月光下自拉自唱《草原之夜》：“想给远方的姑娘写封信，可惜没有邮递员来传情。”这首在革命初期被封杀的抒情歌曲，在月光下响起，姑娘们“听得如醉如痴”。歌声成为爱情萌发的催化剂，也见证了革命话语之下涌动的人性真实。第四十八章，万佑新在后河唱起《三套车》：“可恨那财主要把它卖了去……”这不仅是苏联民谣的移植，更是知青被命运摆布的隐喻。

其三，知青原创和民间号子。如，第五十九章的京剧曲调填词是知青亚文化的典型产物，以幽默自嘲的方式表达了“一心想回城”的真实处境。第六十三章的打夯号子更令人印象深刻：正书爷即兴编词，“今天哪，是个呀——好日子啊——”“工作组来的是荆州的大官哪——”“领导教我们科学呀种田哪——”。劳动号子本是民间口头文学，正书爷却将政治话语巧妙融入，既保持了节奏的力量，又传递了底层农民对工作组的朴素好感与调侃。

读至此处，我们不妨在正书爷的号子声里多停留片刻。那是在地委工作组进村的当天。正书爷站在夯架前，喉咙里滚出的第一声领唱粗粝而悠长，像从泥里拔出一根老树根。他的声音不是从声带发出的，而是从肩胛骨、从腰眼、从一辈子握锄头的手掌里挤出来的。“今天哪——是个呀——好日子啊——”，每一个拖腔都在半空中悬着，等到众人“嗨哟”一声砸下去，夯石落地的闷响才把那个悬着的音接住。声与力之间没有丝毫缝隙，正书爷张嘴的时机恰是夯石升到最高点的刹那，晚一秒则力泄，早一秒则气短。更耐人寻味的是他即兴编词的本领：把“工作组”“荆州的大官”“科学种田”这些政治新词填进祖辈传下来的号子调门里，就像往旧酒壶里灌新酒，壶还是那把壶，酒已换了滋味。在场的老农们听见了，嘴角会浮起一丝笑意，他们懂得，正书爷既在欢迎，也在消解；号子声里的政治话语经过他的喉咙一转，就变成了可以亲近，也可以调侃的日常。号子一歇，工地上短暂的寂静里，只有汉北河的水声和夯土沉下去的细响。那寂静并不空洞，仿佛刚才的声浪还在空气里留着余痕，迟迟不肯散去。

此外，主人公在马灯下创作的《满江红·他乡除夕》和《工地盛开英雄花》，则以古典词牌和自由诗的形式，将水利建设的艰苦与豪情铭刻成独特记忆。

二、古典小说有诗为证传统的创新转化

中国古典小说素有“有诗为证”的叙事传统。自宋元话本至明清章回体小说，“韵散结合”成为说书体小说的文类特征。学者浦安迪在《中国叙事学》中指出，奇书文体中“把诗词韵文插入于故事正文叙述中的写法”具有重要作用，《红楼梦》中的插诗和引用戏文就“产生了双重性的修辞效果”。这意味着，古典小说中的诗词并非可有可无的装饰，而是与人物塑造、情节推进、主题升华深度契合的有机部分。作者对这一传统进行了创造性转化。传统小说中的“诗曰”往往是叙述者跳出故事外进行的评点，而《梦泽原》中的诗与歌，几乎全部由人物在具体情境中唱出来或念出来。歌声是人物行为的组成部分，是情感流动的直接载体，也是历史声音的自我呈现。作者让歌声自己站出来当证人，它们证明的不是故事的真实性，而是一个时代的心灵感受。

值得特别留意的是，小说中反复出现的抄录行为。第七十四章，潘正安在宴会上朗诵李白“抽刀断水水更流，举杯消愁愁更愁”，那些诗句此前已被作者在第二十一章仔细抄录在笔记本上，当时他在文化荒漠中偷偷自学《中国文学史》，一笔一画将陶渊明、王勃、崔颢的诗句从借来的书里搬运到自己的本子上。抄录，是一种近乎身体仪式的行为：钢笔尖在粗糙的纸面上划过，发出细微的沙沙声，手腕移动的幅度、字迹的工整或潦草，都记录着抄写者彼时的心境。这些手抄本在知青之间传阅、磨损，纸页边缘起了毛边，墨迹被手汗洇开，却恰恰因此获得了抵抗时间的力量。转瞬即逝的歌声一旦被抄录，就凝固成了可触摸的记忆之物。第四十一章张翰将普希金《白昼的明灯熄灭了》抄进日记寄给女友，第四十二章作者把列宁的诗抄在纸条上塞进张翰的日记本以安慰失恋的友人，这些纸片上的字迹，比任何口头转述都更沉重地承载着那个年代的情感重量。歌声消散了，但抄本还在；抄本泛黄了，但字迹里的体温还在。

鲁迅先生 1927 年在香港青年会发表演讲《无声的中国》，痛陈旧中国“人是有的，没有声音，寂寞得很”，他呼吁青年“先可以将中国变成一个有声的中国”，并且强调这个“有声的中国”必须有“自己的声音”“真的声音”和“现代的声音”。这一召唤，成为中国现代文学不断回响的精神母题。

以柳青、梁斌、曲波等为代表的红色经典小说，以“战斗进行曲”“抒情的歌曲”和“时间的脚步声”建构了革命中国的声音景观。然而，红色经典的声音大多是集体大我、革命战斗的高音。这让人想起沈从文《边城》里那些散落在渡口和山歌中的声响，不是进行曲的高亢，而是个人心事的低回；也想起萧红《呼兰河传》中那种从边缘处传来的、时断时续

的民间声息。《梦泽原》在延续这一听觉谱系的同时，注入了类似的私人的、犹豫的、暧昧的声音。革命歌曲之下，还有知青的乡愁、恋人的私语、农民的号子、古典诗词的吟哦、苏联情歌的忧郁。这些声音共同构成了二十世纪七十年代中国城乡的完整听觉图景。

三、声音叙事的镶嵌体裁与复调结构

巴赫金在《长篇小说的话语》中提出“镶嵌体裁”概念，认为长篇小说“允许插进来各种不同的体裁”，歌曲唱词便是典型的镶嵌体裁。《梦泽原》中的百余处诗与歌，正是这种镶嵌体裁的集中呈现。

从复调理论看，小说中至少有三重相对独立的声音在对话：激昂的革命歌曲作为主调音、忧郁的苏联情歌作为副调音、质朴的民间号子作为底色音。三重声音没有哪一个能收编另一个，它们各自承载着不同阶层的真实，在叙事的空间里持续对话——这正是复调最本质的特征。这里试举一例：小说第五十九章，南支河水利工地上，几个知青用京剧《智取威虎山》的曲调即兴填词：“我们是城里的中学生，来到农村……一心想回城把亲探。”同一场景中，他们又合唱了《莫斯科郊外的晚上》《喀秋莎》等苏联情歌。当样板戏的戏仿唱腔与莫斯科郊外的旋律在同一群知青口中进出时，两种声音的摩擦生出了叙事自己也无法弥合的裂隙。官方话语与私人情感、革命理想与返乡渴望之间的张力，就这样尖锐地、不加修饰地裸露在字里行间。

然而，声音的复调之外，还有一种更深的叙事力量来自那些突然沉默的时刻。当《草原之夜》在第六十五章的月光下消散，秋月照着的是一片短暂的无言；当正书爷的号子在第六十三章落下最后一个拖腔，汉北河工地上只有夯土沉下去的细响。甚至在革命大合唱最激昂的段落之间，也总有未被填满的间隙。那些始终沉默的人物——比如被剥夺上大学机会却只在酒后借李白诗句泄愁的潘正安——他们的沉默本身就是一种声音。未被歌唱的，未必不存在；在革命高音与民间号子的缝隙里，有些东西因为从未被说出口而更加震动人心。潘彦文似乎深谙中国古典美学中“不写之写”的道理，他为小说中的声音景观留下了必要的静默，让寂静成为另一种证词。

黑格尔在《美学》中论述音乐时曾言：“声音的余韵只在灵魂最深处荡漾，灵魂在它的观念性的主体地位被乐声掌握住，也转入运动的状态。”哈佛大学王德威教授也认为，“音乐的节奏和律动是对心灵与自然、时间与空间之间的无尽对话的一种肯定”。《梦泽原》中的歌声，正是这种对话的载体。小说第十三章，俊堂在船舱马灯下吟诵哥萨克古歌《顿河悲歌》：“我们光荣的土地不是用犁来翻耕，我们的土地用马蹄来翻耕……”这段

诗引自肖洛霍夫《静静的顿河》扉页。它不仅是文学引用，更是一种诗性的证明。读到这里，我们会突然意识到，潘彦文让俊堂在昏暗的船舱里、在晃动的马灯下念出这段诗，几乎是刻意营造了一个仪式般的场景，那低沉的吟诵声与船底的水流声混在一起，哥萨克民族的战争苦难与知青一代即将面对的青春耗散，在声音的共振中完成了跨时空的叠印。声音的余韵在读者灵魂深处荡漾，将个人记忆转化为历史沉思。

结语

葛亮在小说《七声》中写道："一均之中，间有七声。正是这些零落的声响，凝聚为大的和音。在这和音深处，慢慢浮现出一抹时代的轮廓。"潘彦文先生的《梦泽原》，正是这样一部由"零落的声响"凝聚而成的听觉史诗。它上承古典"有诗为证"的叙事传统，中接鲁迅"有声的中国"的社会理想，下启当代听觉文化的理论视野，以百余处诗与歌，完成了对一代知青青春记忆的诗意书写。

小说引子中，作者的堂兄曾嘱托："如果你觉得不应当遗漏那一段历史，请你写一写他们。只需把他们的经历如实写出来就够啦。"潘彦文先生做到了，而且做得更多，他不仅写出了"事"，更写出了"声"。那些在田间地头、工棚船舱中传唱的歌谣，那些被抄录在笔记本上的古典诗词，那些在马灯下创作的即兴诗章，它们以声音的方式，向读者证明：那个时代确实存在过，那些人确实那样生活过、歌唱过、爱过、痛过。让历史被听见，这或许正是《梦泽原》在当代中国自传体叙事文学中的一种独特贡献。